海洋文藝

7

1976

作霑乃陽歐　　（寫速）　（村仔樹榕島丫南）　**村**

RICHARD CHARLES LEE CANADA-HONG KONG LIBRARY
APR 29 2026

海洋文藝 第三卷 第七期 目錄

封面設計：夏 果

評論 現實生活的現實典型 憶 揚 四
集儒道釋於一身的蘇東坡 思 嚴 一〇
誰是落入陷阱的老虎？ 杜 漸 四八

讀詩札記 樸素的光華 汪浩瀚 一〇〇

小說 余嫂 金 依 三
老陳的一天 劉於斯 三五
薰陶之下 卓 力 九三
牛仔褲 懷 焰 一二九

報告文學 生活的風風雨雨 謝君誼 六一

散文隨筆

魯迅與玩具　黃蒙田　一八
愛荷華寄簡（之二）　聶華苓　一六
完美　余盈　二五
聚散　江映瀾　九七
絕育手術　錢歌川　一四〇
上了一次教堂　正羣　一三七

每月茶座

簡與繁　章玉　一五

劇本

收視率　何愉　一一

詩歌

激流　何達　一五
瀑布　呂藍　一三
龍舟水　韓牧　一五
旅途詩草　浩泉　一六
雨夜遙寄　凌亦清　一八
過汶萊　康靜城　一〇
一團浪　伊犁　一一
呵！躍起　鄭遠安　一九

三人小品

加拿大香港文獻館
Canada-Hong Kong Resource Centre
1 Spadina Crescent, Rm. 111 • Toronto, Canada • M5S 1A1

譯文

神往和鍾情 張茅 一〇三
妹妹養的小鴨 阮妮妮 一〇四
老人與山 林楓偉 一〇五

外國文訊

（巴西）亞尼巴爾・蒙蒂羅・馬查度：一座舊鋼琴 杜漸譯 一〇六
（菲律賓）亞馬多爾・達吉奧：婚禮舞會 李昕譯 一一三

日出版青少年世界SF文學全書 李芃 一三五
英詩歌協會面臨分裂危機 童曼 一八四
星陳國盛自傳三部曲已出齊 詩倫 一九九
英出書讚揚坦贊鐵路 席汶 一五七
英籌爲艾略特逝世百年立紀念碑 喬桑 一四七
兩本有關海明威的著作 舒譯 一三〇
莎氏故鄉祝莎氏誕辰 艾常 一四一
拜倫詩篇手稿拍賣五萬英磅 魯透 一一五

畫頁

村（速寫） 歐陽乃霑 封二
從化飛虹瀑（國畫） 任眞漢 封三
竹（水墨畫） 陳有炳 插頁

* 文藝書訊 本刊 一一九

現實生活的現實典型

憶揚

有幾位青年朋友來舍傾談，他們對編劇很有興趣，其中三位曾有編導經驗。我們從創作談起，很自然地談到人物形象的問題。

丙君說：「我對你批評『種子類』的意見很有疑問。人性本來便有『善』『惡』兩種不同的種子嘛，否則爲什麼有不少人的表現是時好時壞？世上既沒有十全十美的人物，戲劇既然是反映現實生活，那麼，讓人物形象『黑中帶白』或『白中帶黑』又有什麼不對？」他還舉出一個例子：古代羅馬暴君尼羅（Nero），在政治上是暴君，在家庭裏却是和藹而慈祥的長者云云。

甲君說：「你說我筆下的人物是一般化，只具類型的外貌。我不否認，但那正是我所要求的。記得有人說過：創造人物的目的是揭示社會該類人物的本質。我所寫的經理唯利是視，並以財勢驕人；小職員唯恐失業而互相傾軋；不正是揭露此一階層人物的本質嗎？」

乙君說：「我不大清楚自然主義與現實主義的區別。我在執筆編劇之前，例必進行實地考察若干次，我把我所看見的事物寫出來，目的是繼承契訶夫的主張：『這就是生活，你們不該這樣活下去了。』我很想知道這有什麼不對。」

對於青年朋友的質疑，我在當日只能提出簡略的意見。我說：我也曾聽過尼羅這個傳說，但沒有找到確實的證明，假定它是眞實吧，我絕不否認我們有優點也有缺點，問題是：

一、這些並存在我們身上的優點與缺點，是源於與生俱來的種子，還是出生後從社會環境得來的？

二、這些優點與缺點，在我們身上是並行地存在着，還是有些顯著地佔着主導的優勢呢？

三、創造人物形象，目的是把現實人物照像般地呈現於舞台，還是應該加工、改造，使形象更鮮明、更突出、更具典型性呢？

對於這些問題的解答，不能避免地要接觸到世界觀及其他哲學觀點，絕不是通過一兩次的討論，便可以達成一致意見的。因此，我略爲表示我的意見之後，便不與朋友們展開辯論。我答應寫這篇文章，談談現實主義的典型人物問題。我絕不敢期望朋友們完全同意下列的意見，祇希望它能產生刺激的作用，有助於啓發思考，因而對人物形象的創造有點幫助而已。

藝術的典型來自客觀現實

現實主義既是反映現實，它的人物形象當然不會離開現實的社會。所以，我們在討論藝術典型之前，應該對客觀現實有所認識。

客觀現實是隨着社會的發展而變動的，這本來已是衆所週知的事實。可是，很奇怪，有些人對這問題總是糾纏不清。英國文藝理論家拉斯堅（Ruskin）便說過：「莎士比亞的戲曲所以完美，是因爲他用了一切的人的認識，描寫一切時代的人間生活；是因爲……只是忠實地完全地描寫他周圍的人們；是因爲他描寫不變的人性——十五世紀的惡漢與十二世紀的惡漢，十九世紀的惡漢，沒有兩樣。」請想想！如果社會在變，十五世紀的惡漢會和十二世紀、十九世紀的惡漢沒有兩樣嗎？文學家有可能描寫一切時代的人間生活嗎？現實主義者認爲這是不可能的，因爲，「超時代的人間生活和不變的人性只是抽象的存在，實際上是沒有的。」

寫到這裏，暫行擱筆看報紙，看到四月廿八日香港華僑日報登載的一篇評論某一部影片的文章，內云：「一對恩愛的小夫妻，各方面都很理想，只一點，那作妻子的不能生育。……作婆婆的怎麼也看不開，……使得那小媳婦抬不起頭來做不得人。娘家心疼她，想出個怪招來，『買』個臨時『生仔機』，好歹生下個後代。……偏偏揀中了那由媳婦早

先從危難中搭救了來家撫養的姑娘，……事後又不能給一筆錢叫她走開。……眼看自己的丈夫與那『妾侍』同衾共枕，出雙入對，是可忍孰不可忍？……幸而那姑娘還識相，離家出走自行失蹤了。」

作者敘述劇情後申述己見，略謂：這種事發生在一百年前也許不稀奇，奇在本片並非歷史片，是如假包換的現代故事，男主角還是剛從美國學成歸來的時代青年。在影片裏，「人格被踐踏了，無論作丈夫的，作妻子的，以及被迫作妾侍的姑娘都是被戲弄的一羣行屍走肉。從電影院出來委實覺得蒙羞、光火。」他認爲要揭露社會黑暗面，可用的題材很多，幾曾見過有如片子中那一回事的？

作者看完影片後之所以覺得「蒙羞、光火」，當然是由於感到中國人的「人格被踐踏了」而「這種事發生在一百年前也許不稀奇」，但今天「幾曾見過有那回事？」這篇文章正好說明現實是變動的，所以創造人物、故事，應有時代性。否則即使是「名作者」的創作，也不能不使人光火了。

客觀現實是個別和一般的統一

客觀現實不祇是不斷地變動，而且又互相作用、互相關聯。於是產生了個別差異。結果，同時代、同環境、同階級的人物不祇有共通性或一般性，並且有個別性。

我們且就甲君筆下的經理和商行職員來說吧：「唯利是圖」無疑地是此時此地商行經理的一般性；但由於過去與目前環境的影響，有些經理是溫文的，有些是粗野的，有些陰險奸詐，有些較爲坦誠。同樣，「唯恐失業」可說是小職員的一般性；但他們的生活習慣、愛好、志趣、思想、作風……常有很大差異。不見得同階層人物全是一樣的。

我們不妨再引證高爾基的話：「人是多方面的，……人往往秉有不相融的性情，極其明白地暴露了他的兩重性——二重人格。」

人物的兩重性，甚至多重性的形成，由於客觀環境是複雜的、多面的。客觀現實的生產關係，決定了同階層的人物具有一般性；但客觀現實並沒有絕對孤立的東西，人物與環境是互相作用、互相影響的。這互相作用、影響，構成人物

某些屬性的發展，但階級關係所產生的本質却難於改變。結果，現實的人物形象相同之中有相異，相異之中有相同。所以，有人說：「一切客觀現實都是個別東西和一般東西的統一。」

典型是個別裏體現着一般

我們有時聽到人們說：張三是典型工業家，李四是典型的商人。說這話的人的意思，大抵是：張三具備經營工廠的魄力與才幹，而李四却有一般商人的作風與本領。從這些話看來，某些現實人物具有典型性，是毫無疑問的。

我們又曾聽人提過：「英美是典型的資本主義國家。」爲什麼單提英美而不提日本？因爲英美具備一切資本主義的條件，而日本却有太多的封建殘餘。可見並非所有客觀現實都具典型性的。

什麼是構成典型的條件呢？

在所有一般與個別統一的客觀現實中，有些是個別的東西突出的，有些是一般的東西優越的。前者不會構成典型，祇有後者——個別與一般的統一中而以一般的東西爲優越的客觀現實，纔是現實的典型。

我們不妨以教師這一行業爲例。假使把他們分作若干類型；其一是關心學生，忠誠地爲教育服務的；其二是追求個人享受，漠視教育下一代底責任的。在第一類型的教師中，有些把學業成績放在第一位，勤於備課與批改習作；有些把品格陶冶放在第一位，注意學生的思想與行爲；有些兩者兼顧，有些不免偏差。他們的作風與態度又可分爲多種：有些態度嚴肅，不苟言笑；有些談吐輕鬆，和藹可親；有些富幽默感，教室時有笑聲；有些重視紀律，課室秩序井然。可是，無論個別差異怎樣，他們却有共通性，那就是關懷學生、有責任感、視教育爲終生事業的一般性，否則不能作爲優良教師的典型。同樣，第二類型的教師的個性亦有很大懸殊：例如有些流連舞場，有些沉迷賭博；但他們亦有共通點，那是無心教學，懶於備課與批改習作，對學生不關懷，對工作缺乏責任感。

在這兩類型中間，當然還有一種不大負責，亦不過份失責的教師。他們也許佔着教師羣的多數，但由於個別性較一般性爲突出，並不構成典型。

典型性並不是抽象的，由於環境差異，突現的典型性便不相同。比方說，此時此地的典型教師，與中國或美國的典型教師必有許多不同的地方。由於面對的教育制度與現實環境不同，無論思想感情、教學的方法與態度，必然受了地區性的影響。

其次，即使同地區、同階層的典型人物也有差異。比方說，同是此時此地的典型教師，由於任職的學校不同，有些面對着單純、天眞的學生，有些教導的是經常看暴力、色情電影，並習慣於爲家長買外圍馬的子弟，他們的表現又豈能一樣！如果再加上學校當局施教的方針不同，那麼，即使同是有良心、有責任感的教師，他們的作風也有很大的懸殊了。這說明典型與時代、環境是不能分割的。世上沒有抽象的典型，祇有具體的典型。

曾有一位偉人說過：「個體只有和一般相聯系而存在。普遍的，只有在個體中，並通過個體而存在。一切個體是這樣或那樣普遍的，……一切個體都不完全地進入普遍。」這裏所謂「普遍」，便是本文所說一般性。「一切個體都是這樣或那樣普遍的，」但「不完全地進入普遍。」這是說：一切客觀現實都有這樣或那樣的一般性，但並不完全地體現一般性的。祇有典型是個別裏體現着一般，而一般較個別更爲鮮明。

典型並不是統計上的平均數

康德在「純粹理性批判」的書中寫着：「一個人看見過一千個成年男子，……他的想像力使大量形象一個疊到另一個上面，那麼——如果可以運用光學來比較的話——在大多數形象相吻合的地方，在顏色顯得最濃的綫條上，就可以得到平均的身材，這個身材的高度和寬度離開最大或最小的極限，都是一樣距離。這就是一個美男子的身材。」孟德斯鳩也曾引述畢非爾神父的話說：「美就是最普遍的東西集合在一塊所成的。」蔡儀在「新美學」一書談到美的本質時，曾同意上述的意見，並舉例說：「美的眼睛就是大多數眼睛都像它那副模樣的，叫我們更能明瞭所謂美的就是典型的，典型就是美。」

曾有一個時期，文藝界流行着上述的觀點，認爲最普遍、最常見的事物纔是典型，因而排斥了不常見，不普遍的例子。但如果翻閱魯迅先生的「狂人日記」，相信沒有人會說，日記裏的狂人是最常見、最普遍的。日記裏所舉的事實，比如說「易牙蒸了他兒子，給桀紂喫，」「爺娘生病，做兒子的須割下一片肉來，煑熟了請他喫」。也是不常見、不普

遍的。但作者通過了這些事實，揭發所謂忠、孝的本質。於是該日記第三節所記載：「我翻開歷史一查，這歷史沒有年代，歪歪斜斜的每葉上都寫着『仁義道德』幾個字。我橫豎睡不着，仔細看了半夜，纔從字縫裏看出字來，滿本都寫着兩個字是『喫人！』」讀者讀了這篇著作，就不能不與「狂人」有同感了。

如果我們承認「狂人日記」裏的狂人是典型，那麼，不管它是常見不常見，普遍不普遍，只要作品裏的事物沒有違背客觀現實，並且能透過現實的現象來體現本質，便成典型。如果不常見、不普遍的事物也可作典型，那麼，所謂典型是多數形象所得的平均數，可以不攻自破了。

結語

我們人類，從自然的範疇看，是生物的人；從社會的觀點看，是社會的人。文藝作品所描寫的人物，無疑地是着重他的社會性的。因此，蔡儀在他的「新藝術論」說：「典型是階層的或社會的一般的東西和個別的東西的統一，而社會的一般的東西是優越的。」

現實人物處在具體的時代、階級的社會中，很自然地帶着該時代、該階級所共有的一般性；但由於所處的環境是複雜而多面，又很自然地形成個別性。人物的類型——一般性，基本上由於時代、地區、集團、階級關係所形成；但如果缺乏個性，他便成了不眞實的、抽象的存在。

現實人物生活在矛盾的社會中，本身也成爲矛盾統一體，因而往往秉有不相融的性情。在某方面表現好，在另一方面表現壞，甚至在同一方面的表現時好時壞，是不足爲奇的。如果承認了客觀現實的矛盾性，便不覺得人物本身的矛盾性不可理解。

由於客觀現實是複雜而多面，它的本質便成晦暗而不易覺察，於是從客觀現實得來的現實典型往往是模糊而不鮮明。因此，現實主義的編劇者既反對類型化的人物形象，也不同意自然主義照像式地反映現實。

本文所說的只是現實典型，它與現實主義編劇者所提倡的藝術典型有很大分別。藝術典型是以現實典型爲基礎，加上虛構和想像，才能創造出來的；但這已在本文範圍之外了。

集儒、道、釋於一身的蘇東坡

思嚴

北宋文壇中，蘇、黃並稱，黃山谷以詩開一派之宗，其影響自不消說，但在當時而言，蘇列黃前，蘇東坡的時譽，無論如何是在黃山谷之上。從文學的成就來說，蘇比黃更廣泛，更多面，無論是詩、詞、散文，蘇東坡都有相當的造詣；風格方面，蘇東坡又是屬於「豪放派」的詩人。但兩人在思想上，却有其共通之處，他們都有濃烈的儒家傾向，又滲雜了佛家的虛無主義。特別是蘇東坡，觀念上更兼有了道家的消極因素，可稱得是集儒、道、釋三者於一身了。

一

對於這樣一位負有時譽的大詩人，如何評價他的作品，向來是見仁見智，各有各的見解。但歸納來說，對於蘇東坡在詩詞方面創立的清新豪放的風格，流利暢達的語言，細緻而眞切動人的情感，以及他在掌握創作題材方面的廣泛運用，都是應該予以肯定的。

北宋文壇受到根深蒂固的儒家思想意識的影響，那是人所共知的，特別是詩詞方面，繼承了晚唐、五代的艷麗萎靡的文風，即使是北宋早期的所謂「婉約派」詩人，如晏殊、歐陽修、柳永之流，對於詩詞雖有所發揚和創新，但是仍然離不開了吟風誚月，談情說愛的題材。所謂「尊前」、「花間」，男女愛情的作品，仍是詩詞創作的主流。這種現象，一直至蘇東坡時候，才有了比較進一步的開拓，從「娛賓遣興」的嫖妓文學，發展爲抒情寫景，結合議論的散文式詩歌，蘇東坡是起了推動作用的。後來，南宋的愛國主義詞人，如辛棄疾、陳亮等，在創作的風格上，受到蘇東坡的一定影響，這也是不能抹煞的。

但是，人們還應該看到蘇東坡思想中的頑固和消極的一方，正因爲這種頑固的孔孟正統觀念的作祟，使到這個本來比較超脫豪爽的詩人，擺脫不了思想上的疙瘩。當他在政治上不得意，遭受打擊和困難重重時，很自然的就會走向道家的消極思想去尋求解脫，或者是向佛家的虛無主義中去找尋他理想的天堂。但當他頭腦清醒的時候，他又會覺得這些都靠不住。所以，他又不願如老莊的隱遁出世，消極自沉，因而他還能堅持曠達樂觀的精神，用以解除自己思想的苦惱。反映在他的作品中，就是這樣一種矛盾反覆的心理，有時候以儒反道，有時候又以道反儒，但基本上還是儒家思想居於主導地位。

蘇東坡這種極端矛盾的思想，不是沒有原因的，從他的出身和他一生的遭遇，正足以說明這一點。蘇東坡（一〇三六——一一〇一）名軾，四川眉山人。他和父親蘇洵，弟弟蘇轍，合稱「三蘇」，在北宋文壇中，都是響噹噹的人物。蘇洵在散文方面，有一定的成就，在思想方面，更是一個典型的孔孟之徒。蘇東坡從小受他熏陶，家學淵源，思想中的孔孟之道，早就根深蒂固了。他在宋仁宗嘉佑元年（一〇五六）中進士，取錄他的恩師，便是當時的名相歐陽修，也是個典型的儒家人物。他中式的文章，就是那篇有名的《刑賞忠厚之至論》，這篇文章從堯舜禹湯文武之道，發揮「仁政」的觀點，得到歐陽修的賞

識。這篇文章還有一段小插曲：據說，其中一處談到，「皋陶爲士，將殺人，皋陶曰殺之三，堯曰宥之三。」歐陽修看後，不明其出處，問梅聖俞，梅聖俞也說不知。歐陽修懷疑自己的書讀得少，等到和蘇東坡見面的時候，便問他引述的這一段，出自何經何典？蘇東坡聽了笑道：「想當然耳！」

由這一插曲，反映了蘇東坡這個人，從年青的時候，就有一股不拘謹和比較敢於創新的性格，不過因爲先入爲主，儒家的仁義觀點，在他腦子裏早就注得滿滿了。他中進士時，還不過是個二十左右歲的小伙子，從此他便踏入仕途了。由宋仁宗末年，歷英宗、神宗、哲宗三代，數十年間，是北宋政治上黨爭激烈動盪的年代，所謂新舊黨之爭，也就是儒法兩條政治路綫的激烈鬥爭，反覆較量。從政治立場說，蘇東坡自然是屬於舊黨方面，他的政治命運，也一直是反覆不定，大部分時間遭受貶謫，甚至坐牢。神宗「熙寧」年間的變法，他是劇烈反對的。因爲和王安石政見不合，自請外放，先後做過杭州通判，密、徐、湖三州知府。雖然外放做地方官，仍然不忘反對新法，他寫了不少諷刺新法的詩篇，被御史、監察們不斷彈劾，被捕進京，下御史台獄，坐牢逾百日，還是因爲他的才名，才救了他一命，貶爲黃州團練副使，官職是小得可憐了。哲宗即位，太皇太宗高氏垂簾聽政，起用舊黨，他又再被召入京，出任翰林學士、侍讀等職，不久又外放杭、永、定各州做知府。哲宗親政後，再度起用新黨，從此他便一蹶不振了。他被貶至嶺南的邊遠地區，由惠州、儋州一直貶到瓊州（海南島）。他的暮年，大部分是在南方渡過寂寞而淒凉的歲月。直到徽宗即位，大赦內遷，但翌年就死在常州任上，死年六十六歲。

二

從他一生的遭遇變遷，我們可以明白他思想矛盾的癥結所在。現在，我們再從他的作品中，找一些有代表性的詩詞，分析他這種矛盾的傾向。

他那有名的《水調歌頭》和《浪淘沙》兩首詞，是歷來被人傳誦的代表作，前一首作於神宗熙寧九年，那是王安石實施新法之後，蘇東坡在膠西做太守，這時他在政治上是受到壓抑的。又因爲妻子王氏死去，弟弟蘇轍又遠隔異地，所以，他在中秋佳節賞月，大有心情沉重，百感交集之慨，狂飲達旦，寫下此詞：

「明月幾時有？把酒問青天，不知天上宮闕，今夕是

何年？我欲乘風歸去，又恐瓊樓玉宇，高處不勝寒，起舞弄清影，何似在人間？

轉朱閣，低綺戶，照無眠。不應有恨，何事偏向別時圓？人有悲歡離合，月有陰晴圓缺，此事古難全。但願人長久，千里共嬋娟。」

這首詞很多人都耳熟能詳，但是詞中的意思，又是向來人們揣摸不透，有所商榷的地方。毫無疑問，從寫景寫物的技巧來說，這首詞是上乘之作了，正如《苕溪漁隱叢話》所稱讚的：「中秋詞自東坡《水調歌頭》一出，餘詞盡廢。」這雖然不無誇張成分，但確是好詞，那是肯定的。只是有人說，這首詞的開首寫得很「豪放」，大有李白「上青天攬明月」的氣概。又說是「神宗讀至瓊樓玉宇，高處不勝寒，乃嘆曰：蘇軾終是愛君，即星移汝州」。這恐怕是後人的附和傳說。把詩詞聯系到政治思想，認爲蘇軾是有「忠君」思想的，很想回到朝廷去任職，又害怕政治鬥爭的旋渦，終於還是留在地方上做官好，這說法當然可以。但這怎能反映出蘇軾的「豪放」呢？只能反映他的矛盾的心情，患得患失，是一種無可奈何的表現。

從後半闋的抒情筆調來看，這種矛盾的心理狀態就更加明顯了。天上和人間的對比，是向來詩人對於理想世界和現實生活的設想，既然天上去不了，只有留在現實的世界裏，從人生無常到月的陰晴圓缺，他只能用道家的超然物外的觀點來解釋，「此事古難全」了。

要說「豪放」，還是他那首《念奴嬌·赤壁懷古》，倒有些「豪放」的筆觸。這首詞是元豐五年寫的，那是蘇東坡因詩犯罪，險些掉了腦袋，被貶爲黃州團練副使之後寫的，詞說：

「大江東去，浪淘盡、千古風流人物。故壘西邊，人道是、三國周郎赤壁。亂石崩雲，驚濤裂岸，捲起千堆雪。江山如畫，一時多少豪傑！

遙想公瑾當年，小喬初嫁了，雄姿英發。羽扇綸巾，談笑間，强虜灰飛煙滅。故國神遊，多情應笑我，早生華髮。人生如夢，一樽還酹江月。」

從熙寧到元豐，蘇東坡是再經歷了一段輾轉流徙的坎坷生涯，他的道家老莊思想顯然有了進一步的發展。所以，在這詞裏，更能顯露出他擺脫儒家的拘謹，達觀豪放的感情，因爲是懷古的詩，寫來也更有氣魄了。

由「大江東去」而懷念到那些千古的風流人物，由「江山如畫」寫到人事的變化，確實是有豪邁奔放的氣概。正如胡寅稱讚他說：「一洗綺羅香澤之態，擺脫綢繆

宛轉之度，使人登高望遠，舉首高歌，而逸懷浩氣，超乎塵埃之外。」這評語不錯，但「超乎塵埃之外」，和蘇詞中的「人生如夢」，不正是道家消極思想的反映嗎？

從這兩首最有代表性的詞來分析，說明了蘇東坡經常用超然物外的道家思想，去反對他本來的儒家面目。

三

再從蘇東坡的一些反對新法的詩篇，來看他的佻達而帶有虛無主義的觀點。蘇詩和他的詞一樣，在語言技巧方面，都有一種灑脫的特點，用以譏諷時政，頗能極嬉笑怒罵之能事。

他的《八月十五日看潮五絕》其中一首說：

「吳兒生長狎濤淵，冒利輕生不自憐，東海若知明主意，應教斥鹵變桑田。」

這是熙寧六年，蘇東坡在杭州做官，八月十五看錢塘江潮的作品。他在這首詩的自註說：「是時新有旨禁弄潮」，那是王安石推行新法，爲了興水利而採取的措施。在蘇東坡看來，眞是多餘的了，所以他借觀潮刺它一刺。

在他和弟弟蘇轍的唱和詩中，有一首《戲子由》詩說：

「宛丘先生長如丘，宛丘學舍小如舟，常時低頭誦經史，忽然欠伸屋打頭。斜風吹帷雨如注，先生不愧旁人羞。任從飽死笑方朔，肯爲雨立求秦優。眼前勃窣何足道，處置六鑿須天游。讀書萬卷不讀律，致君堯舜知無術。勸農冠蓋鬧如雲，送老蘆粉甘似蜜。門前萬事不挂眼，頭雖長低氣不屈。餘杭別駕無功勞，畫堂五丈容旂旄，重樓跨空雨聲遠，屋多人少風騷騷。生平所慚今不恥，坐對疲氓更鞭箠，道逢陽虎呼與言，心知其非口諾唯。名高志下眞何益，氣節消縮今無幾，文章小伎安足程，先生別駕舊齊名，如今衰老俱無用，付與時人分重輕。」

這首詩，雖然是以遊戲文章的筆觸寫出，但反映出蘇東坡的滿腹牢騷，用正統的觀念鄙薄新法，而又滲雜了一些消極的因素。

這首詩寫於熙寧四年，是王安石推行新法不久的時候，蘇軾在杭州做別駕，他的弟弟蘇轍在陳州做學官，「宛丘」是陳州的別名。他以「讀書萬卷不讀律，致君堯舜知無術」，暗譏當時朝廷重法輕儒，他這個正統的儒家沒有用了。還有，轟轟烈烈的新法運動，「勸農」是當時派遣到各地視察農田、水利的官員，蘇東坡用冷眼旁觀的態度，說他們熱鬧得很，但他却希望寧願學韓愈「朝蘧暮

鹽」的清貧生活，暗示杯葛新法運動，從這些地方，都反映他那種正統的儒家頑固觀點。最後他是自嘆文章無用，「名高志下」，「氣節消縮」，這又有點消極的味道了。

還有一首貶「黃州團練副使」的詩說：

「平生文字爲吾累，此去聲名不厭低。塞上縱歸他日馬，城東不鬥少年鷄。休官彭澤貧無洒，隱幾維摩病有妻。堪笑睢陽老從事，爲予投檄到江西。」

他因爲作詩譏諷新法下獄，所以說平生爲文字所累。他却沒有承認自己的錯誤，以「塞翁失馬」和「生兒不用識文字，門鷄走馬勝讀書」的故事來自解。佛經中維摩以法喜爲妻（法喜的意思是見法生喜）蘇東坡借用這個禪語，表示將與佛法終老。這裏又反映他思想中的複雜性，一會兒是儒，一會兒是道，一會兒又是釋。但他是不是眞的信佛呢？恐怕未必！《清波雜志》載：東坡由嶺南遇赦召回，在常州患病，將死的時候，有個釋家人物對他說：「端明勿忘西方。」東坡應曰：「西方不無，但箇裏著力不得。」說罷便死去。可知他對於佛教，還是將信將疑的。

蘇東坡就是這樣的一個人物，他的詩詞文章都寫得好，但思想却很混亂。他以儒家爲本，却又信道、信佛。但從來對任何一方面都不予特別肯定。

拜倫詩篇手稿拍賣五萬英磅

魯　透

十九世紀英國大詩人拜倫（George Gordon-Lord Byron，1788—1822）的詩"Beppo"手稿。今年六月廿二日在倫敦蘇泰比拍賣行拍賣，由一位經紀人以五萬英鎊購得。據稱，此爲公元一千五百年後任何手稿拍賣的最高價錢。

拜倫這首詩發表於一八一八年。題爲《比波——威尼斯故事》。

在這一次拍賣中，拿破崙的唯一小說自述情史《Clissonet Evgenie》的四頁手稿，同時以一萬英鎊賣出。這部小說手稿現存波蘭，目前拍賣的剛好是其中的缺頁，一向被認爲拿破崙本人所毀掉者。

外國文訊

愛荷華寄簡

之二

聶華苓

夏易：

信和《海洋文藝》收到已久，沒能早日回信，一直不安。我特別喜歡《海洋文藝》上的詩，因爲那些詩自然，明朗——「變化萬千的明朗」。我很同意汪浩瀚先生在《讀詩隨想》的看法。自然，明朗，不僅是詩創作的要求之一，也是任何文學形式的要求之一。此外，《海洋文藝》上的詩，意境也非常清新，譬如韓牧的《通心巨榕》，是一首反抗傳統，歌頌「日漸繁茂的小榕吃掉一間神廟」的詩，但不流於口號式的吶喊，這就是藝術了。我不寫詩，也不敢評詩。這些話也只是一個詩的讀者的「隨想」。

收到《海洋文藝》總是很高興的。一天之中最好的時光，是在對付了一整天的美式工作之後，回到家裏，讀中國書，看中國報刊。我有四份中文報紙，七、八份中文刊物，現在又加上《人民文學》和《詩刊》。這也

是一種無可奈何的辦法，聊解「鄉愁」。

十幾年來，我就生活在這種分裂的世界中：美國和中國。在冷酷、競爭、高速度的美國，我能生活得很健康，就因爲我永遠是個中國人。

上次給你寫信時，我誤了回愛荷華的飛機。這次給你寫信，我剛發現我的駕駛執照過期了六個月！用過期的執照開車是犯法的事。我嚇得躲在家裏啃了一天的駕駛規則：酒醉開車，坐牢一年；雙行道左拐彎到單行道；雙行道左拐彎到雙行道；車禍須知……第二天去考試（筆試），考得我暈頭轉腦，剛好及格！拿到新的駕駛執照。這已是我第三次誤期換執照了。

我在美國常受到這一類的機械威脅，也可說是「庸人自擾」。

剛剛從鄭愁予那兒知道溫健騮去世的消息。他在愛荷華三年，我們很接近。一九七四年夏天我見到你和其他朋友時，他也在座。我們有一點相同的地方：就是無論什麼時候，無論在什麼地方，做一個實實在在的中國人，做點有意義的事。他教書，寫詩，編雜誌，都是抱着這個態度。去年夏天我到香港，他就告訴我他得了鼻癌；他剛結婚，妻子在婚前就知道他得了絕症。他叫我不要告人，以免別人驚慌。他一字一句低聲說着。他的鎮靜把我的激動壓了下去。聖誕節時收到他的卡片，所談全是開辦《文學與美術》的事；卡片裏夾了一張他的結婚照片，（其實他已結婚一年多了！）他笑口迷迷地舉着新娘。二月份收到他的信，除了談《文學與美術》的事之外，還告訴我他快做爸爸了。「不知是龍仔還是龍女。我們都希望是女孩子。」算來他的孩子現在只有兩、三個月。作爲一個中國人，一個詩人，他活得很强烈，很認眞——這是他叫我最心動的地方。

華苓

一九七六年六月二十日

魯迅與玩具

黃蒙田

兒童都喜歡玩具。對他們來說，玩具的意義不單純是玩而已，是通過玩的過程給兒童灌輸一點知識；通過不同的玩具的形象和性質，培養他們某一方面的興趣，對他們的智慧有所啓發。好的玩具是有教育意義的。

一般來說，玩具的形象是來自客觀實物，是現實生活中的自然界甚至是工業、科學方面的眞實形象。爲了引起兒童的好奇心，如果玩具形象只是將客觀實物加以縮小就未免太枯燥乏味了。設計者以客觀形象爲基礎加以大胆概括，經過主觀誇張、變形和裝飾方法處理，變繁瑣的客觀形象爲單純的玩具形象。在製作上，玩具屬於工藝美術範疇，在設計上，我們可以作爲藝術形象一樣看待。

從這一角度看，熱愛美術的魯迅，對兒童的玩具是同樣重視的，對自己的兒子海嬰如此，對朋友的子侄也莫不如此。

蕭紅女士在《回憶魯迅先生》一文裏，有一段這樣寫着：

「海嬰公子的玩具櫥也站在客廳裏，裏邊是些毛猴子、橡皮人、火車汽車之類，裝得滿滿的，別人是數不清的，只有海嬰自

己伸手到裏邊找什麽就有什麽。過新年時在街上買的兔子燈，紙毛上已經落了灰塵了，仍擺在玩具櫥頂上。」

可以肯定，兒童時代的海嬰擁有玩具的數目相當多。這些玩具的來源總不出兩個方面，其一是魯迅平日上街之便到百貨公司玩具部買的，翻開一九三〇年以後幾年間的《魯迅日記》，不時會發現買玩具的記錄，而且往往一買就是二、三種之多，有時還記下玩具的品種。其二是魯迅的朋友來訪時帶來送給海嬰的，在《魯迅日記》上也可以查到這方面的記錄，如茅盾、蕘如、內山夫人、山田女士和長尾景和等都曾經送過，甚至當時已回到日本的增田涉也曾給海嬰郵寄來玩具。日子久了，積累的玩具多起來，要用一個專櫥來保存。

魯迅之留意玩具，是在海嬰誕生以後——即一九二九年九月二十七日以後。海嬰在魯迅一家佔着一個重要地位，甚至對魯迅的生活方式也有某些程度的改變。在這之前，魯迅出外，無非是到書店一類地方去，偶然也到電影院去看一場電影，百貨公司之類的店家幾乎是從不進去的。海嬰出世以後，每逢外出的日子也附帶到百貨公司去走走，而且一定到玩具部門去，給海嬰物色一兩樣玩具。我想可以這樣說，他進百貨公司的唯一目的就是買玩具。當年魯迅每次從街上回來，海嬰常在門口等待，而且一定首先把他手上的包裹解開，如果有新買的玩具自然是歡天喜地，要是包裹裏只有書籍之類，就不免要露出失望的神色了。由於有這個需要，使魯迅每次出外時不得不也到平日絕少到過的百貨公司去了。據許廣平後來回憶，當時魯迅最喜歡給海嬰買的玩具是一種陀螺，陀螺是鐵皮造的，上面噴了彩色漆油，玩的時候用線旋緊，一拉之後放到桌上或地面，陀螺便急速旋轉而且發出胡胡的聲音。至於魯迅爲什麼最喜歡買這種玩具呢？原因不得而知，可以肯定的一點是：海嬰大抵對陀螺很感到興趣而玩之不厭，否則魯迅是不會不止一次買回來的。

魯迅平日固然隨時留心爲海嬰物色玩具——在一九三〇年以後的《魯迅日記》裏，隔不多天就記下一筆有關買玩具的事情。海嬰六歲以前，每年總有一天——或那天的前一兩天魯迅一定給他一兩件玩具，那就是海嬰的生日禮物。每年這一天的節目大抵是到照相館拍照留念，「作少許小菜，大家喫一餐，算是慶祝」，而他收到的禮物總是玩具、點心和糖果——只有海嬰六歲生日那一次最爲隆重，是日《魯迅日記》寫着：「海嬰生日也。下午同廣平携之至大光明大戲

院，觀《十字軍英雄記》。次至新雅夜飯。」對海嬰來說，這是難以忘却的生日，因爲這是魯迅生前最後一次爲他慶祝生日和最後一次給他送生日禮物——玩具。

根據蕭紅的描寫，「玩具櫥裏的玩具」既是「裝得滿滿的」，想來數量一定不少。我忽然想起，海嬰對待玩具的態度和別的兒童很不相同。首先，他是一個時常「要買玩具、鬧個不休」的孩子，魯迅給母親寫信時提到：「日前給他買了一套孩子玩的木匠傢生，所以現在天天在敲釘，不過不久就要玩厭的。」這是孩子們都有的脾氣，舊的玩厭了便吵着買新的，魯迅當然不會大驚小怪的。其次，他是一個玩具破壞者，魯迅給母親的信上提到海嬰的玩具多了，「因此他也不大愛惜，常將玩具拆破。」又說：「海嬰仍不讀書，專在家裏搗亂，拆破玩具。」不久之後又說：（海嬰）「整日在家闖禍，不是吵嚷，就是破壞東西。」所謂「東西」，當是指玩具而言。給增田涉的信上也提到同樣情況：「海嬰是連一件完整的玩具也沒有了。他對玩具的主張是一見就拆。」「一見就拆」四個字眞是形容得生動傳神。這是孩子的好奇心主使他追究玩具的結構和原理，通常的情況是拆開之後而結果幾乎都無法恢復原狀，於是一件玩具就報廢了。破壞玩具其實也是受到知識教育的過程。這種情況說明了，海嬰的玩具是一面減少即被拆爛而同時被關懷他的魯迅一面補充着的（忽然想起一件事情，前面說過魯迅喜歡買陀螺給海嬰，是不是因了鐵皮製的陀螺不容易摔破甚至也不能拆開呢？如果這種假設是對的，仍然要有一個前提，那就是海嬰喜歡玩這種陀螺玩具）。

另外一種情況是，海嬰並不是個人獨佔所有玩具，對同樣喜愛玩具的小朋友，他會慷慨地贈與、即使送給別人的玩具是魯迅新近買給他的新品種，而且事先也沒有徵求家長的同意，一切自行作主。據說有時保姆領了海嬰帶着玩具到街上去玩，回家時兩手空空，原來他把玩具送給街坊小朋友了。保姆担心此事會受到魯迅的責備，待魯迅知道了，總是溫和地笑着說：「這是不要緊的，有得分給別人才好呢，我的父親以前就對我說過這樣的話。」魯迅曾經說過海嬰「良心也還好，好客，不小氣。」（致母親信：）看來這就是具體表現之一。是不是可以說，海嬰這種高尚風格是魯迅給後代遺傳下來的呢？雖然魯迅生前應認識和不認識的青年要求而贈送的大多數是書籍——有時是金錢而不是玩具。據許廣平

回憶，魯迅母親也是這樣的人，她不但以金錢幫助急需的人，甚至還有給鄰居木匠的兒子送一件帶小鼓的風車玩具而給木匠一家帶來無比歡樂的事情。上兩代人既然抱着這樣的態度對待別人，作爲第三代的海嬰自發地把玩具送給沒有玩具玩的小朋友，對魯迅來說，他的感觸恐怕還不止「這是不要緊的」這句話所包含的意義吧，我想重要的是海嬰「比先前聽話，懂得道理了。」（魯迅致母親信：）這種情況也說明了，海嬰的玩具是一面減少即時常送給別人而被關懷他的魯迅一面在補充着的。

「男（魯迅）的朋友，常常送他（海嬰）玩具，比起我們的孩子時代來，眞是闊氣得多。」這是魯迅給母親寫的信上的話。

魯迅小時候玩玩具嗎？既然他說海嬰的玩具比他兒童時代的玩具闊氣得多——所謂闊氣，我想是包括玩具品種和數量之多，和玩具本身的設計愈來愈精巧、複雜，這就等於肯定了魯迅當年也玩玩具。

魯迅幼年時代在故鄉的封建學塾渡過他的學習生活。起先是在周玉田的學塾就讀，接着轉到新台門周子京開設的學塾，後來再轉到比前者嚴格得多、被魯迅認爲是一個新天地的壽鏡吾的學塾去學習——那就是三味書屋。因爲魯迅的學習態度認眞，成績很好，壽鏡吾老塾師雖然認爲魯迅不免「頑皮」，却十分看重他，對他的成績和品格都加以稱讚。正因爲對魯迅愛護，在學習上給他讀的書和時課也漸漸加重。爲了對付功課，魯迅在課外玩的時間並不多。如同別的少年兒童都愛玩一樣，魯迅自然也不例外，玩的時間雖然沒有別人多，並非絕對不玩。所謂玩的性質也不能說是純粹的玩，有些玩耍其實是一種帶點娛樂性的工作，或者說是從自己的興趣出發的有意義的玩耍，如種植花木、養金魚、捕麻雀、抄書、描繪石印畫譜上的綉像等等，餘下來和上述性質略有不同的玩是玩具，或者說只有這些才是純粹的玩耍，雖然這樣的時間很少。

魯迅幼年得到的玩具——很可能是第一次自己擁有的眞正玩具，是四歲那一年，爲了要替魯迅種牛痘，魯迅的父親特地買了兩件玩具送給他，一件是萬花筒，另一件是鼗鼓。從前鄉下的兒童比較幸運的才有機會在學塾裏唸那些枯燥無

味的四書五經，根本談不上什麼文化生活。魯迅當時還不曾上學塾，收到這兩件玩具時，是不免要感到意外地喜歡的，因爲這事在當時是很不尋常的。至於魯迅父親爲什麼忽然想到要給他送兩件玩具呢？是不是因爲種牛痘是西方醫學東漸的最初產物，恐怕魯迅不易接受而用兩件玩具作爲緩和呢？

魯迅幼年時代，很願意和故鄉的農民和工人——主要是手作工人交朋友，這些人當時是被認爲身份卑微和被賤視的，但魯迅不這樣想，甚至和他們的兒子有了深厚的感情，如閏水即《故鄉》裏的人物閏土就是其中之一。閏水是捕鳥能手，他告訴魯迅許多書本上沒有的生物知識，使他深深體會到勞動人民的智慧和品德。閏水的父親慶叔是一個竹器匠，魯迅時常到他的竹器作坊去玩，看見他用雙手巧妙地編造出來的竹器感到無限驚奇，而此時他最感到興趣和印象最深的是用鄉下出產極平凡的竹材就能製出各種精美耐用的玩具。魯迅早年難以忘却的另一件屬於自己的玩具是一個細竹編織成的鴨蛋，就是慶叔送給他的。

值得一提的是魯迅擁有的另一件玩具關刀。關刀是木製的，刀柄髹上黃色漆油，刀面貼了錫箔，閃着耀眼的錫光，看來有金屬的感覺。據魯迅三弟周建人的回憶，到了後來，魯迅的玩具都破損、散失甚至拋棄了，只有這把木關刀一直都保存着。爲什麼魯迅對這把關刀的感情格外深厚呢？我想和它的出處有關。原來魯迅小時候認識了一個乳名叫和尚的木匠——人們叫他「和尚木作」，這把關刀就是他親手製成送給魯迅的。魯迅長大以後，到外省唸書再回到故鄉，又找到「和尚木作」談天，請教他有關製作木書箱的事情。從魯迅對待一把關刀和一個木匠，也可以看到他自小對勞動人民就很有感情。

後來的日子，魯迅和別的同伴一樣，玩的玩具在今天看來不能算是眞正的玩具，那是在課餘時間和壽鏡吾老塾師讀書入了神的時刻自行製造的——魯迅絕少在後一種情況下製造玩具，除了課餘時間，有時是在晚上燈下進行的。所謂玩具，一種是叫做鬥馬的玩意。鬥馬的馬是一塊方形紙摺成馬兒之狀，兩匹正面相距三五寸平擺桌面，玩具的主人各站一方，同時向自己的紙馬吹去，立時兩馬相撞，被撞倒、側臥和後退的一方便算輸。鬥一局的過程大抵兩三秒鐘，但小朋友們都樂此不疲，鬥完接着又再鬥。這是一種最簡單的玩具，一種最單調的玩法，但也要講究製作技巧和鬥的方法，首

先是紙馬要摺得結實，四脚平穩，否則一吹之下可能不鬥而自行歪倒；其次是要吹得其法，吹得沒勁固然無法撞倒對方，一味猛吹又會把自己的紙馬吹倒或不是按照目標衝去。吹得集中有力而不過猛，是鬥馬的作戰方法。另一種玩具是紙盔甲，盔甲是根據形象剪裁好的色紙糊成，盔甲還有附件兵器。盔甲套在大姆指上，其他手指便夾着刀、槍、棍，手指轉動，盔甲便有如武將交戰的模樣，看來有點和用指頭控制的布袋木偶戲相似。紙盔甲比紙馬複雜得多，盔甲形象的構成也得運用較多創造性。魯迅小時候糊紙盔甲是根據舊小說上的繡像形象——絕大多數是武將的形象和他們常用的兵器作爲藍本。繡像是繪畫技術在平面上表現形象，而紙盔甲的形象則是立體的，從前者移植到後者，不是一個簡單的過程度，這是說，紙盔甲的糊成相當程度是一種創作。魯迅的紙盔甲都糊得十分精緻傳神，我想這和他自小就喜歡用荆川紙對着畫譜和繡像人物拷貝或臨摹分不開，描摹得多，對形象就較爲熟悉，輕易可以移植到紙盔甲上去。紙盔甲的糊成已經可以說是一種創作——至少是由繡像人物發展到紙盔甲的再創作。至於用指頭頂着紙盔甲和手指夾着兵器「演戲」，更是一種創造性的表演活動了。

海嬰那滿滿一櫥的玩具，比起魯迅小時候玩的玩具，「眞是闊氣得多了」。不過有一點要指出，魯迅當日玩的品種不多的玩具中，有很大數目是用自己雙手創造出來的。

三十年代初期，魯迅時常給海嬰買玩具的那些日子，外國玩具早已隨着其他商品來華傾銷的經濟侵略政策大量進口，幾乎全部佔領了上海的玩具市場。這時候魯迅依然對我們那些富於民族和民間色彩的玩具有着深厚的感情。一九三四年被好事者說成是所謂「兒童年」，是年六月間，魯迅以「玩具」爲題寫了一篇雜文，他說：

「江北人都是製造玩具的天才。他們用兩個長短不同的竹筒，染成紅綠，連作一排，筒內裝一個彈簧，旁邊有一個把手，搖起來就格格的響。這就是機關槍！也是我所見的唯一的創作。我在租界邊上買了一個，和孩子搖着在路上走，文明的西洋人和勝利的日本人看見了，大抵投給我們一個鄙夷或悲憫的苦笑。

然而我們搖着在路上走，毫不愧恧，因爲這是創作……」

江北人用竹子製的玩具雖然表現的是現代事物，但那形式却是鄉土色彩濃厚的民間藝術。魯迅是熱愛鄉土玩具的，如果和他兒童時代玩的鼗鼓、萬花筒、竹織鴨蛋、紙馬和紙盔甲之類的玩具連繫起來，那麼，後來魯迅依舊對這一類玩具感到無比熱愛，就一點也不奇怪了（海嬰玩具櫥頂上那隻殘破了而依然保留下來的兔子燈，就是鄉土玩具。）那些用最廉價甚至被認爲落後的材料和結構產生如此單純、樸素可喜的玩具形式，不正是製玩具能手江北人高度智慧的表現麼？那些和客觀眞實物體並不完全酷似、能活動和發出聲音來而令我們聯想到這玩具模倣的又千眞萬確是某種客觀眞實的物體，不正是玩具設計者非自然主義的具體表現麼？在舶來玩具充斥的市場上忽然看到民族和民間色彩如此濃厚的玩具，對於一個小時候曾經玩過類似這些玩具的人能不感到親切麼？

完全可以想像得到，在舊上海所謂「租界」那樣的洋場，魯迅和海嬰在馬路上一面走一面搖着江北人手製的鄉土玩具發出格格之聲而自得其樂，對某些人來說眞是「異相」。然而魯迅在周圍是「鄙夷或悲憫的苦笑」中「毫不愧恧」，依然大步搖着那土得無可再土的玩具在路上走着。作爲一個中國人，在這樣的環境裏玩這樣的玩具是值得驕傲的，因爲它是中國人的創作——美術和手工藝結合表現在民族、民間色彩的玩具中的創作。魯迅認爲更值得讚頌的是：

「江北人却創造了粗笨的機槍玩具，以堅强的自信和質樸的才能與文明的玩具爭。」

在一定程度上，這是魯迅對兒童玩具的看法。

一九七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完美

余盈

雨後，公園裏的綠色，眞叫人心醉。

綠得那麼鮮。深深淺淺中，不管是蒼綠、嫩綠、翠綠、黃綠，都飽餐了水份。

當綠色飽餐了水份，那綠的柔潤，綠的光澤，綠的生趣，又何止塗抹在葉上呢？它簡直揮灑在空氣裏，沁透到你心中。深深呼吸一下吧，那滿園綠色，都裝滿了胸膛了。

走進園裏，第一次細心地察看那種種式式的綠葉。抬頭、低頭，遠看、近看。掠過了嫩黃、淺紫、桃紅，鮮紅，全都不注意。就是專心看種種綠葉子的形態。

於是，發現了，並不是所有的葉子都以綠色取勝。有些葉子，主要擁有的是深深的紫紅；有些竟擁有敗葉似的焦

黃。但它們並非枯殘了。相反，它們生長得十分强健興旺。

後來，又默默地品評起葉子的形狀來。於是，發現了，並非所有的葉子的樣子都長得很好看的，也並非所有的葉片都長得很對稱的。有些葉片上，如果有斑點的話，也不是所有的斑點都分佈得很勻稱的。

走着、看着。後來，竟連那些楚楚可憐的敗葉都看起來了。

敗葉是煞風景的。萎黃、枯槁，垂頭喪氣。用埋怨的哭訴，毀壞了周圍那欣欣向榮的完美。不想多看了，不想多看了。

不知怎地，忽然想起了《契訶夫札記》裏的一段話：

人在喜歡魚的濺水聲的時候，是詩人；可是等到他知道這種濺水聲不是別的，却是大魚追小魚而發出來的聲音的時候，那他成了思想家；可是等到他不明白這種追逐有什麽意義，或是不明白由毀滅而產生的平衡有什麽好處，那他就變得傻頭傻腦，沒趣味了，跟他小時候一樣。他越知道得多，想得多，他就變得越傻頭傻腦。

不知爲什麽會想起這段話呢？我眼前盡是植物，並沒有水，沒有魚。

也許，這是聯想。從植物想起動物；又從美，想到不美；從好，想到不好；從生長想到毀滅。

其實，我並不十分同意契訶夫這段話，雖然，我曾經一再想起它，我最不同意的是這段話的後半部。

公園的路，左一彎右一彎，引領我的脚步，也引領我的眼睛，也引領我那顆飢渴地祈求着什麽的心。

今天的心靈有福了，我似乎聽見植物的喜悅的細語，在滙成了隱隱約約的、如潮起伏的歌聲！

無聲的歌聲，有時比有聲的歌聲更感人。因爲，有聲的歌聲只用聲音打動你，但無聲的歌聲，它的感染力的成份，是非常非常複雜的啊！

本來，一路走一路只想飽餐綠色。但是，料不到，眼前突然出現了一株盛開着的鳳凰木。眞是搶眼的、突襲式的、聲威奪人的盛開。

鳳凰木也叫作金鳳吧？

這一株高高的鳳凰木，開得痛快淋漓。所有婆娑寬濶的複葉上，都擎起了成羣成簇的燦爛的花朵。聽說有些地方，給這種樹起了個詩意的名字。照字面直譯，就是林中的火燄了。

眞的，看那些綠葉子，不是綠得分外鮮明麼？當綠色的生機，熱烈到了極點，於是，燃燒起來了，燃燒出橙紅色的火燄了。

我又禁不住仰頭細看起來了，看得彷彿脖子都長了，直了。

這一來，我發現，這些歡天喜地開放着的花朵，其實並不怎麼好看。第一，每朵花都有五瓣。有四瓣是紅色的。但第五瓣，却有許多白斑。爲什麼不長得五瓣都一樣呢？第二，花瓣的式樣，也不是設計得十分美觀。即使在盛開的時候，花瓣也伸展得不十分舒泰，成羣花朵聚在一起，竟有點亂糟糟的感覺。

我不敢再去細看了，唯恐在細看之下，又發現了許多許多缺點，叫自己不滿意。

我低頭慢步了。我想，心靈總是嚮往於和諧、勻稱、美的吧！尤其是，最嚮往於十全十美的吧！然而，十全十美是十分難得的。人只好從想像中去尋求，或是動手去創作那十全十美。

可是，創作十全十美，談何容易。

小小的十全十美，倒似乎不難。一個小鏡子，一把小扇子，一幅圖案畫，諸如此類。然而，一個十全十美的花園，就比較難了，怎樣控制那許多植物的生長規律，與及發展過程呢？

要創作一個十全十美的家庭呢，那自然比創作一個花園更是難得多。

要創作一個十全十美的社會，却又比創作一個十全十美的家，其難度大上不知多少億萬倍。

幸虧，人的心靈，總是無休止地、不厭倦地嚮往着十全十美。這種嚮往，彷彿與生命同在，與生命同長久。

想遠了，在思想的時候，我的脚步不由自主地走動，走動。我已經離開那株鳳凰木有相當距離了。

我回頭凝望。猛地，我發現那株鳳凰木長得實在美。那枝枒的儀態多麼雅緻，那婆娑地四向伸展的綠葉，多麼輕盈，多麼瀟灑，而那滿樹怒放着的橙紅色的花朵，却又熙熙攘攘地、喧嘩地向我們貢獻出它們的歡欣與熱烈。

眞是一席情感的盛宴，一曲植物界的狂歌，一個鳳凰木的大慶典。

我的心杯裝滿了，裝滿了鳳凰木的、如痴如醉的幸福了。

這已經是一份十分完美的幸福啦！可是，我剛才爲什麼要挑剔那花瓣的形狀與花朵的組合形式呢？

我走到小崗上，我可以略略地用俯瞰的格局去欣賞滿園的夏色了。

在小崗上輕輕走動，使我可以採取多種的角度看這個公園的景色的設計。這一來，我又發現，這公園，並不是從任何角度看來，都使人滿意的。

我暗笑了，用自我反省的態度，嘲笑自己：別再苛求了，欣賞那值得欣賞的吧，享受那可以享受的吧！

我於是深深地呼吸着，我覺得，這滿園的夏色多麼甜美，多麼鮮潤，多麼飽滿！

那一大片又一大片的青草地，那錦繡似的一塊又一塊花壇，那翻騰着綠浪的樹頂，那挺拔向上的椰樹，那婀娜多姿的柳，那質樸而恬適的松。

數不盡的貢獻，別出心裁的排列、變化、組織。是多少勞動者的勞心與勞力的成果啊！然而，我只是站在那裏享受，享受，呼吸，呼吸。

我湧起了感謝的情懷了。我不知怎地，還有流淚的情懷了。眼淚並沒有流出眼邊，却流向心頭。

我還有下跪的情懷，並非要向誰下跪。

我還有祈禱的情懷，不是向神祈禱，因爲，我不相信有神。

我站在山崗頂上，一直到我不得不離去。

離去公園，又得回到塵囂。雖然不算是從天上回到人間，但多少像從幻想回到現實，從讚美詩似的情懷，過渡到最易興起苦思與苦笑的情懷了。

於是，我又記起了契訶夫的那段筆記。

這段筆記眞無情。無情地揭開了幻想的美麗的外衣，顯示出一個血淋淋的醜惡的現實。

契訶夫這段筆記不是寫動物，而是寫人；也不是寫動物與動物的關係，而是聯想人與人的關係吧！

我對植物學相當陌生，不知那看來那麼恬美，那麼閑雅的植物界，如何在骨子裏也存在着激烈得劍拔弩張，你死我活的生存競爭。

可是，我又想，管它呢，人間到底不同於植物界與動物界，硬把人拿來和動植物相比，實在是一樁不智之舉。生於一八六〇年，卒於一九〇四年的契訶夫，一定曾經受那生於一八〇九年，卒於一八八二年的達爾文的影響。達爾文的生物學研究以及他的進化論，有他的價值巨大的對世人的貢獻。可是，他的學說裏的錯誤成份，却也產生了壞影響。

他錯誤地、無條件地接受了馬爾薩斯的人口論，强調

了同種族的生物之間的繁殖過剩與生存競爭是進化的推動力。

他的錯誤，一直被好些學者，好些政治家所利用，利用來維護那建立在人間的弱肉强食的社會制度。

達爾文死了之後，到今天爲止，將近二百年了。

在這將近二百年的日子裏，這錯誤地被利用的理論，不也流行了將近二百年麼？

流行着，充斥着，充斥在種種腦袋裏，種種書籍裏，種種藝術裏，種種言談裏。

一個連達爾文這個名字都沒聽過的市民，都可能運用了這種錯誤觀感作爲自己的觀感。他會時時興起一種感慨，這是大魚吃小魚的世界，弱肉强食、生存競爭十分激烈的世界，這是命定如此，人間命定是如此的。

不錯，人間的確存在這種醜惡，但却不是命定的，不是註定如此而不能改變的。人間不是依靠弱肉强食來維持永續不斷的平衡的。

人不同於動植物，人不但能改造動植物的世界，還會改造人類本身的世界。一定會繼續改造，一定會改造得越來越好，一定會消除人吃人的弱肉强食的現象。一定！一定！而絕不是依靠弱肉强食的制度來維持生存的平衡。

人心不是總是嚮往完美的麼？無論人在作什麼事體，在作什麼舉動，他們總是不時抱着求全求美的心意。

我想着，想着，我已經遠離公園，回到塵囂的中心了。但是，我的心靈却是安寧的啊！

是啊！我已經記住了這一個要點了：人不同於動植物。

是啊！我已經記住了這一個要點了：公園是人創造的。公園是人根據自己的求完美的想像設計的。在公園裏，不會出現種種植物各自爲政，一味作自我擴張，不管別種植物死活的現象。

是啊，我還記住了這一個要點：人間也是人創造的，一如創造公園一樣。只不過，這工程太浩大，一時還不能弄得怎麼完美。

是啊！我應該有唱讚美詩一般的心情，歌頌人類這種創造與改造的精神啊！

在街上，人來人往，這些人，都是人羣中的一部份。對這些人，我儘管陌生，但是，我知道，他們每個人都一定像我一樣，具備了不同的優點與缺點。然而，我又何苦太過着重去注意那些缺點呢？

在街上，我感到，我是在人間。人間有人間的美景，

但也有不美之景。例如，人間仍然有弱肉强食的現象，便很不美。但是，我又何必愁眉苦臉，徒自耽憂呢？

我應該像站在公園的小崗上的時候一樣，抱有一種喜悅的，讚美詩一樣的情懷。

我應該感到某一種羣體性的力量的存在。因爲，是這種可歌可頌的力量，推動着社會前進，把人類生活推向完美。

我還應該感到這羣體的存在。這種羣體，當你與它接觸的時候，你未必有十全十美的感覺。但是，這却是可歌可頌的羣體，可歌可頌的存在。

我回到市囂中的家了。我站在窗口，望着窗外那一角沒有被屋宇擋住的天空。我又有了落淚的感情。

這是喜悅的落淚，喜悅的感情啊！

而且，我又有了近乎下跪祈禱似的感情了。

絕不是向神祈禱，而是向人類的某種羣體力量的讚美、感激，而是祈望要自己也能貢獻出力量的感情。

兩本有關海明威的著作

舒譯

美國著名作家海明威的親屬，最近將出版兩部有關海明威生平的著作。

海明威夫人瑪莉・海明威已完成了她的自傳，將於本季末由克諾普出版社出版。海明威夫人這本書並不只局限描寫她和她丈夫一起度過的歲月，而且談及她自己一生，因爲這是她個人的自傳，海明威夫人原名叫瑪莉・威爾斯，在同海明威結婚前，她已是《時代》週刊記者和著名的專欄作家。

另一本有關海明威的著作是海明威的兒子格利哥里・海明威醫生的作品，書名是《爸爸》，格利哥里・海明威醫生現年四十三歲，在曼哈頓行醫，他一直以來就想寫一本書來談及他的父親，特別是他們父子之間常常是很痛苦的關係。他曾將這意思同作家諾爾曼・密靱談起，密靱叫他「不要再講了，坐下來寫吧」。還將他介紹給自己的出版經紀人米利迪斯，諾爾曼・密靱親自爲這本《爸爸》寫了一篇序言。諾爾曼・密靱目前正埋頭著作《世界小說史》，定於一九七八年由小白朗書店出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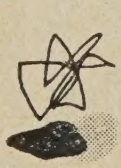

余嫂

金依

星期日，又是下雨天。

地盤不開工，廖明拿了把雨傘，向老母親說：「媽，我去看看余嫂。好久沒去看她了。」

「回來吃午飯嗎？」老母親問。

「說不定！」廖明出門，正要把門掩上，忽然又說：「還是回來吃吧！」

「這點小事，主意也拿不定，難怪你三十幾歲還是個單身！」老母親獨自在嘮嘮叨叨，可廖明已走遠了。

他心裏確實是矛盾着。

越走，他的心就越重，好像一塊鉛，沉沉地墜在他的心頭。但沉重之中，又彷彿有一種引力，使他走向余家。

到余嫂家這條路，他已經走了十多年了。以前，每一次走這條路，他都很高興的，但近幾個月以來，他越走，就好像走入一個網裏，這是一個矛盾的網，使他不願陷下去，但又似乎跳不出來。

當他經過一幢大厦時，他心就更重了，他看見這座大

厦就心酸，但不知怎的，他總是不會繞路。有時，看着這座大厦，他就走回頭；要嗎，就低下頭來，硬着頭皮衝過去！

這幢大厦，說舊不舊，說新不新，起碼落成了三年，現在都住滿了人。就在這大厦落成前夕，跟他一起開工的老余，就在他不遠的地方摔下街心。

是他，從棚架上捨命的攀跳下來，撲到奄奄一息的老余身邊；是他，陪着老余上救傷車；是他，就在救傷車上親眼看着老余斷了氣；也是他，哭着去把惡耗通知余嫂，又做了證人，帶余嫂辦交涉、索賠償，和工友街坊一道給老余辦了後事；又是他，三年以來，不斷去探望、照料這羣孤兒寡婦——余嫂和兩個小女兒，鼓勵她們面對現實，鼓起勇氣活下去！

他和老余一向是好朋友，老余還沒有結婚時，大家都是王老五，但他有個老媽媽，老余就常到他家吃飯，有時地盤遠，兩個一同開工，都是同做共食，錢是混着用的，從來不算賬。

老余戀愛、結婚、生孩子，他衷心爲老余歡喜，余嫂對他也好，把他當做小叔，也關心他的老母親。兩家人成爲通家之好。老余夫婦都關心他的婚姻，常說要給他介

廖明一到，樓梯上有孩子看見，一聲："明叔來了！"很快就傳到余嫂家，阿釧和阿錦也跑出來了。

紹，但，已是三十出頭的廖明，還是很害羞，老余生了兩個女兒，他還是找不到一個女朋友。

直到老余死了。

想起老余，廖明心裏痛惜，老余死的時候，余嫂還不到三十歲，兩個女兒也小，得到的賠償不多，今後日子怎麼過？工友們給余家捐了一點錢，但也不能長遠維持。

廖明常常去看余嫂，看她兩個女兒，大的叫阿釧，小的叫阿錦。當時一個四歲一個三歲，現在，阿釧七歲，阿錦也六歲了。廖明愛孩子，很會逗孩子玩耍，他到余嫂家，常常帶些小玩具給阿釧、給阿錦，也給她們鄰居的小朋友。因此，廖明一來，街坊的孩子們就熱鬧了，余家也熱鬧起來，大家都喜歡廖明，孩子們都喊他明叔。余嫂住的是新邨，廖明一到，樓梯上有孩子看見，一聲：「明叔來了！」很快就傳到余嫂家，阿釧和阿錦也跑下來了。

初時，每到糧期，廖明都帶錢去給余嫂，說是工友們托他帶來的。但過了幾個月，余嫂就發覺工友並沒有每期糧都要他帶錢來，因爲每個人都有負担，長貧難顧，也不能這樣做。錢都是廖明的，余嫂就不肯要了。

「我跟老余是兄弟，從來不算賬的。」廖明只好對余嫂說：「現在是你家有困難。」

「也不應當要你長期照顧，你是有老母要養，將來還要結婚的。」余嫂說：「我只是孩子還小，不能丟下他們出去做工，只要過些時，想到辦法，或她們大一點，我就去做工。人總得靠自己，那能有倚賴之心？」

廖明很敬佩余嫂，他知道余嫂身世也很凄苦，幾歲大死了父親，就跟母親去倒垃圾，人家叫她「垃圾妹」。後來又跟母親到地盤煑飯，人家叫她「煑飯妹」。再大一點就跟人推小車，担泥頭，人家又叫她「担泥妹」了。婚後她還是去做泥工，有了一個孩子，還背着女兒到地盤煑飯，到有了兩個孩子，才無可奈何，被迫留在家裏。但也跟人家做些家庭手藝，她手粗脚大，不慣幹細活，做不多，却能將勤補拙。老余死了，她教兩個小女兒一道做，說：「沒了爸爸，就靠自己，我也從小沒了爸爸，還不是活下來？」

余嫂不要廖明的錢，廖明反而更加敬重她，她的生活過得艱苦，廖明不時去看她，就買些東西送她，魷魚乾、鹹魚仔、粉絲蝦米，有時還買點水果、餅乾。余嫂每次都叫他不要買，他却偏偏買了，余嫂有時就留他吃飯。他以前也慣在余家用飯的，此時也常常留下來，伴伴寂寞的這一家人，有他在，孩子們也玩得歡，他也高興。

這樣的日子，有三年了。

阿釧和阿錦都去上學了，余嫂不大識字，廖明就來得多一些，看看阿釧姊妹做功課。只要他來了，這家人就快樂起來。夜了，他要走，小姊妹也纏着他，直到做母親的說：「叔叔明天一早要開工，要有好精神，你們讓叔叔回去吧！」女兒們才依依不捨把廖明送到梯口，余嫂也站在門口目送。

這樣的事，日久了，却引起了老母親的意見了。

「阿明，你正正經經找個女子結婚吧。」老母親說：「你常去余嫂家，你跟老余的友情我很明白，只怕引起別人的閒話，人家是年青寡婦，你又是個單身！」

一句話，把廖明的心攪成一團亂絲。

余嫂，他一直當作自己的嫂嫂，雖然余嫂比他年輕，他把老余當作哥哥，因此也把余嫂當作長輩，他沒有想過，他常常去看好友的遺屬，會引起什麼閒言。因爲，他是光明正大的。不過日子久了，心情上似乎也有些不同，他知道。

他每次到余家，大家都是很快樂的，不僅余嫂快樂，兩個女兒快樂，他自己也很快樂。

但每次離開，却都有點依依不捨。女孩子捨不得他，余嫂送他出門，也總問他幾時再來。就在老母親說的話的不久前，因爲年少的阿錦不讓廖明走，余嫂就說了一句：「這裏是你的家就好了！」

廖明心裏忽然也有這個感覺，但他立即就想：「怎麼會呢？怎麼可以呢？」

他當時不知道余嫂爲什麼這樣說，也沒有去想余嫂爲什麼會這樣說。

但以後，又有一次，他在余嫂家，阿釧姊妹到鄰家做功課去了，他跟余嫂談心。

「這幾年，這個家，全憑你照顧了。」余嫂說：「兩個女兒，也把你當作最親的人了。阿明，我有一件心事，對你說了吧，我想跟你結合，你想，你母親會不會同意呢？」

廖明驚呆了，他不知道怎樣回答好。

「我是想過的。」余嫂說：「你都三十多歲了，還沒有成家，又沒有女朋友。你在我家有快樂，我知道你是喜歡我們這個家的，如果我們結了婚，你有母親，有個老人家在家帶小孩，你去做工，我也去做工，這不是很好嗎？」

廖明還是答不出話來，張口結舌，像個傻瓜。

「你怎不開口？」余嫂推他一把：「不喜歡我？嫌棄

我？還是怕你媽不贊成？說呀！」

廖明的腦子漸漸的安定下來，他想：「是的，我到這裏，最快樂了，我也喜歡她，那會嫌棄她呢？但是，她是我好朋友的妻子呀！」

「說話呀，你在想什麼？」余嫂好像不耐煩：「怎麼想就怎麼說，嫌棄我也不要緊。我又不是想靠你，你不要我，我帶着兩個女兒，也要活下去的！」

「不，你別誤會。」廖明只好說：「余嫂——」

「早叫你別叫我余嫂，街坊都叫我釧媽了！」余嫂喊。

「好，釧媽，我跟老余是好朋友，但他去世已久，你又年輕，孩子也小，如果你找到對象結婚，我是不會反對的。」廖明好像鼓起很大的勇氣才說：「你另外……去找對象吧！」

余嫂瞪着他，沉默了一會，却滾下眼淚來了。

廖明有些心慌，他不知道余嫂爲什麼流出眼淚來。

阿釧和阿錦高高興興帶着作業簿從鄰家回來了，都撲到廖明身上，爭着要他檢查功課。

余嫂別過臉，把淚水抹掉。

這個晚上，廖明告辭時，母子三人一同送他到梯口。

「今晚說的事，你回去想清楚。」余嫂說：「問問你媽媽，同意不同意。我想她是一定同意的，如果不同意，我去跟她老人家說也可以！」

「你？」廖明又吃了一驚，他想不到余嫂下那麼大的決心，又有那麼大的勇氣。

「你先問問她好了，以後答覆我！」余嫂說：「路上小心。幾時再來？」

「過……過幾天吧！」廖明走了。

廖明心中很亂，這事，他還沒有向母親說，徵求老母親意見，老母親却說出那樣的話來了。

這使他的心更加亂了。

想來想去是：「我初時沒有想過，眞的沒有想過，只是去多了，我喜歡她，也喜歡她的孩子。但人家怎會知道呢？她是我好朋友的遺妻，有道是『朋友妻，不可提』，如果我跟她結合，人家會以爲我一早存了這個心，人家會怎樣取笑我？我怎麼有臉去見人呀？

「但是，如果不答應她，她會怎樣想呢？以爲我嫌棄她是個寡婦？以爲我怕她累我？她一定會很傷心了。

「媽媽一定不會贊成，她現在已在叫我避免閒言。

「唉，怎麼辦？」

廖明想不通，也就一個時期沒到余嫂家來了。

連綿天雨，好多天地盤都沒工開。

又是星期天，阿釧和阿錦都在家，廖明也記掛着她們。

因此，他拿起雨傘去一趟，老母親知道他去疏了，也沒再說什麼。問他回不回家吃飯，是因爲他有時會給余嫂留下來吃飯。

但這一次，他說要回家吃飯。

這一天，他什麼都沒買，只撐了雨傘，走到余嫂住的新邨。

一上樓梯，就有孩子喊：「明叔來了！」

「明叔，多久不見你來，到什麼地方去了呀？」

「明叔，很多工開，沒時間來嗎？」

「明叔……」

孩子們嚷着，廖明上了樓，阿釧和阿錦飛也似的撲出來，一人拖一隻手，拉他回家。

余嫂剛剛抹好地板，驚喜地迎出來。

「你還是來了！」余嫂笑着，高聲道：「我以爲你不認得路，迷路了！」

「怎麼會呢？」廖明被招呼坐下來，兩個女兒依偎在他兩旁，看着他笑。他也笑了。

余嫂洗洗手，倒了一杯茶給他，坐在他旁邊。

「你這麼久沒來，有工開沒有？」余嫂問：「我知道，你多工夫做不會來，沒工開也不來。」

「現在不是來了嗎？」廖明道：「這幾天下雨，如果天氣好，又要趕工了。」

「你們地盤還要不要請女工？」余嫂問道：「你可以介紹我做嗎？」

「你要做工？」廖明問。

「我怎能不做工？現在又怎跟以前比？」余嫂道：「兩個孩子都大了一些，我可以出去了，憑些家庭手藝，也不是長計。」

「我也這樣想，但我不知道我們地盤要不要女工。」廖明說：「我代你問問好了。」

「拜托你了。」余嫂笑道：「我還能像以前一樣，推小車，担泥頭，也會煑飯。」

「我知道。」廖明道：「但孩子還小。」

「我會煑飯！」阿釧喊道：「媽媽去開工，我煑飯！明叔，你今天在我家吃飯，我煑！」

「我也會，我也會！」阿錦也喊，「今天我煑！」

"阿明，人家又以爲我怎麼樣？"余嫂站起來，在廖明前面挺着胸脯。

「沒什麼。」廖明心裏很不自在，他很想留下來，留下來，他是很快樂的，但是，他又要避開。

而且，他怕自己深深地陷入這個「網」裏。他知道，這是一個「情網」呀！

廖明三十多歲人，他第一次陷入這個「情網」裏，本來，他是快樂的，但總像有什麼阻力，有着許多無形的，却又飽含着警告意味的眼睛，使他警惕着自己，「不要陷下去，不要陷下去！」

因此，他不留下來吃飯，却又說不出理由。

母女三人驚疑地看着他，他看見余嫂的眼睛又紅起來了。

「我煮，我煮！」阿釧爭着。

「好了，你們都別爭。」余嫂道：「我證明你兩個都會，今天叔叔來了，我煮給叔叔吃。」

「不，我不在這裏吃飯。」廖明忙道：「我坐一會就走了。」

「爲什麼？」母女三個幾乎同時瞪着眼問。

只是在女兒跟前，她沒掉下淚來。

「你兩個去玩玩吧。」余嫂用生硬的聲調向兩個女兒說。「明叔還會坐一會，你們別纏着他，讓他安安靜靜坐一會。好嗎？」

小姊妹看見媽媽好像不很高興，快快地走開了。

「你媽媽好嗎？」余嫂自己安靜下來，又關心地問廖明了：「怎不帶她一起來？一起到這裏吃一頓飯？」

「呵——今天下雨。」廖明說：「我改天再帶她來。」

「上次的事，你問過她老人家沒有？」來了！余嫂又提這件事了。

廖明心在跳，態度也不自然了。

「還……還沒有。」廖明囁嚅地說。

「爲什麼呢？」余嫂靠近一些：「怕她反對嗎？」

廖明把身子挪開一些，低着頭，不開口。

「好，這是一種怕。還怕什麼？」余嫂瞅着廖明：「乾脆都說了吧！一怕老母不贊成你娶個再嫁的寡婦，二怕什麼？怕人家笑你，對不對？」

廖明不敢接觸余嫂的眼光，心跳得更急了。

「好，二怕人家笑。」余嫂却更加心平氣和起來：「怕人家笑什麼呢？娶一個寡婦，給你帶一對『油瓶女』，是不是呀？」

「不，不！」廖明這回開口了，他看看余嫂，余嫂正在微笑。

「那麼，你怕人家笑什麼呢？」余嫂冷靜地端詳着他：「你坦白說了吧！」

「很多朋友認識你，認識我，也認識老余。」廖明只好坦白說了：「老余是我的好朋友，人家會以爲我——」

「那麼，人家又以爲我怎麼樣？」余嫂站起來，在廖明前面挺着胸脯。

廖明張着口，他倒沒想過這個方面。

余嫂走向騎樓，外面，雨下得正濃，余嫂忽然推開窗門，風挾着雨打進來，廖明吃了一驚，忙跑過去。余嫂又把窗關上，看着他，高聲說：「我，什麼都不怕！」

（上）

插圖：阿立

老陳的一天

劉於斯

一

老陳一早趕到銀行門口，還差五分鐘才是銀行開門的時間。

在銀行門口站了一會兒，銀行開門了。老陳是第一個進銀行的顧客。

老陳在這家銀行開有兩個戶口：一個是活期儲蓄戶口，一個是支票來往戶口。不過，他的錢大部份放在儲蓄戶口中。因爲儲蓄戶口有利息，來往戶口是沒有的。因

此，精打細算的老陳，他的來往戶口往往只得幾十塊錢，等要行使支票之時，才把款項從儲蓄戶口移到來往戶口中，以免讓銀行佔了便宜。

昨天晚上，老陳買了件傢俬——一個小酒櫃，訂價三百塊錢。老陳是無意中在一家百貨公司看中的，不論價錢、款式、質地，都很適中。因此，老陳把它買下了。可是，他身上沒有那麼多現款——他荷包裏有的往往不超過一百元。這是爲了避免遇上劫匪時遭受過多損失作打算的。售貨員說，可以先付部份訂金，餘款在送貨上門之時收取。但老陳認爲不妥當，因爲在他家中也很少存有那麼多現款。道理嘛，與上述一樣：怕打劫！三年來，陳家曾遭爆竊兩次，賺門行劫一次。每次都損失不輕。如今，他家中值錢的細軟都放到銀行的保險箱裏了，剩下的只是一些搬不動或不值錢的傢俬和日常用品器具。至於現款，是絕對不能放太多在家中的。反正銀行就在家居樓下不遠處，要花錢才到銀行裏拿。但是，縱使這樣吧，也並非萬無一失。從銀行提款出來，在路上一樣會遭遇「箍頸黨」之類。這樣的劫案，幾乎每天都發生。老陳也曾經碰上一趟，幸而損失不大，只被搶了二百元。

所以，最安全還是行使支票。老陳的身上，經常都帶着一本支票簿子。

售貨員接受了老陳的一張三百元面額的支票，並約定今天下午送那個酒櫃到老陳家中。

按照平日的習慣，老陳的支票戶口中只得幾十塊錢的存款。所以，今天一早，他便得趕進銀行，從儲蓄戶口提取三百元移入來往戶口，否則，會有行使空頭支票之嫌。

老陳熟練地把活期儲蓄簿交給銀行職員，道明來意。職員也熟練地爲他填寫提款單和入款單。

這家銀行，一切賬目都由電腦系統負責，快捷簡便。像老陳這樣提款又入款，本來三分鐘可以辦好了。可是，今天，電腦系統出了一點毛病，遲遲不能啓動。老陳只好乾等。他看看錶，今天上班要遲到了。

老陳焦急地等了半個鐘頭，銀行的電腦系統才恢復正常，老陳從儲蓄戶口提款移入來往戶口的手續總算辦好了。

二

老陳的來往戶口平日少存錢，除了因爲來往戶口沒有利息，還有一個原因也是怕打劫。近年，已經有不少這樣的「劫例」：劫匪搜盡了事主身上（或家中）的現款和財

物，仍嫌不足，便迫事主簽現金支票，要等他們往銀行拿到錢才能放人。有的劫匪，甚至挾持事主一起到銀行提款。所以，老陳連來往戶口也不存太多錢。這樣做，雖有些不便，但却萬無一失。當然，時間方面是要受些損失的。像今天，他上班便遲到了。

回到寫字樓，足足遲了一個鐘頭，老闆的面孔不大好看。老陳不敢聲張，躡手躡足地回到自己的座位，埋頭幹起來。

不久，電話鈴聲響起來了。

打電話來的是陳太太。她劈頭嚷道：

「喂，我剛才突然記起，我們還沒交水費，今天已是最後期限。過了今天，可能被罰款。你快點開張支票寄去交吧！還有，我訂的那份美容雜誌，又期滿了，你寫張支票，寄到雜誌社，爲我續訂一年吧！還有，B女要交本月份的學費、膳費，你也寫張支票讓她帶回學校吧！還有……」

老陳「耳」不暇給，連聲說：

「我的太太，你等等，你等等，我拿支筆一宗宗記下來。」

於是，陳太再說了一遍，且又增加了幾單。

老陳帶點埋怨地說：

「你應該早點告訴我，讓我剛才去銀行時，移多些錢入來往戶口。如今，我又要再跑一趟！」

「眞笑話！我怎能一早知道？天天都有不同的支出啊！我不理你，你快點解決那張水費單……」

「好啦好啦，我中午回去辦好它！」在辦公時間，老陳不便與太太爭吵，只有應承下來再說。

放下電話，老陳偷偷地把太太剛才開列出來的要使用支票的各單支出計算一下，看要移多少錢入來往戶口。當他拿出身上那本支票簿，却又發覺，這本支票簿也快要用完了，只剩下兩張。一會兒到銀行，還得辦手續領取一本新的支票簿。

這本有三十張支票的支票簿，用了還不到兩個月哪！眞沒想到，他老陳開了那麼多支票。

回想十年前，持有支票簿的，都是些做生意的人、老闆階級。在銀行裏開來往戶口，彷彿是富有的象徵。那時候，你要開個來往戶口，銀行也不隨便讓你開戶，有的銀行還要求有担保呢！

可是，你看今天，哈哈，不論大班經理，白領藍領，販夫走卒，誰都在銀行裏開個來往戶口，支票滿天飛。

老陳也是在不久前才開了個來往戶口的。「五百元開戶」，什麼担保也不要。這玩意兒也確實有好處。首先，

它安全。還有，它方便。不論交租、交水費、電費，十塊錢訂半年雜誌，三塊錢買本書，都可以寫張「劃綫支票」寄去，方便極啦，免了東奔西跑。……

老陳想着想着，冷不防老闆在旁邊喊了一聲：「老陳！」嚇得他整個人從椅子上彈起來。

「經……經理，有什麼……吩咐？」老陳結結巴巴地問。

「我開張現金支票，你到銀行提取二萬元現款。」

「經理，要那麼多現款？我……」老陳有點爲難。二萬元，不是一個小數目，萬一路上被打劫……。

「我叫你去你就去，還問來幹什麼？」老闆有點不耐煩。

「是的，經理。但，用支票支付不行嗎？一定要現款？」老陳慢吞吞地站起來。

老闆瞪了老陳一眼，說：

「這是要支付給客戶的回佣的。」

「給他們開支票不是更好嗎？大家都安全。」老陳仍不願動。

「唉，現在不同啦！回佣已屬非法，犯法要拉的。人家怕你設陷阱，怕留下證據，不收支票，要現金。對啦，你去提款，那些鈔票也不要連號！」老闆說罷，便擲下一張支票。

老陳知道，這宗差事跑不掉啦。他心裏縱使有一百個不願意，但打工嘛，不能抗命。

老陳小心翼翼地把那張支票放進西裝內袋，皺着眉，動身了。

老陳走到門口，被同事李得喚住了。李得塞給他一張紙。老陳打開一看，又是一張支票。

「還給你！」李得笑道。李得是個單身的小伙子。在賭博方面，興趣很廣，狗、馬、麻將，十三張，什麼都精通，但經常連吃飯錢也輸光，於是要向同事借錢救急。上個月，他借了老陳一百五十塊錢，這時歸還了。

「那麼一點點錢，何必開支票？」老陳苦笑。

「我身上不帶現款，請原諒。」李得說。「支票我沒劃死，你過戶也好，兌現也好，隨你的便。」

老陳把李得給他的支票放進另一個衣袋裏，走了。他這張支票，與老闆那張二萬元的現金支票比起來，太微不足道了。老闆的支票，雖然也是一張紙，但好像有千斤重，壓得他心口發痛。——這是現金支票，誰都可以拿到銀行兌現，萬一在路上碰到劫匪……

老陳一路上東張西望，恐怕劫匪就跟在他後頭……直至他的脚跨進了銀行的門檻，才鬆一口氣。

在銀行提了款，二萬元大鈔，把老陳的西裝內袋裝得滿滿的。走出銀行，老陳一路上提心吊胆，連呼吸也急促了。

好不容易，回到了辦公室所在的大厦，進了升降機，老陳一抬頭，猛然發覺，前面站着一個人——一個身材高大的漢子，這個人，老陳剛才在街上就見過他，他分明是尾隨自己而來的！

老陳大吃一驚，想退出去，但來不及了，升降機已經關上門。老陳心裏叫道：這趟完了！

老陳按了「十四」字，那漢子也跟着按「十四」字。

老陳面色蒼白，等待着對方動手！

然而，升降機駛達十四樓，仍不見對方動手。沒等升降機的門開盡，老陳便一個箭步竄出去！

啊！那漢子也跟着走出來。

老陳忽地想起：升降機裏有防盜錄影機。劫匪一定是選擇在走廊下手！

老陳想高呼打劫，但遍身的血液已全湧上來，喉嚨梗住了，喊不出。

老陳拚盡最後的力氣，跑到自己的寫字樓門口，鼓起勇氣回頭一看——

啊！那高大的漢子就站在後面。

老陳但覺眼前一黑，嘭一聲癱軟在地上，便什麼也不知道了……

老陳醒來的時候，發覺自己躺在會客室的梳化椅上，有個女同事在爲他塗藥油。老闆就站在他身旁。還有他——那個高大的漢子，站在老闆的身旁。

「他——」老陳手指那漢子，神色慌張地說。

「他是我們的客戶，來談生意的。你怎麼了？」老闆板着面孔說。

老陳抓抓自己的頭髮，知道自己誤會了。還好，二萬元沒失去。

三

老陳休息了一會兒，上午的下班時間也到了。

同事們都吃中飯去了。老陳想起太太的吩咐，飯也來不及吃（經過剛才一場虛驚，也沒有胃口了），便又趕到他開戶的那家銀行去，換領支票簿，提款，入款；同時，要把李得給他的那張支票過戶。可是，這張支票不見了。

老陳翻遍了自己的衣袋，都找不到。顯然，那張支票遺失了。如果是劃綫支票，遺失也不要緊。然而不，那是一張現金支票，誰拿了都可以兌現。雖然面額不大——一百五十元，但對一個小職員來說，也不是很小的數目。

老陳立即想到：要報失！可是，他不知道李得的支票是哪一家銀行的，更不知道它的號碼。他打電話回寫字樓問李得，但李得不在，去了吃飯。

老陳坐立不安。時間一分一秒地過去。每多過一分鐘，那張支票被人冒領的機會就大一分，老陳怎能不急呢?!

一直到了下午兩點半，老陳才打電話找到李得，問明那張支票所屬的銀行和號碼。

於是，老陳又趕到另一家銀行，去辦支票報失手續。

四

回到寫字樓，老陳當然又遲到了。幸而老闆不在，看不到。

但，陳太太的電話又追踪到來了：

「喂，阿陳，你剛才去了哪裏？我打遍電話都找不到你！」

「哎，太太，我到銀行去呀！」老陳煩躁地。

「你去過銀行啦？」陳太嚷道。

「我去了好多趟啦！」老陳搖頭。

「幹麼不告訴我？我也去！」

「你去幹什麼？」

「我去開保險箱拿點首飾。你忘啦，我們今天晚上要去喝喜酒啊！我那些首飾全放在銀行保險箱裏……」

「那你自己去拿吧！」老陳不耐煩地。

「哎呀，阿陳，你這是什麼意思，叫我自己一個人去拿手飾，萬一在回家的路上碰上劫匪……」

「好啦好啦，等我下班後和你去拿。」

「你瘋啦？等你下班，銀行也早已關門啦！」

老陳抓着電話聽筒楞了一下：自己眞是糊塗！他彷彿看到，太太在電話的另一邊咆哮。

老陳嘆一口氣，說：

「好啦好啦，四點鐘，你在銀行等我！」

放下電話聽筒，老陳收拾一下辦公桌，便向主任告假。今天上午，他受了一場虛驚，中午又沒吃飯，身體確有點不舒服。他想：早點回家休息也好。

老陳在銀行會齊了太太，兩人一起進了設在地底的保

險庫，開了保險箱，拿了太太今天晚上要戴的那幾件首飾。

出了銀行，老陳苦笑道：

「單是今天，我就出入銀行五、六趟，怪不得現在銀行比米舖還多！」

陳太太好像沒聽見。她在想她的。突然，她問：

「喂，你身上有錢嗎？」

「要多少？」

「一兩百塊錢，有沒有？」

「帶那麼多錢幹什麼，等人來打劫？」

「我想買套衣服。這幾天突然熱了，冷天的衣服不能穿了。今天晚上，我穿什麼？」陳太太的聲調變得溫柔了。

「我身上只得幾十元。」老陳聳聳肩。

「回銀行拿！」

「又去銀行？」老陳好像突然全身乏力，站着不動。

當他們折回銀行，銀行那玻璃大門已經掛出「休息」的牌子，遲了。

無可奈何，他們只好走了。但一路上，陳太太不斷地埋怨老陳：

「我早就告訴你，叫你申請一張自動提款卡。有了自動提款卡，一天二十四小時都可以在銀行的日夜提款機拿到錢。那該多方便！但你就是不去申請。你看你看，這時候銀行一關門，我們就拿不到錢了……」

「得啦，太太，不要再囉嗦！」老陳煩躁地。

「我限你明天立刻去辦手續，申請自動提款卡，知道嗎？」

老陳不置可否。他心裏盤算：拿不到錢也好，否則又要破財了。

「喂，你身上不是帶着支票簿嗎？用支票也行呀！」陳太太用手臂撞默默無言的老陳。

老陳還在猶豫，太太已經拉着他進了一家時裝公司。經過反復挑揀，陳太太終於選中一套衣裙，一百六十元。而老陳則要履行付錢的義務了。

「我身上沒帶現錢，用支票行嗎？」老陳問售貨員。

「對不起，這時候銀行已關門，我們不收支票。」售貨員的臉孔馬上拉緊了，並且把那套衣裙放回衣架上。

老陳對這售貨員的態度感到不滿，說：

「大佬，我是因爲治安不好，身上沒敢多帶現金。我開現金支票給你，明天銀行一開門，你就可以拿到錢了。」

「我怎知道你的支票能不能兌現？我收了空頭支票，

往哪裏追究？這樣的騙案，還發生得少嗎？」售貨員不知是否因爲剛輸了馬，脾氣也不大好。

老陳一聽，不禁大起反感。他自問雖非富有，但一向安份守己，信譽良好。售貨員的話，太侮辱人了！老陳粗着脖子，申辯道：

「喂，大佬，你可以不收支票，甚至不賣貨，但你不能含血噴人，武斷我開空頭支票，污衊我是騙子！」

「我只是就事論事，並沒說你是騙子。」售貨員也不示弱。

「……」

老陳和售貨員吵了起來，差點要動武。後來，還是陳太太硬拉着老陳走。當然，衣裙也沒買成了。

一路上，老陳還忿忿不平。而陳太太則仍在埋怨他不及早向銀行申請一張二十四小時通用的自動提款卡……

五

和陳太太回到家中，老陳忽地發覺，忘了買香烟。於是，他又獨自一個人下街去。

老陳買了香烟，剛走到半路，老天爺突然下起大雨來。老陳避入一條有簷蓋的橫巷。

雨越下越大，老陳索性埋頭看起報紙來。

「喂，老友，借點錢使使。」冷不防，有人在耳邊說話。

老陳立即意識到，這是打劫！

他抬起頭來一看，是兩個後生小子，一左一右挾住他。一把尖刀頂在他腰間。

老陳並不害怕，因爲他身上只得一點零錢；就是手上那只腕錶，也是幾十塊錢買回來的雜牌貨，隨時準備被打劫的。

沒等劫匪下手，老陳已經把身上的財物「自動奉獻」。

持刀的劫匪接過老陳的手錶，看了看，不屑地說：

「破爛貨，當舖也不要！」隨即擲在地下。

另一個劫匪把老陳銀包裏的錢傾倒出來，不滿地問：

「就這麼少？」

「是呀。我下街買包香烟，怎會帶太多錢？」老陳心中暗自慶幸：幸好我身上一向不多帶現款。

「搜他的身！」持刀的劫匪說。

另一個劫匪動手了。結果，從老陳身上搜出那本支票簿。

「沒現錢，就簽支票。」搜身的劫匪想了想，對持刀的劫

匪說，「你看着他，我拿支票到銀行兌現，拿到錢才放他。」

「你們別打這種主意了，我的支票戶口是沒什麼錢的。我往往開支票才入款。況且，這時候銀行也早已關門了。」老陳不慌不忙地說。他對自己的設想周到，很感自負。

兩個劫匪相對楞了一下，持刀的劫匪鐵青着臉說：

「我們兄弟今天剛發市，一定要見紅，否則不吉利。既然你連『紅底』（百元面額的鈔票）也沒有一張，那麼，就讓我們捅一刀，見見紅！」

老陳不禁慌了，說：

「大……大佬，你們……不外爲了……發財，請不要殺……殺人，我……我……」

「我們並不殺你，我們只要見紅。你喜歡捅哪一個部位？」劫匪舉起刀來，問。

老陳差點昏倒。

……

英國籌備爲艾略特逝世百年立紀念碑

喬　桑

英國的喬治・艾略特基金會籌備於一九八〇年在倫敦威斯敏斯特教堂豎立一紀念碑，紀念英國女小說家喬治・艾略特逝世一百周年。倫敦威斯敏斯特教堂是英國著名詩人隆重歸葬的地方。

建立紀念碑的費用約需兩千英鎊。該基金會刻已向世界各地有關方面請求捐助。

準備刻在紀念碑上的題詞是艾略特早期寫的小說中的一句：“人類優良的品德首先在於能使人熱愛，其次在於能使人尊敬。”

艾略特生於一八一九年，死於一八八〇年。原名瑪麗・安・伊萬斯（Mary Ann Evans）。她當過雜誌編輯，曾作詩，翻譯，寫小說，寫文藝批評的文章。她的第一部小說集是《牧師的生活》（Scenes of Clerieal Life）。兩部較出名的小說是《織工馬南傳》（Silas Marner）和《福洛河上的磨坊》（The Mill on the Floss）。

杜漸

誰是落入陷阱的老虎？

當代古巴最著名的小說家是誰？一個是艾利荷・卡奔脫（Alejo Carpeutier），另一個是卡布利拉・因芬狄（Guillermo Cabrera Infante）。艾利荷・卡奔脫著作甚多，而卡布利拉・因芬狄著作却很少，這是他們的不同之點。但無疑他們都是當代古巴著名的小說家，同在拉丁美洲文壇享有盛譽。

說來也怪，卡布利拉・因芬狄只有兩本書，一本是長篇小說，出版於一九六五年，書名叫《三隻落入陷阱的老

虎》(Tres tristes tigres，英譯一作 Three Trapped Tigers，一作 Three Sad Tigers 三隻悲哀的老虎)這本小說被外國評論界認爲是當代拉丁美洲小說中「最有趣的」作品，於一九六五年獲得文學獎(Premio Biblioteca Breve award)。另一本書，是一本短篇小說合集，書名叫《在和平一如在戰爭》(Asi en la paz como en laguerra 英譯爲 In peace as in war)。卡布利拉·因芬狄就只有這兩本書，竟同著作甚豐的艾利荷·卡奔脫齊名，那是相當有趣的事。

卡布利拉·因芬狄出生於一九二九年，曾做過電影評論家、編輯，也做過外交官，曾任古巴駐比利時布魯塞爾大使館的文化參贊，一九六五年他的《三隻落入陷阱的老虎》出版並獲獎後，同卡斯特羅吵了一架，於是丟了官。

他的短篇小說大部份是在五十年代古巴還是被巴特斯塔獨裁統治的時期寫的，這些小說是同情和支持卡斯特羅革命的。這些小說向讀者展現出一幅古巴生活多方面的圖景，大多是色彩相當濃烈，作者對正義和腐敗兩種不同的態度是鮮明的，他反映了當時政府的腐敗和對於人民的殘酷鎮壓，往往使用暴力，這正說明了政府獨裁而又虛弱。作者通過這些速寫式的小說，向讀者喊出：「這就是古巴！」同時也指明：「看！它就是這樣崩潰的！」

在這些小說中，作者沒有直接指出什麼是革命，什麼是壓迫，但讀完了這些小說，讀者是會體會到作者貫穿在每一篇小說中的理念，有時是在最後一頁才點出主題的，例如《在偉大的共鳴中》，一對富有的青年夫婦參加一次古巴黑人的舞蹈表演，這本是茶餘飯後的一種異國情調的餘興罷了，黑人的表演「就像非洲野人一樣帶有蠻性、不馴、遙遠」，直到最後一頁，一個黑人老太婆向他們走過來，要單獨同那姑娘談談，作者沒有講出談的是什麼內容，那丈夫和讀者一樣未被揭示出談話的原因，但由於這次談話破壞性的影響，竟使這對夫婦分了手，就這樣來表明在古巴中產階級的文化的脆弱性，在古巴黑人文化爲基礎的文化拼色板面前，是何等不堪一擊。

《四月是最殘酷的月份》這篇小說則描寫一對新婚夫婦在海濱渡蜜月，結果這個甜蜜的假期以悲劇結束，新娘從八十二米高的懸崖投崖自殺。

中等階級的安全感何等脆薄。在多篇小說中還穿插着恐怖主義的描寫，這些殘酷的行爲往往使中等階級的主人公迷惘而失措，造成不可避免的悲劇。這正是巴特斯塔時期的特色。我們也可以在小說中看到一羣革命的囚犯被絞

死，一百個叛變的水手被槍斃，一個人被活埋，另一個受肢解的酷刑，這些場景，突然出現在看上去和平的街道上，一個人從街這邊有時走不到對面街，暴力橫行，這種情形下，中產階級溫馨的美夢被打得粉碎了。這是殘酷的現實，作者在和平的生活中，會突然插入一個使人觸目驚心的描寫，例如一個青年在街上被人打死：「那肥胖蒼白的青年，半閉着眼睛，扭轉身子，倒在地上；他的右頰伏在人行道上，右手壓在自己身體下，左手向後甩，掌心向上。血不斷湧流出來，流過他的面和他的頭髮，停在他的頭下，形成了一大灘。」作者不只描寫被殺者，也寫出巴特斯塔的刺客的殘忍成性，他不只用一顆子彈，而是開了很多槍，甚至死者已死，還一直把機關槍全梭子彈掃完，在中產階級的知識分子看來，那能不吃驚？假如新婚蜜月遇見這樣的情況，眼看着兇手殺人後，還用皮靴猛踢死者的頭和臉，那什麼情緒都粉碎淨盡了。作者就是這樣指出一九五九年前古巴這種情況必然導致反抗和革命。

另一方面，作者在小說中把人爲了錢什麼都幹得出這一醜惡面加以揭露，如《我童年結束的一天》這篇小說中，描寫那麼一個小孩看見自己的母親爲了錢，不惜對一個有錢的狄更斯小說人物一樣的伯父低聲下氣，使他金色的童年成爲打爛的萬花筒。另一篇小說講一個小女孩看到自己的姐姐爲了償還家庭的欠債被迫當娼的悲劇。

這些小說都寫得十分技巧，沒有說教，而用眞實生活的形象來揭露出所謂和平時的生活就如戰爭時一樣的殘酷可怕。小說還創造了一種特有的文體風格，現在古巴很多青年作者都學習了他的這種特點。

兩本書之間相隔了一個六年的空隙，這並不奇怪，卡布利拉·因芬狄在這期間經歷了古巴社會一個根本變化的時期。在這時期中，他從擁護卡斯特羅到同卡斯特羅有了爭執，以至流亡國外。

這事從一九六一年講起，卡布利拉·因芬狄辦了一份雜誌《Lunes de revolueion》，在雜誌中他支持他弟兄沙巴·卡布利拉拍攝的一部電影《PM》，反對卡斯特羅的稽檢。這部電影的內容，是描寫一個唱布利羅斯歌曲的黑人女歌唱家的。卡斯特羅認爲這部電影「太過享樂主義」，因而對這份雜誌也進行懲罰，加以查封。到了一九六五年，也是卡布利拉·因芬狄以《三隻落入陷阱的老虎》獲獎時，卡斯特羅不宣佈任何理由，突然革掉他駐比利時大使館參贊的職務，把他抓回古巴，一路上虐待他。卡布利拉·因芬狄回國後，同卡斯特羅吵了一架，要求准

許他離開古巴兩年。但他一離開古巴，就回不去了。迄今仍居住在倫敦。

他跟卡斯特羅的爭執，主要是認爲卡斯特羅掌權後，背棄了過去革命時期許下的諾言，特別是古巴危機出現後，他認爲古巴的民族自豪感受到傷害，認爲「健全的革命形象原來是招徠生意的吹噓」，他太過忠心於早先認定的革命目標，無法接受卡斯特羅依賴蘇聯的政策，以致產生了「形象的毀滅」。

在《三隻落入陷阱的老虎》一書中，他直接表示了自己不同的政見，不過，這本小說並非直接描寫現在的古巴的，而是描寫革命前哈瓦那的夜生活，實際是用小說形式重現了《PM》這電影要講的話罷了。

讀《三隻落入陷阱的老虎》有很多不同的方法，如果讀者想知道哈瓦那的夜生活，那在這本小說可以看到各種各樣光怪陸離的東西，簡直是哈瓦那的豪華旅館，通宵酒吧，脫衣舞場，色情電影院的巡禮。把這個美國富豪度周末的地方，從上層一直剝到底層，從哈瓦那希爾頓酒店，一直到N街轉角的猪仔酒吧，都描寫得淋漓盡致。

作者塑造了一羣年輕知識分子的形象，有年輕的攝影家高達克，他發掘了那肥胖的黑人女歌星，無疑這歌星是電影《PM》中的模特兒；鼓手艾利波，他愛上了一個女打字員；小說的核心人物是作家西維斯特利，電視演員阿爾西尼奧·古伊，他們碰在一起就談論文學、藝術、政治和女人。最後還有一個人物布斯特洛費東，他雖然出場不多，但却是一個使人難忘的人物，他的死是小說的關鍵。通過這些知識分子在哈瓦那每一個酒吧、咖啡室、妓院的活動，反映出這個享樂主義的城市的各個方面。這樣就將哈瓦那從最秘密的角落發掘出來了。

如果不懂得古巴音樂的人，讀這小說會吃大虧，無法欣賞到作者以淋漓的筆墨來描寫的古巴音樂，體會不到古巴黑人音樂的狂熱的節奏和韻律。作者說：「不懂得古巴音樂，就不可能懂得哈瓦那。」大概就是這個道理了。

評論家指出「這是一本典型的古巴小說」，因爲地方色彩很濃，但作者却說：「我認爲小說雖然寫的只是哈瓦那的一個區，最中心的區拉那姆帕，小說大部份活動是以這地區作背景的，但並不是說不寫郊區，如盧揚諾區，它也是古巴。這本小說是只有熟悉古巴的人才能看出它的眞意，否則只會被異國情調所迷惑。」

這種濃艷的當地色彩，正是這本小說具有國際意義的原因。它不是從外部來看地方色彩，而是從內部來探求地

方色彩的聯系，這就使這本小說更爲生動眞實了。

這羣在「二十一俱樂部」、「聖米高」、「拉斯維加斯」、「荒山夜總會」流連忘返的知識分子，雖然高談闊論，但却在很多方面找不到共同的語言，例如西維斯特利想告訴古伊，他想同一個叫羅娜的姑娘結婚，古伊却說要上「荒山」參加卡斯特羅的游擊隊，牛頭不對馬嘴。最後，他們見面都不敢講眞心話，不敢討論嚴肅的問題了。下面這段對話就可以看出：

「只有一個辦法解決我的問題，唯一的辦法。」

「那是什麼？」

「我要到荒山去。」

「現在太早了，『荒山』要很遲才開門，現在還沒脫衣舞看呢。」

「我說是上荒山，不是到荒山夜總會啊！」

「上什麼山？約翰·候斯敦的電影《碧血金山》那座山嗎？」

「不，他媽的，是上馬斯特拉山！我舉起雙臂，我要去參加游擊隊！」

「什麼！」

「我要跟卡斯特羅。」

「兄弟，你喝醉啦！」

他們兩個是朋友，但却互相毫不了解。結果，古伊學加利古柏打扮，講話也學點德克薩斯口音，駕着福特汽車開上個每小時八十哩，只是爲了壓抑自己無言的痛苦。西維斯特利則回到家中，面對沉默，「在沉默中我脫下襯衫和皮鞋，在沉默中我走進厠所撒尿，在更加沉默中我摘下了笑臉」，他爬上床，做了個惡夢。這些沒有出路的知識分子的內心是多麼空虛和苦悶啊！

在這小說中也插入了巴特斯塔刺客行兇的場面，使苦悶更加苦悶。無疑卡布利拉·因芬狄這本小說記錄了革命前哈瓦那的所謂文化。它充滿了希望和絕望的矛盾，顯示出人們的歡樂是多麼有限度，因爲他們找不到生存的意義。

這本小說是用古巴口語寫的，這種用口語寫成的文學，在古巴還是很新鮮的事。

總的來說，它反映了古巴革命前知識分子的苦悶和懷疑，但是，這種情況在古巴現在依然存在，這本書在古巴至今仍是很流行的，卡斯特羅雖下令禁止發行，但仍舊在地下流傳。

卡布利拉·因芬狄顯然借幾個革命前的知識分子的

口，講出了目前古巴人心中的苦悶和困惑。特別是現在，古巴兵「遠征」安哥拉，成了蘇聯的打手，古巴兵在盧安達的豪華旅館和高級泳池，追逐混血女郎，花天酒地，同時在別人領土上橫行無忌，爲非作歹，卡布利拉·因芬狄這本《三隻落入陷阱的老虎》就更具有現實的意義了。

誰是落入陷阱的老虎呢？這確是一個有趣的問題，卡布利拉·因芬狄指的單是那幾個在酒吧妓館中消磨生命的知識分子嗎？還是指落入蘇聯陷阱中的古巴人民呢？指的是巴特斯塔的政權呢？還是卡斯特羅的政府呢？只要從卡斯特羅下令禁止這本書的事實來看，就可以心中有數了。

日出版青少年世界SF文學全書

李芃

SF是科學小說（Science Fiction）的簡寫。科學小說我們習慣叫作“科學幻想小說”，甚至簡稱之爲“科幻小說”。

這樣一種文學樣式，誕生至今，只有一百多年歷史。最早的一本科學幻想小說是英國著名詩人雪萊的妻子瑪利·雪萊所作，這位女作家寫了“科學怪人”，出版於一八一七年。以後在科學幻想小說這一種作品中，最出名的是法國作家儒勒·凡爾納，他寫過“神秘島”、“海底二萬哩”等小說近百本，近代的則有威爾斯，寫過“隱身人”、“時間機器”等。

近年日本的青少年對於科學幻想小說十分熱中，除了有專門的雜誌外，還出版有多種科學幻想的叢書。日本“阿卡禮”書房出版的“少年少女世界SF文學全書”，就是其中頗受歡迎的一套。這套專門供青少年閱讀的叢書共二十卷，分從世界各國科學幻想小說中精選出二十種，代表了這一文學樣式的特點，充滿以科學爲基礎的幻想，能鼓舞人向自然作鬥爭的勇氣。它的內容計有：

美國阿西摩夫的《鋼鐵都市》(Asimov: The Caves of Steel)；羅拔·西爾弗堡的《失落火星人》(Robert Silverberg: Lost Race of Mars)；英國的威爾斯的《失落的世界》(H. G. Wells: The Lost World)和《大戰火星人》(The War ot The Worlels)；蘇聯作家比拉耶夫的《兩棲人》(A. Belayev: The Amphibian)；德國作家卡爾·布魯克納的《魯爾茲維大戰》(Karl Bruckner: Nur Zwei Roboter)，法國作家凡爾納的《海底二萬哩》自然選上了。

另外還選了一批新作家的作品，計有摩爾的《月球核爆》；甘明斯的《掌握時間的人》；史密斯的《銀河系防衛軍》；哈里遜的《太空船》；浦克的《海底城》；舒克利的《不死公司》以及其他如《未來博士的秘密》、《奇怪植物襲地球》、《火星少年》等等。

外國文訊

簡與繁

——讀《紅樓夢》偶筆

章玉

應該說，大多數動人的文學作品都有這樣一個特點：應當簡略的時候，就寫得扼要，用很少的筆墨，寫了一件大事情。但當需要細緻的時候，作者又有那樣的本領，在一個小小的事件上，做出了那麼多的文章，引出了一個又一個波瀾，直到把事件的核心深深地剖示開來，展現在讀者的眼前。

又一次翻閱《紅樓夢》，又一次產生上面的感覺。

先說簡。

第十八回，賈府的大女兒賈元春，進宮多年，忽然傳來消息，封了貴妃，而且得到特准，回家省親。這是一件大事情。如果有這個生活體驗，要寫多長，可以寫多長。然而作者寫得不多，一回書就寫完了。直接寫到賈元妃的筆墨更少。但是，在這些不多的筆墨中，有那麼二三百字，却是叫人不忘的。那是寫賈元妃與祖母和母親見面：

> 賈妃垂淚，彼此上前厮見，一手挽賈母，一手挽王夫人，——三人滿心皆有許多話，但說不出，只是嗚咽對泣而已。邢夫人、李紈、王熙鳳、迎春、探春、惜春等，俱在旁垂淚無言。半日，賈妃方忍悲强笑，安慰道：『當日既送我到那不得見人的去處，好容易今日回家，娘兒們這時不

說不笑，反到哭個不了，一會子我去了，又不知多早晚才能一見！』說到這句，不禁又哽咽起來。邢夫人忙上來勸解。賈母等讓賈妃歸坐，又逐次一一見過，又不免哭泣一番。然後東西兩府執事人等在外廳行禮，其媳婦丫環行禮畢。賈妃嘆道：『許多親戚，可惜都不能見面！』

這短短的二百多字中，最主要的又是賈元春的那兩句：「當日既送我到那不得見人的去處，好容易今日回家，娘兒們這時不說不笑，反到哭個不了，一會子我去了，又不知多早晚才能一見」，以及「許多親戚，可惜都不能見面。」

一回書中，大多數的筆墨寫一個貴妃回家省親的許多儀禮排場，寫成爲貴妃身份的賈元春與衆姊妹在大觀園內的聚會。這些都是應有的筆墨，而且那都是歡樂或者風光的排場，只有這中間夾着幾百字是含着淚水的。這二百來字中間，又是元春那發自內心的幾句話最爲强烈。——也只宜寫那麼幾句，多訴說了，就不眞實了。事實上，它成了這一回書中最强烈有力的「變徵之音」。成了這一回書的主題。

做貴妃的風光處，那可以寫之不盡。羨慕皇家富貴的人也可以讀得津津有味。但是那不是事情本質。本質是：一個女孩子，送到宮中去，就成了這樣一種生離死別的局面。上面這些簡而有力的話，也就把這本質突出表現來了。使人讀後，不禁一再迴想：封建統治集團是怎樣的一種怪獸，它吞噬了千萬百姓的血汗，也吞噬了多少婦女——包括能夠上升到「貴妃」地位的女子的青春與應有的生活權利。

一件大事情，只寫了一回書；這是簡。而簡並不是輕描淡寫。反而是更有力，更强地表現了要點。

再說說繁。

賈寶玉與林黛玉的戀愛過程，都可以說是用了纖細的工筆，用筆甚繁。

但繁而又不瑣碎凌亂。

賈寶玉與林黛玉的戀愛過程，簡直沒有什麼大事件、大波瀾。只有最後那一個場面是很强烈的戲劇對比。瀟湘館中，林黛玉在冷清清的氣氛中病危以至斷了最後一口氣，那邊衆人却瞞着寶玉，熱鬧地給他辦喜事與寶釵成親。但除了這一個「情節」，別的就簡直是不成爲故事的小風波了。

然而就在那一件件的小風波、小事件中，作者把二人的內心世界，如此生動，如此細緻的刻劃了出來。那些篇章，不但不令人覺得厭煩，反而是最動人的部份。

舉哪一處做例子好呢？

第二十六回。寶玉用了一句「西廂記」的曲詞打趣林黛玉，引得黛玉傷心下淚，說：「我成了替爺們解悶兒的了。」隨後寶玉給賈政叫了去。黛玉氣頭過後，很替寶玉担心，不知賈政是不是給他苦頭吃。晚飯後，見寶釵走進寶玉園裏去，她隨後也來。心情有點複雜。

偏偏就起了點波瀾。

寶玉的丫頭晴雯與碧痕拌了嘴，把氣先放在寶釵身上，認爲她「有事沒事，跑了來坐着，叫我們三更半夜的不得睡覺」。隨後又聽有人叫門，——那是黛玉，——她們負着氣，也不問仔細，就說：「都睡下了，明兒再來吧！」黛玉再叫門時，晴雯甚至使性子：「二爺吩咐的，一概不許放進人來呢！」

這一來，引起了誤會。

黛玉站在門外，感觸可多了。光是寫這感觸，就有一大段：

黛玉聽了這話，不覺氣怔在門外，待要高聲問他，逗起氣來，自己又回思一番：『雖說是舅母家如同自己家一樣，到底是客邊。如今父母雙亡，無依無靠，現在他家依棲，若是認眞嘔氣，也覺沒趣。』一面想，一面又滾下淚珠來了。眞是回去不是，站着不是。正沒主意，只聽裏面一陣笑語之聲，細細一聽，竟是寶玉寶釵二人。黛玉心中越發動了氣，左思右想，忽然想起早起的事來：『必竟是寶玉惱我告他的原故。——但只我何曾告你去了！你也不打聽打聽，就惱我到這步田地！你今兒不叫我進來，難道明兒就不見面了？』越想越覺傷感，便也不顧蒼苔露冷，花徑風寒，獨立牆角邊花陰之下，悲悲切切，嗚咽起來。……」（第二十六回）

這只是黛玉無數內心活動中的小小一段。前前後後，要多引一些也還有的是。寫得那麼多，却不令人煩厭，不令人覺得多餘，那是因爲這些內心描寫很有內涵。黛玉不是在生妬，（一般小說作者容易只往這方面去描寫），不是在發小姐脾氣，她的「多愁善感」在這裏是又一次表現出來，但她這些內心活動都在給她的「多愁善感」作注脚，說明那不是與生俱來的人性，性格是一定環境的產物。她從這個誤會，想到她和寶玉間的感情，想到她的身世，想到這身世使她寄身此間只能有什麼樣的可憐地位。在這個思想基礎上，本來善感的她更敏感了，寶釵與寶玉的談笑聲傳入她的耳鼓，會引動她心頭難以平抑的波濤。誰要是處在這地步，誰也會「越想越覺傷感」。

有了這些複雜、具體的內心活

動，就不覺得小小事件寫了那麼多的篇幅是「繁」。這裏沒有什麼文字是空泛的，多餘的。對於這許多內容來說，在文字上仍然是簡，精煉。不過，在刻劃黛玉的愛情與內心這一點上來說，是寫得多，寫得深，寫得細。

比一比這些文字，漸漸又覺得很難說哪裏是繁，哪裏是簡了，似乎是不容易給劃上一條界綫的，只發現了一個共同點：好的文學作品，繁處也好，簡處也好，都是爲了更集中，更概括，更强烈地展示事物的要點和本質。

在這角度，《紅樓夢》也是一部精警的文學範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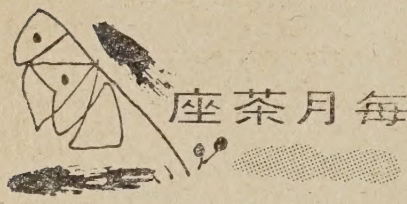

英出書讚揚坦贊鐵路
稱爲中國在非洲展品

席汶

一本名爲《中國在非洲的展品：偉大的自由鐵路》(The Great Uhuru Railway: China's Showpiece in Africa)的書由英國戈浪斯(Gollancz)出版社出版。作者是理查德·霍爾和休·佩曼(Richard Hall & Hugh Peyman)。全書凡二百零八頁。

英國《星期日泰晤士報》曾爲這本書刊載了一篇署名理查德·韋斯特(Richard West)的介紹文章，一開始就這樣的說道：

"這是一本篇幅不多而又極爲鋒利的書，它非常必要地糾正了許多權威在這許多年來對非洲南部發表的無知而又歇斯底里的胡說妄寫。這是一部描寫中國人如何從坦桑尼亞的達累斯薩拉姆到贊比亞的鋼礦地帶舖設起一條鐵路的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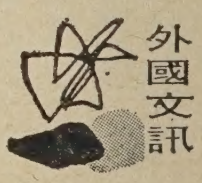

激流

何達

只是向前
只是想快
只是望着
　很遠的目標
望着
　要攀登的峯嶺
　要跨越的河流
只是想快
快，邁開更大的步伐
向前
向前

只是一股力量，
一股不停脚的力量
也是停不下來的力量
　前呼後擁的力量
　　聲勢浩大的力量
推動着
推動着你，我
　和億萬的人

像一滴水
投進一股激流
從此就是奔騰
　就是澎湃
就是無止無休的歌唱
　無邊無際的歡騰
就是勝利
就是創造
就是無盡的力
　無比的信心
就是一章

飛躍的
歷史

響亮的回答

不像了
旋風一樣趕完了工作
火箭一樣飛到你身邊
想跟你見最後一面
然而
不像了

眼睛閉着
嘴微張着
線條長長的
不像是你

在長長的行列中
繞過你的遺體
沒有把視線離開你

尋找你過去的影子

沒有了沒有了
一點也找不到
沒有了明亮的
透視一切的眼睛
沒有了圓圓的
流動着善意的臉
沒有了淡淡的
從容不迫的笑容
沒有了清晰的
沉着有力的聲調
沒有了
一點也找不到

太不像了
那不是你
你是鮮明的
你穿着短袖的
紅色的運動衫

露出你圓圓的
　粗壯有力的雙臂
在深夜的街旁走着
兜了一圈又一圈

談着我們遙遠的將來
談着我們做不完的事
談着我們共同的理想
在我們之間
有一條無形的線
拉近了我們的
三十個年頭的距離

你的青春正在盛開
你的戰鬥剛剛開始
一個突然的噩耗
使我們失去了一個
鮮艷芬芳的花朵

然而在悲悼和惋惜中
又從你的身上
得到强烈的鼓舞
原來你早就知道
自己得了不治的癌症
早就準備着
有這麼一天

在這漫長的掙扎裏
你沒有洩漏一點不幸的消息
只見你從容
只見你活躍
只見你把一點一滴的生命
全獻給
正義的事業

這是你最後的遺言：
「我去了也不怕
我去了還有他們」
是的，還有我們！還有我們！
這是我們響亮的回答。

生活的風風雨雨

謝君誼

我對着千多元苦笑。這就是我失業的全部「補償」！挨年近晚，要找份工作並不容易，這千多塊就是「穀種」，能支持多少日子呢？

新年了。老的，少的都帶着笑意。說着「恭喜發財」，「心想事成」一類的吉利語。雖然大家都知道這是夢話，但是，生活裏不如意的事太多了，大家寧可挑些「好意頭」的話說說。這「安慰」雖是無聊，但大家都在這無聊的自我欺騙中活了許多年了。

有多少笑是來自內心的呢？相信是童稚的笑佔大多數吧。

日曆上的紙少了一張又一張，我內心的徬徨却是多了一分又一分。我表面上還是裝作若無其事，是嘛，作爲一

個母親，一個妻子，她除了懂得持家，還應該是鎮定和從容的。

那天，阿容來找我，她是我「可愛的姊妹」之一。是的，我是這樣稱呼我的工友的。我們雖也偶有爭吵，但不減損我們的姊妹情一分。完全沒有爭執的親情是不存在的。

她一踏了進來，就開門見山的說：「阿新，我們又有機會在一起工作了。喜來（酒樓）請人，你去不去？」

「做什麼工作呀？」我精神爲之一振。

「哎喲，我的小姐！桐油埕還是裝桐油呵。」

「又是賣點心？老實說，我對這工作是厭倦了。而且要賣八九個小時的，我這副老骨頭可也吃不消了。」

「還未到四十，就叫老了？」

「太太，做我們這行就算是老弱殘兵了。」

「詠新，你可以做半工的。做四小時就有十二塊。橫豎，你還有點『穀種』，跑多幾間嘛，看哪裏好點，就在哪裏踞下來。提醒你一句：很容易坐吃山崩的。」

「去你的，我這就叫『坐吃』哩？去！該去就去，一起走吧。」

我倆終於來到了那間酒樓。

我知道，那間酒樓曾經有過一段輝煌的日子，但現在已經有點破落味道了。而且這份破落已很明顯。落日餘暉還有點殘餘的美，但這酒樓却顯得欠缺生命力，暮氣沉沉。

我東張西望，茶客已經不多了，是散茶市的時候了。

「新姐。」一個姑娘迎面向我們奔過來。

是淑英。想不到我們因公司拆樓而各散東西，如今又見面了。乍然相逢的喜悅，使我把她看了又看。她藍裙白衣，手帕大的紅圍裙繫在腰際。呀，她這個桐油埕還是裝桐油呵。

「淑英，是你。你什麼時候來了這裏？」

「來了十多天了，你們找到了工作沒有？這裏剛走了六七個點心妹，正找人哩。」

「我們就是來問工呀。」

「好啊，我們又能夠在一起了。我現在收工了，我帶你們找總管去。」淑英高興得跳起來。

我們來到了一個穿黑色西裝的胖子面前，淑英拘謹地說：「馬先生，她們想來賣點心。」

「唔。」他打量着我們，我也目不轉睛的盯着他。他是那種典型的、一望而知是慣做「鴨頭」（侍應部長）的

人物，他們的髮型、舉止、步伐都像是一個模子鑄出來的。他們在「躊躇滿志」中，帶着一點自卑，而這自卑許是過份誠惶誠恐和抑壓所引起的吧。由於長久的職業習慣，他們的喜怒都不能由衷。他們外表的「職業性」是很突出的。

「你賣過點心嗎？」他木無表情的問。

「在××做過。」我說。

「唔。」他點了點頭，表示滿意。當然了，在飲食行中，××是有名的「少林寺」，這個「朵」是響亮的。因爲從這裏出來，無論在工作效率上，在應對上，都不會差到那裏去的。

「我們的工作情況是這樣：返早的八時到下午三時半，工錢是四百六十塊。返晏的十一時至三時半。工錢是三百六十塊。如果辭工，要早一天通知，不然我們有權扣除工錢。當然，我們是不愁請不到人的。是嗎？你們的意思怎樣？返早還是返晏？」

「我返早。」阿容說。

「我返晏。」我說。

「好吧。你如果什麼時候想轉返早，都是可以的，你什麼時候上工？」

「明天吧。」

第二天。

我忙好了家務，就趕去乘車返工，想不到已經十時多點了，交通還那麼擠塞。心急得要命，總不能第一天上工就遲到吧。

好不容易擠進了電梯，上到酒樓，淑英拉着我直跑：

「快，快去打咭。」

到了打咭房，淑英邊教我打咭，邊說：「不管什麼情況，一回來就先打咭，放工也記得打咭，不然，你這天不但拿不到工錢，這個月的勤工獎也落空了。」

咭紙告訴我，我遲到了五分鐘。我吐了吐舌頭苦笑，淑英也做了個無可奈何的表情，又拉我去吃飯了。工友們都很好，給我盛了飯，倒了茶；叫我快點吃完更衣，因爲十一時二十分就要開工了。

我三扒兩撥的塞飽了肚子。淑英又急忙拉我去布房，領工衣。跟着又把我塞進洗手間，協助我更衣。然後又帶我去取點心盆，接着又去點心部領東西賣。

如果我不是「少林寺」出身，如果我不是習慣了緊張，我眞是吃不消淑英的一拉一扯的。

淑英這識途老馬，帶我繞去大廳。走廊裏人來人往，

有些是準備「賣菜」的姑娘，有些是對單分配食物的男工，有些做潔淨，有些是雜工。

「現在人客少，所以我們先預盆，到十二時了才用車子賣。不論賣什麼，你都要準備鉗子和唸汁，醒目點，那些死佬、死仔罵人的。」淑英說。

「我還會怕人罵嗎？老實說，我掩着半邊嘴也可罵贏半條街。不過，大家工友嘛，山水有豆腐（「山水有相逢」的隱語），讓他們一點也沒有什麼。」我豪氣地說。眞的，我又不是初出道的小娃娃，什麼顏色的人沒見過？

一轉出大廳，我還未叫賣，一個部長就給我先來個下馬威：「你們走在一起做什麼？分開，分開。」

我心裏想：「你神氣什麼呢？」

人客很少，轉了兩三個圈，一籠點心也賣不出去。旁邊一個工友說：「別急，是這樣的了。」

在第一張小桌上，坐着一個正在看報的中年男子。他架着金絲眼鏡，樣子很斯文。他用的碗碟，杯，筷子都與別人不同。他的「特殊」告訴我，他一定是這裏的老板什麼的。他親自來監督啊。可是高高在上的旁觀者，一個走馬看花者，他除了起「鎭懾」作用，又能把整間酒樓了解多少呢？

「別看他，他是經理，是老板。」女工頭二家姐在我耳邊說。

「哦。」我漫應着。心想：也沒有什麼了不起吧。

盆裏的點心都冷了。我要換點心了。轉進走廊，就聽見那個說我不分開走的「鴨頭」在罵一個「樓雜」：「你滾！你給我馬上滾！」

那個「樓雜」大約十六七歲吧，他抿緊嘴唇，一副欲哭無淚的樣子。而那個不可一世的「鴨頭」却越罵聲音越沙啞，像一面破鑼，難聽極了。

「他做錯了什麼事呢？」一種莫名的衝動迫使我問了這句話。

「人家要壽眉，他給了普洱。這個時間都這樣『踢脚』？你還不去賣點心，嘴多多做什麼？」他連我也罵了。

我沒有反駁他，我還不想離開這裏。我並不怕失業，而是這麼多工友都忍受下來了，我爲什麼不可以忍受一下呢？我雖然做了五、六年飲食業了，但是我還是要多看，多聽。

沏錯了茶，是多麼小的一件事，爲什麼要這麼大笨象（大陣仗）呢？

這裏的人，難道也像這酒樓一樣？已經破落了，還以

爲自己擠列在第一流？今天已經是二十世紀的七十年代，有些人還以爲任意把人呼喝打罵是「光榮」的？

我有點悲憤，倒不是爲我自己。但是我只是默默地走去點心部。不知怎的，這個時候，我又想起了馬總管的話：「當然，我們是不愁請不到人的。」……

十二時了，我推着那老爺車轉來轉去。這車子老得掉了牙了，老是推不動。你要它向左，它向右，你要它向前，它倒後。我的媽呀，要人在車的側邊推才好點，但不能老是在車邊呀。寸金尺土，可走的路不寬啊。由於出盡全力，不一會，我已又餓，又倦了。

我偷眼向老板望去，他若無其事的看着我們，他不知道該要換車子嗎？不然，換換車輪也可以嘛。一來我們可以省點力，二來走得快點，也可以賣多點點心嘛。

淑英問我：「難推吧？」

「簡直要了我的老命了。」我沒好氣地說。

「你怎麼給他、不給我，我不用付錢的嗎？」一個茶客在咆哮。

原來是賣腸粉的女孩子「不善分配」，兩個人客同時呼喚，她給了甲，就不能給乙。乙「有型有款」的罵不絕口，她只好頻頻說：「湊巧賣完了，等一會我拿給你。」

我爲她感到委屈，這個茶客未免太無理取鬧了。馬總管這時候剛好走了過來，他一邊向那個「惡爺」道歉，一邊叫那個點心妹：「阿媚，快向這位先生道歉。」

「她已經道歉過了。」我憤憤不平的說。

「我聽不見。在我臉前再向這位先生道歉一次。」馬先生一板一眼的說。

淚在我眼眶內打轉，這實在太欺負人了。如果我是阿媚，我立刻不幹。

可是，我三十多歲了。阿媚只是一個可以做我女兒的小女孩。她也許不能失業，怕媽媽罵。她也許久在馬先生這些人淫威之下嚇怕了。她的嘴唇顫抖着，輕說了一句：「對不起。」就跑了去。馬總管木無表情的叫一個雜工：「把腸粉車推進去，叫她立刻洗個臉，再賣。」

放工的時候，我跟馬總管說：「馬先生，車子應該換輪子了。……」

我還未說完，他就把手一揮：「人家那樣賣，你就那樣賣。做好自己的工作就夠了，不關自己的事少開口。」

「怎麼不關我的事呢？車子是我推的呀。」

「你是總管，還是我是總管？」

嘿！什麼總管？總是不管吧了。

這是一個死氣沉沉的地方，它的「輝煌」顯然已成過去，永遠過去了。什麼百足之蟲，死而不殭？你見過蛀空了的房子嗎？你見過通心樹嗎？這裏就是了。

今天，時間算得好準。紙咭上印着11.00，沒有遲到，不管怎樣，遲到總是不好的。

想不到剛來了一天，就調了我去賣碗頭飯，是用盆子預着來賣。

這裏眞不知怎麼搞的，如果車子不夠，應該用一架車子賣飯，而用盆子賣點心嘛。不過，他們又怎知道「以身負重」者的辛苦呢？就算知道又怎樣？反正，誰嫌苦不幹，他們却又分分鐘「後繼有人」。

我預着鐵盆，走去鹵味部，二家姐一面教我裝鹵汁，一面把單簿交給我，叫我每賣一碗飯，就叫樓面寫單。大飯和中飯要分清楚，不然就不對數了。

油鷄佬在我的鐵盆上放滿了十八碗飯。我已不彈此調久矣，當挺直腰骨的時候，肩頭的重量使我有不勝負荷之感。幸好，我不是正在成長的孩子。不然眞讓壓壞了。「山長水遠」拿針也會變鐵，預幾個鐘頭飯，從二樓走去三樓，從三樓走去二樓，可不輕鬆啊。

我叫着：「叉鷄飯，乳猪飯……」每賣了一碗，肩頭的負担就輕了幾分，我不能不高聲呼喊，希望快些賣光，雖然長賣長有，但那剎那間的輕鬆，也是使人覺得舒服的。

放工的時候，我們擠進了洗手間，姊妹們都像死了一樣，一個個輭綿綿地散坐在地上。二家姐告訴我：「詠新，你明天不用賣飯了。那『飯人』明天回來了。本來，你初來步到，也不用你賣飯的。只是你看她剛病好，她又骨頭痛，這個又……」二家姐在向我解釋，看來她分配工作倒很公平的。我喜歡她。

大家都親切地向我笑着，我心頭一陣温暖。眞的，她們的感謝其實是不用表露出來的。我是一個點心妹，賣東西是我的本份。她們太客氣了，而這「客氣」又是這麼眞誠，自然的流露……

我很早回到酒樓。今天，應該我開飯了。這兩天，工友們一茶一水都給我準備好，太不好意思了。

呀，我旁邊新來了一個妹妹，聽了大家的笑聲，叫聲，才知道「新人原是舊人」。她就是那個「小飯人」呀。她個子不高，好像有點瘦。其實是「啜核荔枝」，銅

皮鐵骨的人吶。她滿臉是笑，我就是喜歡這樣的笑，坦率的，眞誠的，毫無保留的。她並不美麗，但她的出現使這「破落戶」有了生氣。

她的能幹在她敏捷的身手表露出來。我知道她賣飯一定比我賣得好，我並不是和她競爭。只是在她身邊，她青春的活力迫人而來，使我自慚「衰老」——我更應該抓緊那不多的「精力充沛時間」來做點什麼了。

她賣飯的時候，乾淨利落，在梯間奔上奔落，連粗氣也不喘一下。

我也曾經有過這樣的日子的。可是這些已經過去了。我羨慕她，怪不得許多行業要僱用年輕人，他們身手敏捷，反應靈活。在這個時候，在他們的字典中，沒有一個「難」字。就算有，他們也會把它踩在脚下。

但當他們衰老了，他們亦將不可避免地遭受淘汰。有些人振振有詞地說：「你不做工也會老的。」這話似是而非。好像電子行業的「阿婆」，只不過廿多歲，她們的「生命力」却已給摧殘得未老先衰了……。

我決定轉「返早」了。每天多做三小時，一個月多得一百塊。雖然辛苦點，但是如果我不加工時，又哪裏會無端多得一百塊呢？

辛苦一點，我會習慣的。何況工友們都好，這一點很重要。

這裏的雜工都是男的，他們返七點，放五點。返足也不超過六百元，「蝕錢」（貼士）沒有他們份兒。他們大多上了年紀，要賣點心，要收器皿。他們說：「光是叫你走來走去十個小時，也該值回票價了。」是的。但，都是一羣老牛了，不用穿着鼻子也不會跑遠了。

黃伯勸我：「詠新，那一百塊不易掙的呀，『夠皮』就算了。」

「謝謝你，黃伯。別人能做我也能做，我又不是千金小姐。我是做慣騾仔，捱大的，頂得住。」……

第一天眞是很疲倦的。但一天，兩天，很快就習慣了。在這生活緊張的社會裏，人的適應能力很强。你看，這樣加價了，那樣加價了，人們也就加工加時頂過來了。有些倒下了嗎？一些又跟着站起來了。人嘛，不是那麼珍貴的，你看那些面臨絕種的動物都給保護了，而人口則在叫着膨脹、爆炸……

這平淡的兩點一綫生涯，換取了我們續命之所需，我天天這樣操持着……

窗外的風，如癡如狂的咆哮着。我剛合上眼皮，又讓那有時恰比鬼哭，有時恍似神號的風聲驚醒。

收音機不停的講着：八號風球已經懸掛，颶風越來越接近本港，希望居民做好防風工作，注意安全。

我心裏七上八落，希望明早「落波」就好了。如果轉爲十號風球怎麼辦呢？唉！工是一定要返的。把孩子丟在家裏是一千個不放心，而且，連麵包，罐頭，菜蔬也沒有預備，這也是防風工作的一小部分呀，自己就是沒有想到。還是睡吧，只希望天文台今次估計錯誤，風小姐來個掉頭而去就好了。

我矇矇矓矓的聽着電台播出的「帝女花」，又矇矇矓矓的睡去了。

天一亮，我就習慣地扎醒了。收音機又說着：「八號風球，仍然懸掛，表示有……」

我喚醒了孩子，告訴他們今天不用上學了。他們高興得大叫大跳。小女兒繞着我的頸項，親暱地說：「媽媽，你也不用返工吧？」

「傻女，媽不返工，你們吃西北風嗎？」

「那麼，我們爲什麼放假呢？」

「怕你們遇到危險嘛。」

「媽媽你就不怕危險了？」

「媽媽是大人。知道嗎？」

「媽媽，大人很了不起嗎？」

「不跟你說。今早沒麵包吃了，你們早點燒飯吃吧。昨晚吃剩一點煎魚，不夠，淘醬油好了。媽媽今晚放工就賣菜回來。」

「好的，媽媽。」

「你們不要打開窗，不要亂開門，也不要打架，不要——」

「得了，媽媽。不要玩火，不要弄電掣，是嗎？我們都識唸出來了。」

「你們知道就好了，再見。」

「媽媽，再見。」

一打開門，風像巨手一樣把我推回去，我當下打了一個冷顫。咦，好冷。

落到街上，風雨四面襲來，疏疏落落的行人捲高褲腳，瑟縮着，走得無限惶急。我見不到一架電車，一架巴士，只有一兩架小巴在兜截搭客。我像遇到了救星一樣，急忙擠了上去。

車在風中飛奔，吹折了的樹躺在路邊。招牌給風吹得七零八落，許多在半空盪秋千。玻璃、石頭分佈在地面的這裏，那裏……

我急步回到酒樓，打過工咭，就忙去點心部，工友們的語聲、履聲、油渣爐的響聲，顯得鬧哄哄的。

男工們在說：「也許沒人來飲茶吧。」

「有沒有人來，都要做好準備。半路殺出了程咬金，就給『抄牌』了。每樣做一點吧。」車頭叫着。

「天文台都說，遲點可能改懸十號風球了。工廠、寫字樓都放假啦，要我們回來做什麼？」我說。

「人家橫豎都要支付工錢，肯白白放你一天假？如果有羣『飛來蝠』，不就是少做幾蚊生意了？」

不知道誰這樣回答了我。

風照樣咆哮，雨仍在盡情傾瀉。啊，這鬼天氣！也許有人會在這風雨中，痛失家園，痛失親人。「六·一八」的慘劇又在我腦海重現。人人都說生命寶貴，但是，嗯？

我往窗外望去，港九都在風雨交侵中，我有一種飛奔出去讓雨打風吹的衝動，讓風雨洗去我胸中的抑鬱吧。

沒有一個茶客。大家工友都在你眼望我眼，各有所思。

「……十號風球已經懸掛……」天文台報告着。「十號風球了，怎麼辦？」阿容問我，她住在木屋區，她比我更多一重憂慮：家裏只留下老的，嫩的。

有的工友撥電話回家，但電話壞了。

我家沒有電話，我若無其事的踱來踱去。我眞的不急嗎？我怎能不急呢？我有一個家，家是疲倦時的安樂窩，但也是精神的枷鎖。家！

馬總管不知從什麼地方鑽了出來，對我們說：「你們可以放工了。」

大家笑了，急急除下工衣。……

我衝到街外，風把我往後推，步子幾乎節節後退，雨又把我的頭臉都弄濕了。這些都不算什麼；還有除了我們工友，四面不見一個行人，店舖都關上了門，或半掩大門了。這些也都不算什麼；要命的是一切交通工具都癱瘓了！怎麼辦呢？

我家住得遠，總不能徒步回去。遍地分佈的玻璃、沙石、木板……都無聲地告訴了人們：「危險，危險哪！」

有些工友說：「走不了，還是打個回頭吧。」他們有些折回酒樓去了。

我和阿容說：「我倆是不是可以手拉手，去碼頭，看

看有沒有小巴。」

我不知道我這個提議有多傻，但是我們歸心似箭。

我倆互相攙扶着，好不容易到了近碼頭的街口。只見海上白茫茫一片，浪頭此起彼伏，沒有人，更沒有小巴。我們是失望了。

轉回酒樓的時候，我們看見一部營業汽車，但我們是乘不起的。

我們站在大廈的騎樓下，看什麼時候才有車……

我倆又冷又餓，又疲倦。時間一小時一小時的過去，突然，我們看到巴士。啊，巴士。阿容急忙擠上去……

由於路程不合，我只好再等。聽到電車的聲音了，那簡直是「仙樂風飄」呀。車站上擠滿了人，我們歡迎這第一架恢復行駛的電車，大家擠上去，擠上去……

全車擠得要命，那雨衣的水、雨傘的水，也頑皮地東濺西滴，弄得大家週身濕上加濕。可我聽不到有一句怨言，大家好像同登「幸福的彼岸」一般，諒解地笑着，交換心頭的溫暖。

一個男孩子自說自話：「眞氣人，一早就放工了，等車等到現在，肚子都餓扁了。」

跟着有人唱起了一首流行曲：「今朝等到伊家……」他唱了一句，全車就哄然大笑起來，跟着又有人附和着唱了起來。

這些苦中作樂的孩子啊。

下了車，已經是晚上八時多了，我買了麵包就跑步回家。孩子們一聽到我的聲音，就高興地大叫：「媽媽回來了，媽媽回來了。」

我以爲家裏亂七八糟，我以爲……但家裏收拾得整齊潔淨，孩子們給我熱好了飯，還有隻香噴噴的荷包蛋。我的孩子們雖然有時會爭吵，有時會顯得很無知，但他們到底是漸漸長大了。我的「離開」，對他們是一種鍛鍊吧。

我呆呆的捧着飯碗，小女兒問我：「媽媽，怎麼你哭了？」

「不。那是雨水。」

是的，我爲什麼要哭呢？車廂裏唱歌的青年人，不也是母親們的孩子嗎？他們不也已經跨出來接受人生的挑戰嗎？

不管生活的風雨，大自然的風雨怎樣瘋狂凌厲，它們也許可以使我們傷亡，軀幹受災害，但決不能磨滅我們求生的意願，不能奪取我們豪邁的志氣！我們是能勇敢的活下去的！

·獨幕喜劇·

收視率

何愉

黃主任——某小銀幕公司的節目主任。
余安妮——女性，黃主任的秘書。
李導演——鬱鬱不得志的青年。
穆大導——趾高氣揚、不可一世。
劉總理——小銀幕公司的總經理。
劉太太——總經理的太太。
劉阿當——總經理的幼子，約十歲。
其他。

（一間小銀幕公司裏節目主任的辦公室，佈置豪華。那裏除開名貴辦公桌椅和一應辦公傢具器物之外，還有一個小小的會客廳，擺了沙發，小几，還有一個酒櫃。辦公室靠左是外門，正中靠右在辦公桌側邊不遠處，也有一個門，是通秘書余小姐那裏的，通常的人是經過通傳後從這個門進來，但是高層人士却是從左邊外門出進的。）

（早晨九點鐘多一點，黃主任挽着公文嗆，從左門進來，他把公文嗆放在辦公桌上，一邊脫去他的外衣，一邊按着桌上那個對講機，機中發出余秘書的聲音。）

余：早晨波士。

黃：安妮，你進來。

（黃主任坐下一邊整理桌上的文件。余秘書已經從右門進來，手裏拿了個草稿簿和一叠報告。）

余：（一邊把報告遞過去，一邊說。）這是李導演昨天的工作報告，他現在……

黃：（截住）慢着，我們還是先把昨天的演講稿弄好。因爲我今天要參加那個午餐會，還有劉總經理，今天歐遊回來了，十一點我還要去接他的機。

余：（只好把報告放桌子上）好的。

黃：昨天我們說到哪裏？

余：（翻她的草稿簿，找到了，讀。）說到……我們之所以稱做大衆傳播媒介，是有責任把優良的文化藝術，把優良的道德傳播開去，使我們這個社會，建立一種和平康樂的秩序，所以……

黃：（接口）唔，所以……（他思索着，站起來，口中喃喃地。）所以……所以怎樣？

余：我看下面應該談到我們的節目內容了。

黃：不錯，所以我們的節目內容……（忽問。）我們的節目內容怎麼樣了？我們下個月的攻勢，一定要爭取好的收視率，不錯，我記起啦，李導演昨天的新戲，拍得怎麼樣啦？

余：（指着報告。）這是他的工作報告。

黃：（拿起來看。）怎麼？傷了人啦？拍打鬥傷了女主角芳芳啦？傷得怎樣？他現在哪裏？

余：在醫院。

黃：不，我是問李導演。

余：他就在外邊，等着要見你的。

黃：爲什麼不早說呢？快叫他進來啊！

（余秘書拉開門，招招手，李導演有點不自然的走了進來。）

李：（有點觳觫。）黃主任。

黃：（高興地走過去，拍他的肩膊。）你幹得好事呀！

李：（驚）對不起，我……

黃：不，沒有什麼對不起，你應該盡你的導演責任，（移椅）坐下來，告訴我是怎麼的？

李：是那個龍虎武師一不小心，一刀向芳芳的臉上劈去，芳芳躲避不及，吃了一下。

黃：對呀，對呀，那怎麼樣？

李：芳芳差點眉毛也給劈掉了。一臉鮮血的。

黃：逼眞極了。後來怎樣？

李：我們把她送到醫院去了。

黃：我不是問這個，我問的是你有沒有拍特寫？

李：（反問）什麼特寫？

黃：就是劈去眉毛的特寫啊！就是一臉鮮血的特寫啊！

李：沒有，我們只得停工了。

黃：（一怔）停工了？你不是說笑吧！

李：我們救人要緊呀。

黃：不錯，救人要緊，收視率也要緊呀，如果你拍得到這精彩逼眞的鏡頭，收視率一定會很高的。

李：但是——

黃：（嘆息，坐下。）唉，但是你就白白放走了這個機會。你多蠢啊！

李：黃主任，這事是非同兒戲的啊。

黃：誰說是兒戲，這是很認眞的，做我們這一行，不能忽視每一個有關收視率的細節，我們靠廣告吃飯，廣告戶靠收視率高低去登廣告，收視率要靠觀衆來維持，觀衆要求有新鮮的刺激，這就是邏輯。

（李導演無言以對。）

黃：你以後得留心，不然，你以後就很難當導演了，好吧，現在出去吧，多蠢的傢伙。

（李導演垂頭喪氣，仍從右門下去。黃主任哼的一聲坐下來，對余秘書問。）

黃：現在讓我們繼續吧。我們說到什麼地方了？

余：說到……

（還沒有說下去，劉總經理已經從左邊推門進來。）

劉：老黃。

黃：（反應站起）啊呀，劉總經理，你竟然回來了，不是搭十一點到達那一班機嗎？

劉：我搭了昨天晚上深夜到達那班機。

黃：那恕我失覺沒有去接您。請坐吧。（他把劉總經理請到小客廳的沙發坐下，一邊對余秘書說）安妮，等會我再叫你，你先出去，讓我跟總經理談談。

余：是。（從右門下。）

黃：（坐下來）想不到您老人家提早回來啦。

劉：我担心得很，放下這裏的事去歐美考察了幾個月，倒不知這邊搞得怎麼樣？

黃：沒有什麼，工作還是照常的。

劉：我是說，我們現在的收視率。

黃：這個，我看快有結果啦。

劉：是呀，這一次市場調查，快有結果了。我在歐洲，算了一算，市場調查報告該在這一兩天內就發表了。所以，我能早一天就儘早一天回來，看看情形。

黃：原來如此，那好極了，據負責調查的公司說，今天上午就把調查報告送到，您老人家可以看到第一手消息。你會高興吧！

劉：高興？我才在哆嗦着吶。

黃：什麼事？

劉：老黃，如果發表出來，我們的收視率不高，我跟你都會給滾蛋啦。

黃：（大驚）是怎麼回事啊？

劉：董事會正在埋怨我們，公司一直在說我們沒有好的節目，不能爭取到最高的收視率。

黃：這是廢話，我們一直在爭取，在不惜任何代價地去爭取啊。

劉：但是，誰會知道我們的苦心孤詣呢？

黃：是的，……這，這樣說確也有點担心，但是，我相信這一次的調查報告，我很有信心的。

劉：你怎麼能這樣有這把握呢？

黃：總經理，自從你歐遊之後，我就把握到一個爭取收視率的竅門了。

劉：什麼竅門呀？

黃：打呀！

劉：（奇怪）打？

黃：不錯，是打。你不留意現在這個社會，哪一天不打？哪一個角落沒有打？打是最受歡迎的。……哦，我是說，打是最叫人高興看的節目。

劉：那麼我們打了多少呢？

黃：不少了，不少了，我手裏有一份記錄的，（去桌上亂

翻，結果翻到一張紙來。）吶，你聽着，我們每天晚上從八點到十二點，在這一段最多人收看的時間裏面，我們平均有兩小時的打鬥。

劉：兩小時？

黃：不錯，就是百份之五十啦。

劉：那麼——

黃：還有，在我們拍製的戲劇性節目裏，以每星期平均計算，我們也佔全數的百份之五十是打的。

劉：你的意思是，除了打，就沒有人喜歡看別的什麼了？

黃：雖然不能肯定，但是，你看，別人也在猛打呀。

劉：不過，我還是在担心着。

黃：你還担心什麼？

劉：担心有一天打得多了，看的人也看膩了。

黃：不要緊的，只要我們一齣比一齣打得狠，一齣比一齣打得殘酷，徹底，這就成了。

劉：難道要打到把演員眞給殺了，那才算徹底？

黃：那……那……

（說話還沒有完，只聽到外面人聲嘈雜，劉總經理和節目主任正在奇怪，突然間有人大叫一聲「打」，右門推開了，女秘書跌跌撞撞的衝了進來，跟着的是專拍打鬥節目的穆大導。）

余：（驚惶地）你，你不要。……

黃：什麼事？

余：波士，不是我讓他進來的，是他硬要闖進來，我已經告訴他你正跟總經理在商量要緊事的。

黃：不要緊，就讓他進來吧！老穆，過來，見見劉總經理。（對劉）老穆拍打的戲，也算拍出個名堂來了。

劉：是的，是的，我知道，坐吧，老穆。

穆：好。

（他趾高氣揚地，拉了辦公桌前的那張椅子過來，往地上一端，椅子却給他弄壞了一隻脚。）

穆：啊，對不起，大概我拍得打戲多，力也大了一點。

（余秘書只得替他換過另一張，穆大導坐下來。）

穆：我想跟黃主任你談談我的節目問題。

黃：有什麼問題呢？是預算不夠嗎？這不要緊，你拍的是大節目，你要用多少，你只管做個預算給我看。

劉：不錯，如果是有好的劇本，能吸引觀衆的話，那——

穆：自然是好的啦，這可以說是我有人無的。

劉：你說出來聽聽吧。

穆：現在的打鬥劇本，英雄是好人，太多了，也太老套

了。我想出一個英雄是壞人的「橋段」來。

劉：什麼？英雄是壞人？

穆：也就是說我們要把一個壞人寫成了英雄。

劉：太不像話了吧，那有壞人會變成英雄的事？

黃：不，不，這個意見很新鮮呢，劉總經理，請先聽他說說，怎麼壞人會是英雄？

穆：這就叫做「反叛性」呀，你們沒有聽說過現在最流行的作風就是「反叛性」嗎？就是說，凡事要反其道而行之。

劉：我不大明白。

穆：我要塑造一個大英雄，是三山五嶽人馬，或者是汪洋大盜，再不然就是個專門爲非作歹的硬漢。

劉：這太難了，我恐怕會降低了我們的收視率。

黃：也不見得，也許，這是新的噱頭呢。總經理，你一向都主張迎合觀衆，這都可能眞的會迎合觀衆呢。

穆：不錯啦，你不看見現在男人的頭髮比女人長嗎？男人穿的衣服比女人更加大紅大綠嗎？你不看見穿牛仔裝參加大宴會風頭最勁嗎？你不聽過當街轟槍射擊是「可原諒的殺人」嗎？你不聽見自爆貪污還當是大露鋒芒之事嗎？這就是噱頭。就是要反其道而行之。

劉：照你這樣說，粗言穢語快也要變成最文雅的辭藻了？

（不知什麼時候，劉太太已經和他的兒子阿當站在左邊的門口，這時却搭上了嘴。）

太：我可不許你們這樣胡說亂道呀！

劉：哦，太太，是你麼？你和阿當來了。

太：我聽到你們的說話了。（對穆）你就是專拍打鬥戲的穆大導演吧？

穆：是的，劉太太，你也喜歡看我的節目嗎？

太：看過了。

穆：（很得意的）你覺得怎麼樣？

太：你跟我的孩子談談就曉得啦。

（阿當走過去，見了穆導演就說。）

當：「細佬」，你的戲多「串」呀！

劉：（奇怪地）多串？

當：你導演得精彩極了，簡直是眞的一樣，你到底「死過」沒有？

劉：（更奇）死過沒有？

穆：（陪笑，向劉。）這是黑社會的暗語。蠻有趣吧？

劉：啊？

當：（繼續）那麼，你總試過「坐籃」吧，或者是「落過

部」？

穆：還沒有。

當：那太可惜了。你的「師巴」是誰呢？

穆：這個——

當：能不能帶我「入圍」呀？我當眞想有這個機會啊，你知道，如果我有「底」的話，我多「威」呀，同學們可不敢「藐」我。

劉：（大大不滿。）阿當，你還不住口！

當：爸，我說錯了話嗎？

劉：你滿口都是粗言黑語的，我去了兩三個月，你倒學得這麼下流！

當：這不是下流，爸，現在這些話很「老行」呢！

劉：豈有此理，你從什麼地方學來的？

太：有什麼地方好學呀，還不是在家裏。

劉：在家裏？誰教他的。

太：看小銀幕嘛！

劉：嚇！

（劉呆望着黃主任，黃主任望着穆導演。）

劉：你的節目就是說這些話？

黃：老穆，你導演的戲是說這些話？

穆：這是眞實的流行語啊，戲劇必須樣樣眞實。

劉：豈有此理！

穆：不，他們不叫豈有此理，叫「他媽的」！

劉：（大怒）你「他媽的」，你把我的孩子教壞了。

太：就是嗎，這樣下去，他快變成「爛仔」啦。

穆：不錯，「爛仔」就是英雄，我剛剛想到了，可以塑造一個爛仔英雄的形象。

劉：你少說廢話。

穆：但是，我是爲了你的收視率……

劉：你還不給我滾出去！

當：（笑着）「蹚龍吧」，穆大導！

劉：（大喝。）阿當，你還說，（對穆）你還不走？（對劉太和阿當）你們也出去，到外邊等我。我要和老黃詳細談談這個問題。

（於是，穆大導，余秘書和劉太母子，相繼分別從左右門口走出去了。劉總經理吐了一口氣。）

劉：老黃，你看，這些節目怎麼成啊？

黃：我看不要緊的。

劉：什麼？你還說不要緊？

黃：這，這也可以證明我們的節目是深入視迷。

劉：（拍額）你倒說得好聽，深入視迷。老黃，我看，事情還沒有弄到你的頭上吧！

黃：沒有什麼，我是泰然處之的。

劉：那你走着瞧好啦。

（對講機響了，黃主任去聽。）

黃：什麼事？

余：（在對講機說，）黃主任，是你的電話，你太太打來的。

黃：（關了對講機，拿起電話。）喂，是，是的…怎麼？…（他越聽越驚惶，）那…那，那…現在怎麼了。

劉：（奇怪，走過去問。）有什麼事嗎？

黃：（對劉）我，我的兩個兒子，打起來了。

劉：小孩子吵架嘛，勸勸就沒事啦。

黃：不，不，他們出「刀仔」。

劉：出刀仔？

黃：少的一個，拿起小刀插了大的一個一下子呢！

劉：（也吃驚，）啊呀！現在怎樣？

黃：（向電話）現在怎樣？…是…是…（又對劉）現在血流不止，送到醫院去了。

劉：你兩個兒子多大了。

黃：一個十二歲，一個九歲。

劉：年紀這麼小，幹嗎學得這樣兇呀？

黃：（向電話）幹嗎他這樣兇的？…什麼？…（又對劉）他，他們看慣了小銀幕節目。我說，是打的節目。

劉：這，這眞是深入視迷呀。

黃：總經理你還在給我說笑呢！（對電話，）喂，好吧，等一會我會趕來的，就這樣吧。

（黃跌坐在辦公桌前的椅子上。拭汗。）

黃：（自語）還好，縫了幾針，總算沒有什麼大事。不過……

劉：不過我們確實要考慮考慮才好。

黃：不過這是有關我們的收視率啊！

（他們互相對坐，沉默。忽然穆大導又推門進來。）

黃：什麼事？

穆：我想向你們再談一談。

黃：去你的吧，我不願意再談你的什麼反叛性計劃。

穆：剛才我在外邊想過了，我們可以不打。

劉：又不打了？

穆：是的，不打了，我另有新招。

劉：那一定是更殘酷，更徹底的……你想殺人啦？

穆：（笑着，）不是。

黃：（奇）那又是什麼？

穆：（神秘地笑）很「養眼」的。

（黃主任和劉總經理互相對望了一眼，莫明其妙的。）

穆：（煞有介事地，細聲。）脫！

黃：

劉：（大驚，跳起）什麼？

穆：請不要大驚小怪，這並不是一件不見得人的事。你看，電影院每天每夜都在脫。

劉：我們的小銀幕是進入家庭的呀！

穆：對啦，這更能吸引人啦。我們可以說，這是成年人的節目，可以像「打」的戲一樣，出一張字幕：「不適宜兒童觀看」。

黃：可是，恐怕有些家庭主婦也反對。

穆：那麼也可以再加一張字幕：「不適宜家庭主婦觀看」，或者更可以再加一張：「不適宜老年人觀看」。

劉：那麼給誰觀看呢？我們收視率又怎樣了？

穆：不要忘記，這裏四百幾萬人口，有一半是青年人呀！

劉：你放屁！

黃：老穆，不要胡思亂想吧，還是去拍你的「打」吧。

劉：（又驚）還要打？

黃：總經理，我們可以不看，叫安排節目的部門給我們一個備忘，貼在家裏，這不就可以嗎？

劉：這倒是個辦法，收視率是要緊的。不過，你怎麼可以肯定「打」一定是行得通呢？

穆：行不通，我也不成爲穆大導啦。

黃：好啦，大導，現在請你出去吧，我還有許多事情要辦。我要跟總經理談，要參加午餐會演講，要等着去看我那受傷的孩子。

劉：還要等市場調查報告呢！

黃：唉！

（黃又跌坐椅子裏，穆大導走了出去，却撞到余秘書拿着一份文件進來。）

黃：又有什麼事？

余：是市場調查報告送來了。

黃：（趕忙伸手）給我……

（可是劉總經理更快，他馬上跑過來，一手搶了。）

劉：給我……

（劉總經理拿着報告書一看，却看不清，他連忙往口袋裏找眼鏡，東找西找，也找不到。）

（黃主任從辦公桌側走過來，一邊急忙地問。）

黃：怎樣？怎樣？

劉：我的眼鏡不知哪裏去了，恐怕是忘了帶來。

余：（笑着）那麼，好不好讓我來唸給您兩位聽呢？

劉：好吧，就讓你來唸吧！

（劉把文件遞給了余秘書，他自己往沙發裏坐好。同時，黃主任也往沙發裏坐好。）

（余秘書把文件打開，清了一下喉嚨，開始唸。）

余：（一字一句地）茲將本地各小銀幕公司本季所映出之各節目收視率，經抽樣調查所得結果，報告如下：

劉：（急忙，）什麼報告如下，我們不看別的，專唸我們的。

余：我們的？（她在找。）啊，在這裏，（唸）第一……

黃：什麼第一第二的？急死我了，你就先揀我們最最吃香的打的節目說出來聽聽。

余：打的節目？（又在找，）……好一會找不到。）這……這……

劉：這什麼呀？

余：找不到。

黃：（急）哪會找不到，該從頭一頁找，找收視率最高的那一欄，一定在那一欄。

余：沒有呀……（她又揭過另一頁。）啊，有了，在這裏。

劉：（急極）還不快唸吶！

余：八十二萬人次……

劉：（驚）什麼？

余：是第九位。

黃：（搔頭）什麼？

余：我記得上次調查報告，好像是第六位，這一次又降了。

黃：（不信）你不是看不清吧，拿來給我看。

（余秘書把文件遞給黃主任，他搶過來看，劉總經理也探頭過去，但還是看不清。）

劉：怎樣？有沒有錯了？你說，你說呀！

（黃主任不說話，整個人呆住。文件也跌到地上去了。劉總經理用手去搖他。）

劉：老黃，你說，這是眞的？這，這眞豈有此理！不，這眞是「他媽的」。

（兩個人呆在一道，余秘書也呆呆地望住他們，沉默了一陣。）

余：黃主任，快十點鐘了，你的午餐會演講稿怎樣？要不要把它弄好呢？

竹（水墨畫）

（新加坡）陳有炳作

黃：（頹然）不要了，我再不去演「他媽的」講了。

余：那麼，你是不是還要去醫院？

黃：不要囉囉嚇嚇吧，出去，我叫你出去！

余：好吧，我這就出去。

（余轉身出右門去了，劉總經理和黃主任還是對望着，沒有表情。忽然，黃主任好像觸了雷似的，跳起來。）

黃：有啦。

劉：（反射地）什麼，你發瘋了？

黃：不是，不是的，我們可以挽救。

劉：（也跳起，把黃拉住。）什麼辦法挽救，你快說。

黃：是老穆的計劃。

劉：那個反叛性的計劃嗎？

黃：不是，是那個「脫」的計劃！

劉：你說行得通嗎？

黃：行得通，一定行得通，我担保，本地人口有百分之五十是青年，是個二百幾萬人次的收視率啊！

劉：（大喜）那，那太好了。

黃：不錯，太好了，我們要馬上找老穆進來詳細商量商量啊！

劉：不錯？要快一點？

（黃主任連忙跑向辦公桌，打開了對講機。）

黃：安妮，叫老穆進來。

余：（從對講機中答話）他已經走了。

黃：走了？你打電話找到他，就接進來。

余：可是，剛剛有你的電話。

黃：什麼電話？我等着的是老穆的電話。

余：可是這是董事長秘書打來的電話，通知你，今天下午開緊急的董事會，討論我們的收視率問題。

黃：啊！

（黃主任和劉總經理一同癱倒。）

（幕急下。）

瀑布

（外一首）

呂藍

暴雨和山野結合
在岩澗與危崖削壁之間
產下他們的骨肉
——瀑布
那滔滔滾滾奔迸
那轟轟隆隆垂直而下
那頑皮嬉鬧得過份的曠野之子

瀑布——
雲和海的後裔
山澗、山泉、山溪的狂野兄弟
以不羈和悍悖
以生命的洶湧白血
濺濕了春
濺濕了夏
濺濕了秋
濺濕了冬
濺濕了三百六十五個日子
日出——呼嘯咆哮
日落——呼嘯咆哮

月圓——呼嘯咆哮
月缺——呼嘯咆哮
它，浪擲多少青春？
它，耗費多少氣力與勇猛？

十年時光？
百年時光？
千年時光？
跨過數不盡的分分秒秒
躍過數不盡的廿四小時

幾許人間世事找不到借鑑
歷次波翻濤湧、風雨交纏
仍不能使它的頭腦清明
在來世紀的危崖削壁
做了披髮玩世的希皮士
彈斷結他
敲破大小銅鼓
長嘯歌嚎
連身上的花衫也撕得片片碎

誰說過——
銀簾垂下，萬馬奔騰？
誰說過——
淘洗一切，遠離塵俗？
如今——
車輛放出來的廢氣瀰漫
色狼在簾內作孽
刼匪在簾外揮刀
岩澗兩旁垃圾堆積
瀑流的白色血液變成黑色

濺髒了春
濺髒了夏
濺髒了秋
濺髒了冬
濺髒了三百六十五個日子

從哪裏吹來的風？
從哪裏湧來的潮？
使這瀑布變成浪子！
夏秋的暴雨傾盆
小漫滔滔
瀑布的手頭股票狂升
嘩嘩啦啦縱情揮霍
嘩嘩啦啦狂舞嚎歌
嘩嘩啦啦恣酒縱慾
嘩嘩啦啦打鬧生事
待到天旱酷熱
上游岩澗乾涸
瀑布的手頭股票狂瀉
愁慘慘一貧如洗

愁慘慘布流如絲
愁慘慘涓涓滴滴
愁慘慘晞噓蕭索

盼望八十年代浪潮
盼望八十年代風雨
能改換這曠野之子的面貌
一洗它的汚漬
一掃那些廢氣、垃圾
一改那狂風頹勢
讓它以清澄、奔騰的生命血液
濺亮了春
濺亮了夏
濺亮了秋
濺亮了冬
濺亮了三百六十五個日子

雨中公園

千絲萬滴，雨

在夏日的中午落着
橫斜交織，雨
在假日的中午落着

公園在雨中
球場在雨中
綠樹在雨中

水池在雨中

水池裏有玩具船在來回遊弋
綠樹下有稚嫩尖銳的追逐嬉戲聲
球場上有個足球在東跳西竄
公園却讓豪雨封鎖着

雨越下越密，越下越大
水池邊的孩子們
把玩具船放得更開更遠
綠樹下的孩子們
追逐嬉鬧得更歡更樂
球場上的青年們
把球兒踢得更勁更勇

英國詩歌協會面臨分裂危機

童　曼

一年來，擁有一千兩百名會員的英國詩歌協會出現了各持不同主張的派別之間的爭論。這種爭論已使該會陷於目前的嚴重分裂狀態。

英國詩歌協會每年獲得英國藝術委員會的資助。去年的資助達二萬三千英鎊。政府津貼是該會經費的主要來源。

被稱爲極端派的一派目前已經控制了這個協會和協會出版的刊物《詩歌評論》。這一派的主腦人物是鮑勃·柯賓（Bob Cobbing）。同情者把這一派看成是試驗者和先鋒隊伍，而批評者則把他們看成是舊式的缺乏獨創性的一九二〇年時期美國詩歌流派的鼓吹者。

詩歌協會主席勞倫斯·科德雷爾（Laurence Cotterell）爲協會在世界範圍內和學校裏推動現代詩歌方面做了一定的工作，但對當前協會出現分裂局面也感到棘手，聲稱擬於今年六月十二日舉行的年會上辭職。

英國藝術委員會擬對詩歌協會出現的問題進行調查，詳細了解協會以往的工作做得如何，有些工作是否值得做。原定撥給協會的本年度津貼二萬四千英鎊暫不發給，要求協會先行按月申請經費補助，直至藝術委員會今夏擬好調查報告以後再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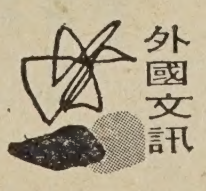

龍舟水

——端午日下雨，俗稱「龍舟水」。

韓牧

要是死了　誰還會去搶救
屈原沒有死　屈原在水中
羣情洶湧啊羣舟洶湧
從他抱石投水的那一天
搶救了兩千年
讓我們也划一條龍舟
從兩千年的這一頭
划過悠悠的時空　從這海角
渡東海　溯長江
橫越洞庭而達汨羅
這滂沱的雨　是屈原的淚
還是我們的淚還是汨羅的水
在這詩的濁流裏誰吃飽了糭子
是屈原是我們
還是那些冒充屈原的龜鼈
還是那些搶吃屈原的惡蛟
而搶救自沉的　也必須自沉
橫風橫雨你淹沒我們吧
不停的雷你不停的擂吧
你快些你快些你再快些
槳依隨你　龍舟要飛起
直向南嶺直向遼闊的楚天
沿雨河　投入汨羅的漩渦
競渡的節目是什麼時候結束的
人羣是什麼時候散去的
我什麼時候站在這海岸
龍舟呢
沉甸甸的我的破靴灌滿了水
沒有槳　我看見自己緊握着
一雙濕透的手掌

一九七六年端午。

旅途詩草

——扶桑行之六

浩泉

富士山

你是日本的標誌
你是日本的驕傲
你的名字
總和扶桑連在一起

千百年來
你胎動十八次
每次都誕下罪惡
蹂躪了你階前的錦繡土地

可是——
每一個日本人
都像神一樣地崇敬你
登山是一種神聖的儀式
女人和外國人沒有這種權利①

富士山——
你終年戴着白頭巾
像一個莊嚴的老人
也是最美麗的圓錐型
七、八月開山一次
這是「朝聖」的日子

春天你有櫻花的彩衣
秋天你有紅葉的彤臉
冬天你是白衣的仙子
你用美麗的姿態奏着動人的「四季」

這一天——
「五合目」用「雪手」擋住我②
使咱們不能更加親密

——七五年十一月廿六日於富士山

①古時候，女人和外國人不准攀登富士山。後來，第一個登上富士山的外國人是英國首任駐日公使奧爾考克。

②「五合目」是富士山上汽車能開到的最高之處。

富士五湖

高原的湖畔
我們嘗到了歐洲景色的風味
夕陽把湖的週遭塗上黃金色
然後霞光更把富士山這白頭翁
浸染成一座殷紅

山中湖、河口湖是兩面大鏡
精進湖、本栖湖、西湖是三面小鏡
朝朝暮暮——
富士山在這裏梳粧盥洗
從每個角度
顧盼她的豐姿

深夜——
我們冒着嚴寒去追逐你的風雪
清晨——
湖面的烟靄蒸煮着你的飄逸
當我們的快艇割破湖水
鏡子暫時碎裂
對不起了富士山
可能我們阻誤了你梳洗的時刻

——七五年十一月廿五日於
山中湖酒店

瀑布

白絲瀑布
是一列永扯不斷的柔絲
無聲地訴說
那美麗遙遠的神話

音止瀑布
則是一疋永織不完的布
在富士山下
展現山泉的豐采

迷人的瀑布
是山的精靈水的美態
是富士山這個豐美的乳房
分泌出來的清甜的乳汁

——七五年十一月廿五日於
富士山下

注：白絲瀑布及音止瀑布是富士山三個著名瀑布中的兩個。

冰洞

熱呼呼的火山
也有冰冷的心臟
在海拔幾千呎的朝霧高原
你是天然的冷藏庫

夕陽塗抹在樹梢
我們「全副武裝」
走進了富士山黑暗、冰涼、濕濡的內臟
爲了對這神奇的山多加一分瞭望

——七五年十一月廿六日草於
返東京途中

雨夜遙寄

（外一首）

凌亦清

怎能忘記
那一扇窗欲搖欲飄
那一角牆透水如注
破樓風雨時

記得嗎
風雨破樓下
窄巷似小河
你的家我的家

像兩朵無根的浮荷
你和我
像兩棵掙扎而出的芽
雨是育露呵風是搖籃

忘記了是不是
自那天你不再飄泊
高樓上　小窗前
看和風細雨如詩如畫

或許躺靠在温暖的床
夢也夢不到風狂雨驟的日子

但我永不會遺忘
縱使破樓早砍碎窄巷被深埋
還不是
有的家比破樓更破
還不是有一樣的不眠雨夜
還不是有倉惶的風下奔波
是天災更是人禍
在我身旁在你身旁

不會完全忘却了吧
兩隻濕濡的手
曾在風中緊扣
兩雙泥濘的脚
曾在雨中奔走
我們本是同根的芽
要開花
爲什麼不並開在風雨下

過地鐵工地

誰又要在地底
開拓更長更大的銀河
條條主脉段段支流
還有不漏的網
爲你而建造
以廉價勞動力
換最新的繁榮
河裏流淌着血和汗
涓涓滴滴
不是你的又是誰的
連成蔭的老樹
也被砍掉了
只給它留一幅遺像
孤零零
掛在木板上

呵！躍起

（印度尼西亞）

鄭遠安

心似遙山躍起
摘一朵雲的雋美
採一醒目的綠意
浴一身春日的陽光
呼喚詩語
　歌語
　畫語於羣芳的花宴
縱橫過八千里的脚步
目掃過一萬卷的詩書
應教淚珠留有喜悅
應教笑影揮走失調的憂鬱
讚美　讚美風浪的人生
讚美　讚美海鷗的胸脯
掌劈無謂的夢石
握緊一個結實的今天
就此不復再一片寂靜
　不復再聽取悽酸的音符
　不復再砌築感傷的牢柵
且邁邁盡這一潮濕季
隨及擁迎那絢爛的霞彩
力撥一撮熾烈的火種
何懼沒有人與你趕路
因爲甜美俱由破碎所完成的
——寄自雅加達

過汶萊

（外一首）

（新加坡）康靜城

汶萊！汶萊
人家都說
因爲油錢，使你的
金碧回教堂冠全東南亞
還有皇宮、議會大厦、博物院
都像閃亮的寶珠，綴在冕上
那般神氣、那般非凡！

在熱鬧的汶萊河畔
更引人注目的，不是
寬寬的馬路、停泊着的：
阿花羅密歐、拉瓦和馬西里汽車
狹橋下飛闖而過的摩哆快艇
把旅人的視線緊緊勾住了。

爲了爭口活命糧呀
舟子們都成了破浪的勇士
把無數水上的士的速度
拼命加快加快再加快！

富人吃的、穿的一切都好
他們住在幽雅的房子裏
陸上沒有平民的立錐處了
只好把木屋蓋在水上
Kampong Ayer（注）——就這
樣成名了。

汶萊！汶萊
若說你是美麗的東方威尼斯
若說你是一座人間天堂
我却有個疑難要問
那街頭躑躅的貧民來自何方？

（注）Kampong Ayer：馬來話，即水鄉的意思。

神山之樹

神山之樹　在我眼前出現

一團浪

（美國）
伊犁

不要以爲我只是一小團浪
無邊的汪洋
是浪團聚的
養得起巨鯨
高聳的浪峰
是浪團推的
擎得沉巨輪

我們持久努力
把峭壁磨成碎砂
我們同心協力
把高山移作平地

在前進的路途中
我們心連着心
手挽着手
不斷闢出新天地

它們立着　斜着　橫着　曲着
有疏有密　有粗有細
千姿萬態的形體使人知道
活在這高峻的山區並不容易

成羣成陣　蓊蓊鬱鬱牽連着
遠望像一牀大綠被
覆蓋了起伏如龍的江山

走進了山林　走進了樹的世界

石涼泉冷　霧如紗
有時是蟬兒輕輕低訴
有時是鳥兒漫舞歡歌

陷崖　斷壁　幽谷
亂石堆疊的危坡
使它們的生命獲得
成長的艱難與考驗

我看見卡達山人的伐木者
掄動板斧　汗流浹背
也不能使它們的軀幹輕易分離
在這深山曠野裏
人們可以找到最好的亭柱
橋身　屋樑和大小的木階……

我踏過落葉鋪滿的山徑
並且拾起一片碳黑的巨葉
放在沉重的行囊裏——
記取山樹完美的性格！

卓力

薰陶之下

教堂的鐘聲響起來了。

披着一身白紗的她，挽着新郎粗碩的臂彎，緩緩的從教堂內走出來了。她含羞的笑着，美得像剛從天上飄下來的仙子。

胖胖的新郎也笑得十分開心。他，得酬所願啊！又怎麼能不笑呢！只是他的笑和她的笑擺在一起，十分的不相稱，特別是當他因爲笑而張大那雙厚厚的嘴唇的時候。

新郎和新娘的四周簇擁着大羣紳士淑女，男的都是些趕上潮流的人物，女的都穿戴得珠光寶氣。不用說，這些

人都是新人的親友。

婚禮已到了最後一道程序，拍照留念。

幾位拍照的名家站在人堆面前指手劃脚。

「新郎和新娘挨緊一些。唔，新娘的頭要微微的靠在新郎的肩膀上。親熱一些嘛！親熱一些！好好，大家都要笑，唔，還是新郎笑得最開心。……」

「再來一張。」

「先請雙方家長和新人合拍一張。」

人們迅速的散開，只留下一對胖胖的和一對乾瘦的老人木然的站在新人兩側。

「輪到那些親友和新人合照？姨媽，還是姑姐？」

「還是先替兩位新人映吧！站得太久，累了，笑起來便不夠甜。」

「要親密一些，新郎親新娘一下！今晚就洞房花燭了，還怕什麼羞！」

名家們的菲林是按不完的，新郎和新娘換了不少個姿式，他們還是興致勃勃的指揮下去。倒是那些等着拍合照，而又不得不陪着笑臉的親友，情緒似乎有點低落了。

低落還是要笑的。不管這些人是眞開心還是假開心，誰也沒有留心和教堂斜斜相對的街角，站着一個容顏憔悴的男人。

他眼睛通紅，悻悻的盯着教堂門前的人們的一舉一動。他時而低聲的嘆息，時而捏着手中的紙包發出低低的狼嗥。到今天爲止，他還認爲站在新娘身旁的人應該是他。

那一年，她才十八歲，考進了銀行，分到他的部門。

十八歲的少女，花樣的年華呀！怎不引人注目呢？然而人們注意她的倒不是因爲她有一張美麗的臉孔，而是好奇的注意她那一身近乎學生裝的隨意打扮。不過人們也沒有說什麼，因爲銀行並沒明文規定上班時該穿什麼樣的衣服。

於是，他作爲部門的主管，不能不關心一下了。

「本來，穿什麼衣服，是個人的自由，銀行也不會有意見。但，我忝爲一個部門的主管，不，我作爲一個老同事，有責任向你介紹一下自己的經驗。……」一向能說會道的他，對着這個十八歲的少女，竟結結巴巴起來。

「何先生，你有意見就說吧！我聽着哩！」她望着他露齒笑笑，似誠懇，又似滿不在乎。

「不不，我不是有意見。」他連忙分辯，「我初來時，衣着也很隨便，也有點學生模樣，後來，我的主管對

我說；你還是要注意一下外表，打扮得老成持重一些，要知，我們是銀行，每天面對無數客戶，取得客人的信任十分重要……。」

「所以你就打扮得像個紳士了。」

他不好意思的笑笑。

「你說我穿什麼衣服才合適？化粧我更不懂。」

「你可以向其他女同事請教。」

「問她們，她們眼金金望着我，把我當怪物。」

「你新來，大家當然留意你。」

「看我這個不懂事的醜怪樣。」

「不要亂說，你只是不曾打扮，修飾一下，一定是全行最靚。」

這一趟，輪到她臉紅了。

穿什麼衣服和怎麼化粧，她當然也有請教其他的女同事，但主要的軍師還是他。

那一天，她穿着新衣和他去飲下午茶。他帶她走進高貴的餐廳。

「你常來這些地方？」

他不置可否的笑笑。

「做銀行，公關工作很重要，社會知識也很重要。要給客戶信心，就不能對這些上層生活，上層習慣，上層地方一無所知。特別是一些大客戶，他和你談起一些上流社會的事物，你能應對如流，他們便對你另眼相看，對你有印象，而且也顯示出我們銀行的身價。」

她伸了伸舌頭，「原來還有那麼多學問。」

「這不算學問，這只是常識。學校學不到的常識。當然，學問也很重要。我們很多客戶很有學識修養，他們有時也會和你談起藝術，談起音樂，談起文學，談起室內設計，甚至時裝、插花……。」

「豈不是天文地理都要知道？」她又一次吐吐舌頭。

他有點自負的笑笑，「那倒不必，但要學的實在不少。所以，我們要注意一些名氣大的電影，注意大會堂的演出和展覽，聽一些古典音樂和看一些古典小說，當然，現代的和新潮的也要留心……。」

「那……。」她有點洩氣了，「那要學到什麼時候啊！」

「不用急，你才十八歲，慢慢來，而且，我可以幫助你。」

「那……。」

「你不要感到不好意思，我們同一部門，我當然希望

自己的部門出一個靚女兼助女。」

於是，她在他的「幫助」下開始改變了。這個十八歲的樸實無華的少女變得連她自己也認不出來了。臉孔，髮型，身段，經過一翻修飾之後，所有的優點，全都顯現出來了，她繼續成爲同事們注意的焦點。

人們常常見他們在一起，都對他投以艷羨的目光。然而銀行中的其他年輕人，也開始向她獻慇勤，追逐在她的裙下。

他感到有點驕傲，因爲，他和她最親近。她對他，雖然不曾表示過明顯的愛意，不曾一切都聽從於他。然而以他的外型、身份、關係，又有誰比他更有「條件」呢！

不過，不防一萬，以防萬一。情場如戰場，既然自己愛上了她，便不能粗心大意。

漸漸有人告訴他了。

「朱麗和羅拔去看電影。」

「佐治送了一瓶名貴香水給她。」

「昨晚我在大會堂見朱麗和大維在一起。」

……。

他開始有些擔憂了。雖然還是他和朱麗在一起的時間多，但誰能保證這小姑娘的心不變呢？

「變心？我變什麼心？我剛過十九歲，戀愛結婚還早哩！這裏是自由民主的都市，人人都有交朋友的自由。至於何先生，我尊敬他。」

尊敬，並不等於愛啊！他眞的吃驚了，幾乎把所有的工餘時間都投到她的身上，直至她二十歲生日的那一晚。

「朱麗，你能不能答應我？」

「答應你什麼？」

「我的心你還不明白？」

「我才二十歲哩！」

「我不是要你立刻和我結婚，我只是想知道你對我的感情？」

「我對你的感情？你看不出來麼？」

「你從沒有向我明確的表示過。」

「怎樣明確的表示？」

「比如……。」

「比如什麼？」

「你愛不愛我？」

她噗哧的掩着嘴笑，「我才二十歲，你也大不了我多少。」

「這和愛有什麼關係？」

「戀愛的結果就是結婚，我還年輕，還不想。」

「那我們可以先定個名份呀！」

「爲什麼要那麼封建！」

「彼此相愛也算封建？」

「那爲什麼要用感情的索子縛着自己？」

「感情的索……。」他幾乎叫起來了。「原來你對我一點好感也沒有。」

「誰說沒有好感，我只是不想太快談愛和結婚。你連等也不願等，對我又有多少好感！」

他洩氣了。「那你什麼時候才想結婚？」

「我怎麼知道。」

「我是不是沒了希望？」

「那是你自己說的。」她微微的表露一點嬌嗔。

一切說了等於沒說。好感當然不等於愛，更談不上結婚。但是，他並沒有死心。他環顧左右，儘管討好她的男子不少，强有力的競爭者，似乎還沒有出現。

好心的女同事提醒他：「阿何，朱麗是騎牛搵馬。你能滿足她的物質慾望嗎？」

他第一次聽到「物質慾望」四字，心頭接連打了兩個冷顫。但是，這顫抖僅一閃而過。這一切都是別人的餽贈，她從沒有主動向別人要什麼，怎麼能說她有物質的慾望呢！再說，她接受這些東西，很大程度是職業上的需要啊！要取得她的歡心，唯一的辦法，是加倍的體貼她。

他做夢也想不到，她這個時候收到的一些禮物，已不是他的收入所能購買得起。直至有一天，人事部來了個通知：朱麗調往經理部，任新到任的董事副經理的秘書。他這才恍然大悟，彷彿墜下萬丈深淵。

他向她提出了忠告：「小心那個太子爺啊！我懷疑他對你不懷好意。」

「你放心，我又不是孩子。」

「你今年才二十歲。」

「二十歲不小了。」她捉狹的望望他。「而且做副理的秘書也不錯，有更多的機會接近上層，人望高處有什麼不好，這也是你對我說的，如果我和副理的關係搞得好，也可在他面前提提你，說不定……。」

……。

他的眼睛佈滿紅絲，狠狠的盯着教堂前那雙男女；手，把紙包捏得緊緊；口中不住的喃喃自語，「我要殺了她，殺了她，殺了她！……」聲音越喃越低，最後連他自己也聽不清楚喃些什麼。

聚散

江映瀾

「我們好寂寞呀！」

偶然，跟一位過去的舊鄰居相遇，我說。

她瞪着奇怪的眼睛，反問：「你們？一家子終於住上一個小單位了，還說不好？多少人夢寐求之不得呵！」

「我喜歡熱鬧呀！」我只能這樣解釋。

「早知如此，當初我們就不該散夥。」她也帶點回憶地說。有幾分惆悵。

「你如今一定又有新的熱鬧吧？」我有點歉意。三家

人合夥居住了近十年，共同捱過一次又一次迫遷，要不是我們的另起爐灶，此刻應該還住在一塊兒。

「有什麼熱鬧的，從一個牢籠被困到另一個牢籠，住一個小房間，連朋友也不敢請回家坐。」她嘆了一口氣：「唉，孩子又眼看一天天大了，總不能不給她劃出個小小的活動地方呀！……」

以後的話，她沒有再說下去。然而，我知道她本來還要說什麼，爲了不使我難受，她不說了。

「有條件的話，也找個地方搬一搬吧！」我勸她。對於全都要跑到外面工作的幾戶人，擠在一層小樓，共用一個廚厠，那種種的不便，眞是可想而知。目前，我好不容易才擺脫了這個桎梏，而她和另外一伙老鄰居却仍然分散着困住別處地方的一個小房。在他們，應該是比從前更加不便了吧！

「看着吧！」她皺一皺眉，然後說：「天下無不散的筵席，即使你們不提出散夥，我們也終有一天要散的。彼此的孩子漸漸長大，遲早也是不夠住的了。」

我心內充滿感激。她看來好像還在安慰我哩！

我和她原是老同學，在差不多相同的年月結了婚。十年前，當此地掀起了加風，我被人迫遷的時候，她和另外一位相熟的朋友倡議，大家合夥租住一層樓。從此，三家入息微薄的人走到一起來，結成了一個大家庭。之後，爲了租約的短暫，還兩次合起來搬家，從較大的居住單位，搬到較小的，從較高的層數，搬到較底層；即使居住的環境一次比一次惡劣，經濟負担一次比一次加重，可大家都不曾爲此發生過任何那怕是小小的磨擦。

不能說在這漫長的十年中大小超過十口人從沒有過矛盾。尤其因爲三戶大人都是「朝九晚五」的白領工，孩子又同在一個學校就讀，空餘在家的時間就既短暫又相同了，小小的一個厨房浴室，該會出現怎麼樣的擠迫？幸好，十年了，我們還不曾爲這等小事臉紅，如今想來，就更覺難能可貴。

又是一年之夏了。這是我所感覺到的第二個寂寞的夏天。記得去年這個時候，我無端興起了一種淡淡的寂寞感。好像自己被困在一個小屋裏，沒有了高談闊論的對手，沒有了小孩穿房入舍的熱鬧，只有汽車奔馳馬路的噪音，只有隔鄰大廈傳來的麻將嘩啦聲，於是，我才有所回味：原來人聲竟比那種種噪音更悅耳。想起過去了的無數個夏夜，三家人圍坐在丁方幾十呎的小廳子，從小孩的身邊瑣事到最近的社會新聞，從各自的工作苦樂到縱談天下

大事；或是一起坐在電視機前歡笑，或是一塊兒爲某一件意外事件沉思……——當然，我們彼此都明白，並不是所有住到一塊來的家庭都能有此和洽的相聚，都能如此暢所欲言，這需要對生活、對人生有一個共同的目標。

然而，不管怎麼說，共同合租一層樓宇居住，終究不是彼此最終的目的，有條件的話，還是希望各自都能有一處舒展的居所，讓孩子有較多的活動地方，自己也有個寧靜的進修的環境。所以當我們提出散夥要求時，大夥兒都是爲我們高興的。

清靜和熱鬧原都是一對歡喜冤家——我怎麼沒有這樣想過呢？當年我困處小房間，要想寫寫讀讀之時，我確曾爲了不能衝破這人聲、窗眼、牆壁等種種包圍而苦惱，何曾想到自己製造了的看似寧靜的環境，到頭來還是逃不脫那寂寞的包圍呢？何況還得爲這寧靜去多爬格子，繳付更昂貴的房租！

我埋怨誰呢？爲了自己的被困在寂寞中，我只好去咀咒從街窗竄進的轔轔車聲吧！

陳國盛自傳三部曲已出齊

詩倫

新加坡青年作家陳國盛是一個從苦力出身，只讀過小學的作者。他以英文自傳本小說《新加坡之子》和《馬來西亞的男子漢》二書知名於世。去年年底韓里曼教育出版社又出版了他三部曲的第三本《放眼世界》（Eye on The World）。

《放眼世界》描述了陳國盛到香港後的所見所聞，特別是講到他爲小兒子在香港投考學校時的困難，讀起來使人倍感親切。另外作者重點描寫了他環遊世界的經過，對所經歷國家的風土人情，描寫得十分生動。

作者曾遊歷了柬埔寨的吳哥窟，蘇門塔臘、馬六甲、錫蘭、意大利、英國、法國、葡萄牙、美國、加拿大和菲律賓等國家。對於吳哥窟文化的起源，如何接受中國和印度文化影響而發展成自己的民族文化，作者頗有獨到的見解。

這本書是作者自傳小說最後一本，無疑在東南亞作品中，佔有其一定的地位。他的文字簡潔而生動。各書皆先用中文寫作，然後改寫成英文，並得著名英國作家阿古斯丁・高澤之潤飾。

外國文訊

汪浩瀚

樸素的光華

——讀詩小札

一

一首詩必須是一個有機的生命，一個完整的，甚至是完美的生命。這個生命，從思維到行動，從生理到心理，都是健康的，正常的，精神上和體格上都具有人類的一切優點。懷孕的母親怎樣去想像那未出的嬰兒呢？她要求她的寶貝達到人類的最高標準，在體格上，她不容許他在什麼地方生一個贅疣，雖然這個贅疣並不妨礙他的生命，更不容許他缺少了一丁點屬於任何器官上的什麼；在精神上，她要將人類的智慧和美德都給予他，決不讓他沾有一點點

的污垢。當然母親還想像自己的寶貝將來長大之後，成爲怎樣一個完美的，毫無缺憾的人。

這是從生命本身所煥發出來的美，具有這種生命的美，還需要什麼來點綴和裝飾呢？它那樸素而豐富的光華，已經掩蓋了一切的空洞的缺乏內容的所謂美麗了。詩人正是這樣地要求他的詩，他要詩去煥發出生命的美，而並不需要刻意的點綴和裝飾，詩人擯棄了華麗的詞藻，要讓詩的樸素的生命放射出多采的光華，詩人更不容許他的詩穿着綾羅綢緞，在十里洋場之中，向着高高在上、不辨菽麥的人獻媚。他要他的詩保持樸素的精神面貌，回到勞動的隊伍中，兩手泥巴地和他的兄弟姊妹們一起去創造他們的新天地。

一座盆景或者可以使一個城市人沾沾自喜，並且以爲這就是春天，對於一個來自大自然的鄉村的人來說，那就難免覺得有點可笑可憐了。他的襟懷足以盛載遍山遍野的蒼翠，而將不稀罕於這一點點瘦弱的青綠，而且他還認爲那盆拗折得彎彎曲曲的枝幹，已經失去了大自然所賦予它的意義。詩正是這樣，詩不但具有生命，而且具有强大的動力活力，到處都顯示着它的生命的眞實與和諧，而不是被打扮成奇形怪狀的怪物。

二

詩人選擇了一件事物作爲題材，他首先是對這個題材進行觀察，從各個不同的角度去剖析它，一層層地剝開它的表面，掏取出它的核心。他向自己提出了各種各樣的問題，而又自己一一作解答，他動員起自己的過去的，現在的經驗，直接的、間接的經驗，去對它重新認識、發問和解答，如果他遇到困難，有時還必須擱下來，重新去學習，直至了解透徹，然後又重新投入創作中。

詩人寫詩的過程，不但是在創作，而且也是在學習。

詩人的第一篇初稿，很可能只是一個輪廓，一個並不全面，並不準確的輪廓，詩人並不滿足於這個輪廓，他繼續嘗試採用各種的表現方法來描繪它，他不怕麻煩地把自己的觀察所得，用各種角度的透視來記錄下它的形狀、特點，和各種意義，各種內容，他把這些初稿逐一審視，選擇最具表現力，最具新意的，再整理成詩。整個創作過程，需要大胆而又小心，熱情而又冷靜，即使在詩情燃燒得最旺盛的時刻，理智的清流一樣那麼透明。在內容上，在形式上都盡可能不留下一點錯誤，每一字每一句都要求準確地，流暢地，完滿地表現主題，服務了主題。雖然詩人

不能使一首詩具有詩的一切優點，但他應該盡可能使詩具有最多的優點，詩人把詩塑造成一個有機的生命，並讓它獨自去生存。

當詩人積累了豐富的生活經驗，掌握了熟練的寫作技巧，「七步成詩」、「一揮而就」也並不出奇了，在那一觸即發的剎那，這些經驗，這些技巧，都會蛻變成詩，——在潛意識中，詩人已經作好了一切創作的準備。

三

「推敲」，一個常常被人提起的寫詩的故事：是「僧推月下門」好呢，還是「僧敲月下門」好？詩人爲了一「推」一「敲」，反復吟哦，撚斷了幾根鬍子。多少年來，這個典故一直被人引用着，來說明一字一句的重要。而且古人還有所謂「一字師」的美談，詩人的嚴肅的創作態度是值得我們學習的；但是如果我們把創作精力全部用在這一字一句的推敲上，我們將陷入形式主義的泥沼中，字句的推敲，無論怎樣精雕細琢，較多還只能是美麗的衣衫上的美麗的花紋。

我們的時代有着豐富的生活內容，我們的時代發生着許多可歌可泣的事蹟。這些內容，這些事蹟，刺激着詩人的靈魂，挑起了詩人的創作慾望，他們要把這些內容和事蹟寫成史詩般的作品。詩人們尋找最好的表現方法，來表現我們的偉大的時代的偉大的主題。但是，產生在我們這個時代的許多生活內容，它的本身往往已經具有超越一切文字魅力的魅力，這種內容本身的魅力，已經比文字本身更能感染我們，如果詩人們仍然僅僅停留或徘徊在文字的推敲的程度上，怎能夠表現這些內容本身的動人的魅力呢？我們怎能夠用庸俗的美麗的衣衫，來掩蓋我們從生命煥發出來的生氣勃勃的氣息，掩蓋着我們生命的動人而又樸素的光華呢？

辭藻上或字面上的「推敲」，已經不能夠滿足於我們這個時代的要求了，不能夠滿足於我們這個時代的詩人的創作要求。我們這個時代所已具備了的一切具體生活內容，不光賴機械的文字的推敲而能達致最高的表現境界的，文字的美麗的外衣不能夠掩蓋內容的光華，我們需要從內容的本身出發，用內容的本身的元素來提煉出我們這個時代的詩。

於是，詩人們就用「提煉」來取代了「推敲」。

從文字的推敲，到內容的提煉，詩的歷史就應是這樣地發展，詩的時代就應是這樣地前進。

神往和鍾情

張茅

三人小品

我愛風、花，也愛雪、月。

我的喜愛，至今有許多只能在遠行歸來的朋友歡暢的敘述中，策馬神遊，用思維的筆觸，去描繪一幅幅風、花、雪、月的圖畫。

其中有一幅，在我是憑臆想去運筆和調色的圖畫，在朋友却是飽覽滇西大理景色歸來的印象。在他的神采和笑聲裏，我彷彿感到他帶着大理的風、花、雪、月歸來。眼裏生輝，是大理的月色麼！

早就聽說大理之美，至今神往於夢中。那裏下關的風，上關的茶花，蒼山的雪，洱海的月，構成巨大景色。

據說還有奇異的雲彩，蒼山上有一朵望夫雲，當碧空如洗萬里無瑕的時候，她便獨自飄然到蒼山來了。

朋友嘗過的下關風，也像是在這種情況下發生。車子到了下關市，太陽爲高原的土地鋪了一層金鉑，這分明是晴朗天氣，狂風却似一羣脫韁的野馬，驚心動魄的嘶叫。烈日底下颳狂風，這樣的奇景在別的國度不知是否常有。

蒼山上的白雲，像經過匠工斧鑿的漢玉，終年不化，夜裏向人們閃着銀光。也是夜裏登蒼山望洱海，百里的翠湖，成了一彎新月。

也許你生活的角度也不缺風、花、雪、月，瑞士的雪山，以及充滿歐洲田園風情的荷蘭風車，維也納森林的馬車和牧笛。然而，你能否在一處地方和一個季節裏，同時享受着春夏秋冬的風、花、雪、月麼？

於是，我神往西南的邊陲，也更鍾情於生長我的國度。

妹妹養的小鴨

阮妮妮

是否有許多憐愛的心都施於動物？我知道妹妹是其中的一個。她爲鄰居屠烹一隻小狗哭了一夜，以後，對屠狗的人再也不理睬了。

後來，她在千多呎的高山上捉到了一隻紅似珊瑚的小石蟹，特地爲牠買了一個玻璃缸子，弄來了雨花台石，又在缸子裏放着幾條絲絨帶似的綠茜，小石蟹就在妹妹的安置下住進了新居。此後，捧着飯碗對牠一會兒，睡覺之前瞧牠一會兒，也許還發着珊瑚小蟹的美夢！

有一天，她把缸子灌滿了水，回來丟下書包跑去看小蟹，不幸小石蟹淹死了，嘟嘟哭了一場。

最近家裏添了一位新客人，一隻蹌踉的黃毛小鴨，嘴巴比牠的頭頸長了一半，尾巴翹到天上，顛顛簸簸的走動。看了牠，我才明白爲什麼有「醜小鴨」之稱謂。妹妹視之爲最動人的動物，她把小騎樓佔有了，爲她的寵物佈置新居。

在妹妹的心靈裏，把純眞的憐愛，都付與這一頭沒有靈性的動物。小鴨常常闖出客廳，很快又被趕回小騎樓裏，大家都不願意牠跑出來干擾，妹妹更是小心翼翼關了門，深恐牠闖禍，受到別人的憎惡。

不消個把月，黃毛小鴨披着灰黑的羽毛，牠孤獨地長大，不知世界還有別的鴨子，世界有像美麗的田疇和清暢的河湖那樣廣大的天地。牠徒然展着一雙動人的紅掌，但從來沒有領略過一切水上的風光，也不曾揮動雙掌追逐過輕波微瀾裏的小魚。妹妹的小鴨似乎失去了鴨子特有的性能，變成一頭馴服於尺土之間的小動物。

這是寵物之可哀吧，我深深爲小鴨難過！

老人與山

林楓偉

一頁頁的照片慢慢地翻開，撥動了回憶的弦綫，朋友每一個惹笑的舉動和說話姿態，栩栩如實走到你的面前。

這些照片中，有一張拍下了山峯，峯頭一位老人站在亭子上憑欄遠眺，山風吹拂了額前幾絲白髮，他瞇着眼，顯露着得意的神色。

我記得是怎麼一回事令他悠然自得了，這是一次登山觀日。山勢不大高，但山路陡峭，脚下湖光如鏡。一位壯年的朋友沿着坎坷的石級而行，才走了數十級，臉色突變，冒着白豆大的汗珠，他雙手抓着一塊山石，兩條腿在哆嗦，不敢再登上一步，也不敢往下退一步。我把他扶下山去，事後始知他患了「恐高症」。患這病症，先是從心裏慌亂起來，接着雙脚發抖，彷彿馬上就會跌下山脚。

照片中的老人，是我扶朋友下山後，伴着他登山的，他一步一步地移動，說些逗笑的話，到可以停脚的地方，便說一聲：「啊！這裏的風景才好看哩！」用以掩飾他的疲累。也許這是抖擻精神，再接再勵更向上攀的準備。

他用了十次以上的小休，花了一小時又十五分的時間，終於來到這最高峯頭的亭子上。

一陣笑聲和掌聲相迎，相機對準着他，照片是這樣拍下來的。

旅途上愉快的趣事常常在不以爲意的時候出現，他以七十三高齡登上這座山峯，成爲紀錄的創造者。這件事至今印象清晰。

三人小品

一座舊鋼琴

（巴西）亞尼巴爾·蒙蒂羅·馬查度作
杜漸譯

亞尼巴爾·蒙蒂羅·馬查度（Anibal Monteiro Machado）出生於一八九五年，是巴西著名小說作家。他早年攻習法律，得法律學位，但很快就改變了自己的志趣。他於一九一九年被任命爲韋納斯鎮的公共檢察官，但他根本不適於從事這一職位，正如他自己說的：「我時常覺得想把被告帶回家去喝杯咖啡……。」一九二六年他開始寫第一部長篇小說，勤奮地寫作了六年，然後將它塞進抽屜裏，一塞就是二十八年，後來才終於寫完了它。他還寫了很多短篇小說、論文、散文詩和兩部劇本。迄至一九六四年去世。

——譯者

「露莎莉婭！」佐亞。迪・奧里維拉向在樓上的妻子喊叫起來了。「我叫那傢伙給我滾出去，哼，好大的胆子！他竟敢嘲笑它，說什麼它連五百塊錢都不值呢！」

「那還不就是鬼花招嗎！」她答道，「他想不花錢就得到它，然後再將它賣給什麼人，這些傢伙就是靠這樣發財的。」

但當露莎莉婭和女兒莎拉從樓上走下來時，顯得有點隆重其事似的，一家人懷着敬意走近那座舊鋼琴，就像在它受了侮辱後來安慰它一樣。

「我們會賣它一個好價錢的，你們等着瞧吧，」佐亞斷定說，他帶着一種混合着深情和憂慮的表情望着那座舊鋼琴，「現在再也不會有人製造得出這樣的鋼琴啦。」

「在報紙上登一份廣告吧，」露莎莉婭說，「那他們就會成羣結隊前來，這屋裏就會擠滿了人了。」她合起右手的指尖，像四周已是擠滿了人似的，輕輕慨嘆：「把它賣掉眞可惜啊！」

「唉，這眞是個討人愛的鋼琴啊！」佐亞說，「只要你望着它，你就想到你在聽音樂了。」他撫摸着那橡木造的琴殼。

「嗯，來吧，佐亞，我們去登份廣告吧。」

這座鋼琴得賣掉，才能把這間小客廳騰出來給莎拉和她的未婚夫，一個炮兵中尉，作一間睡房，其次，那筆錢可以給她買嫁妝。

三天後的早晨，鋼琴用鮮花裝飾起來準備作犧牲了，房間也收拾好，準備接待預料會來的顧客。

第一個臨門的顧客是個帶着女兒同來的太太，那姑娘打開琴蓋，彈了幾個和弦。

「媽媽，它一點也不好。」

那位太太站起身來，望望它，發現有些琴鍵上的象牙已經脫落遺失掉了。她拉住女兒的手，走出去了，一路上還嘟嘟噥噥地埋怨着：「走那麼老遠地方來看，竟是這樣一個舊破爛！」

奧里維拉一家人還沒有時間來得及感到不滿，因爲又有新的顧客到來了，同時一來就是三個：一個上了年紀的太太，她微笑起來像個有錢的寡婦；一個戴着眼鏡的姑娘，拿着一個樂譜夾子；再就是一個紅頭髮的男人，穿着一套破爛起皺的西裝。

「我比你先到，」那姑娘對那太太說，「這當然不重要的，我來只因爲我媽媽要我走一遭罷了，一定還有很多其他地方有鋼琴出讓的，不過我還是要講清楚，我按門鈴

時，你還在下公共汽車呢，我們是一塊進來的，但我先到。」

這種爭先恐後使奧里維拉一家人感到高興，不過話說回來，還是得阻止這種爭執，因此他們對每一個顧客都擺出笑臉，還倒咖啡給他們喝。姑娘走向那座鋼琴，而那個紅頭髮男子則站在遠處用一種冷漠的目光在對它作出估價。這時，又有一個太太拖着一個小學女生的手，走了進來。她們遲疑地坐了下來。

突然那姑娘開始彈奏了，整座客廳立即充滿了從鍵盤迫擠出來的樂聲，好一陣變音走調，刺耳難聽的聲音啊，奧里維拉一家焦急担心地研究每一個客人的面孔。那紅頭髮男子仍舊毫無表情，其他幾個人你望望我，我望望你，好像在尋求着一種共同的理解一樣。那新進來的太太裝出一副不屑的面孔，那搽抹得香噴噴的上了年紀的太太似乎較爲大量一些，在寬容地望着那座舊鋼琴的琴殼。

這活像是一場陪審團判案，而被告就是那座鋼琴，那姑娘繼續彈奏着，就像要迫它作坦白招供。那琴聲的音色有如一個年老色衰又肚子疼、喉嚨沙啞的女高音一樣，有些琴鍵根本彈不出音，母狗多利在給它作判決似的，跟着琴聲狂吠起來。一陣笑容在整個客廳內傳開來了，但沒有人笑出聲，那姑娘現在就像純粹是充滿了惡意，敲打着不發音的琴鍵，擠出刺耳的噪音，這情況簡直糟透了。

佐亞解釋道：「有些事你得知道，這座鋼琴對於天氣是十分敏感的，氣溫的變化使它有很大的改變呢。」

那姑娘出其不意突然停止彈奏，站起來，塗了點口紅，拿起了她的樂譜夾子。

「我眞不明白你怎麼竟有胆量登廣告賣這座怪物。」她對佐亞講這話，而冷淡地望着露莎莉姬，就好像她是那怪物似的。

跟着，她就走掉了。

佐亞有好一陣說不出話來，再說，這侮辱是直接指向鋼琴的，不是指向他，他只得硬着頭皮講明這鋼琴是一件名符其實的古董。

「他們現在再也製不出像這樣一種琴了。」他誇張地說，「他們不會把它們製成這樣的。」

接着是長長一段沉默，鋼琴的身價已跌到了最低點。最後，那個紅頭髮男子講話了：「你要多少錢才賣它呢？」

看到剛才發生的一切，佐亞早已將它在他心目中的價格大大貶抑下來了。

「五百塊。」他胆怯地說。

他向各人望望，看有什麼反應，只有一片沉默作爲回答。佐亞覺得發冷，難道這價值貴得利害嗎？只有那老太太表示出一點兒靈活性：她說她會考慮考慮。不過，從她那種大發慈悲的樣子，佐亞已知道她考慮的結果是什麼了。

當他們走時，剛好又有一個人來。他們有一個說：「你是來看鋼琴的嗎？嗯，你會……」

可佐亞連忙插口把這話打斷了。

「請進來吧，」他快活地說，「就在這兒，很多人來看過它呢。」

這人是個中年人，已有一把灰白頭髮了，他打開了琴蓋，詳細地檢查了那舊鋼琴一番，佐亞心裏想：「他準是個音樂教師。」

那人連價錢也不問，只說了聲「謝謝」就走了。

現在屋內又再空下來了，莎拉回到她自己的房間，露莎莉婭和佐亞失望地互相對望着。

「沒有人了解它的價值，」佐亞傷心地抱怨道，「要是我不能拿它賣一個體面的價錢，那我最好不要賣它算啦。」

「但莎拉的嫁妝怎麼辦呢？」露莎莉婭問。

「我去借錢好了。」

「按你現在的入息，你就別想還清那種閻王債。」

「那我們就把她的婚事拖延一下吧。」

「佐亞，他們互相愛戀，他們有嫁妝也好沒嫁妝也好，都要結婚的。」

在這時，莎拉從她房間喊叫說，要是她沒有兩套新衣以及其它一些東西，那她是不可能結婚的。

露莎莉婭講下去，「事情是，這間房子細得就像火柴盒，我們把新婚夫婦安置在哪兒？我們得放棄掉這鋼琴，挪出地方給他們，現在這日子誰家還不是狹小的呢。」

莎拉的聲音又再次傳出來了：「不，不要賣掉鋼琴，它是那麼好看……」

她母親打斷她的話：「可它又是那樣沉默，你已不再彈它了。」

她走進女兒房間，跟她談個清楚。奇怪，莎拉怎麼竟講出這樣的話來呢，露莎莉婭把問題攤開來：「要丈夫還是要鋼琴，你選吧。」

「哦，當然是丈夫啦，」莎拉毫不隱蔽自己對婚姻的嚮往。她摟住自己的枕頭。

「那麼……？」

佐亞喊進來說：「露莎莉婭，你總是反對它。」

「反對什麼呀？」

「我們的鋼琴唄。」

「哦，佐亞，怎麼你也說出這種話來！」

第二天，他放工一回家，就問起鋼琴的事：「露莎莉婭，有人來打聽那廣告嗎？」

有，有幾個電話打來問到鋼琴的事，有個老頭來看過它，還有，那個紅頭髮的男人又來過一次。

「他們有說過什麼有關要買它的話嗎？」佐亞問。

「沒有，但那兩個男人到屋裏來看了它好久呢。」

「眞的？他們是否對它有興趣，喜歡它嗎？」

「那就很難說了。」

「是的，他們喜歡它，」莎拉說，「特別是那個老人，他幾乎用眼睛把它吞下呢。」

佐亞大受感動，這已不再是價錢的問題了，他只要他的鋼琴受到人加以考慮和尊重，就夠了。也許，它確實並不值很多錢，但它肯定值得引人對它垂青。他因自己當時不在場感到難過，但她女兒所講那老人對它敬重，已使他忘了過去幾天所受的屈辱。那人一定是很會理解古董傢俬的人。

「他有留下地址嗎，莎拉？沒有嗎？哦，嗯……他一定會再來的。」

他從椅子上站起，繞着那舊樂器走動，對它喜愛地微笑起來。

「我的鋼琴啊，」他溫柔地說，他用手撫摸着那光澤的木殼，就像撫弄一隻豢養日久的畜牲似的。

第二天沒有顧客來，只有一個帶着外國口音的人打電話來問它是否是新的，露莎莉婭回答說它不是新的，但他們對它保養得那麼好，看去跟新的差不多。

「明天是禮拜六了，」佐亞心裏想，「準會有大批人來看貨的。」

來了兩個人，是一個男人跟一個小女孩，他們是坐着一架小汽車來的。那人看了奧里維拉家那幢寒酸的房子，就認爲根本不用進屋去了。不過，他還是走到門口，問了問鋼琴是那兒製造的和出廠的年份。

對於佐亞堅持請他去看看那琴，他答覆道：「謝謝你了，我不需要看它了，我還以爲它是一座相當新的鋼琴呢，祝你好運……」

說完就走掉了。

佐亞眞傷心透了，自從他承繼了這座鋼琴，他一直都由衷讚美它的，他從來沒有想過要同它分手，最糟的是，沒有人賞識它，沒有人理解它的價值。

沒有一個人能夠這樣，除了可能是第二個星期的禮拜三來的那個男人了，他以極其熱情的話稱讚了這鋼琴一番，說它是不可思議的，但却拒絕買它。他說如果他出過分低的價錢來買它，他會覺得自己是在盜竊它，而佐亞和露莎莉婭讓這樣珍貴的東西平價落入他人手中，那簡直是犯罪。佐亞實在聽不明白他說的話。

「他說的話可是眞的嗎？」他問露莎莉婭。

「我想他只是作弄你吧了。」她答道。

「那我不懂了，也許不會吧。」

露莎莉婭是第一個失去希望的，她現在主要關心的，是她丈夫放工回家時，要盡力減輕他的難受。

「今天多少人來？」

「沒有人來，有兩次電話，他們沒有留下姓名，不過他們說過他們一定來看看它的。」

她的聲調是鎭定而慰藉人的。

「那個紅頭髮的傢伙怎樣了呢？」

「我肯定他一定會再來的。」

好幾天既沒有人來，也沒接到電話，佐亞的感受就有如那些看到朋友誤了火車的人一樣：他爲朋友的事悲哀，但他也快活，因爲他又有多一些時間跟朋友作伴，佐亞坐到鋼琴旁，欣賞着這種跟它在一起的最後時刻，他羨慕它的命運，他向它傾吐自己的心聲，他一家三代都彈過它，它會引導過多少人去夢想，去跳舞啊！所有這些人都死了，但鋼琴還留下來。這是他祖先留下來的唯一一件傢俬了，它是一種永恒，只有它和樓上的神龕是相同的。

「莎拉，過來，彈那段蕭邦的小曲子，看你還記不記得。」

「爸爸，我記不得了，這鋼琴的聲音好難聽啊，」

「別那樣說，」露莎莉婭低聲說，「你沒看出你爹多難受嗎？」

不管什麼時間，莎拉一望着這鋼琴，就把它看成爲一張新婚的床，她和中尉在這床上吻個不停，緊緊摟抱。

一天又一天，總沒有顧客上門來了，只有那紅頭髮的男子有時會打個電話來，就像是個醫生要弄清病情進展似的。廣告已不再登了。

「嗯，佐亞，我們拿它怎麼辦好呢？」

「我們拿什麼怎麼辦，露莎莉婭？」

「我說的是那座鋼琴嘛！」

「我不要賣它了，」佐亞大叫起來，「這些吸血鬼連一個子兒也不會多給這鋼琴的，他們只是要做生意，我倒寧願把它送給某個會珍惜它的人，給知道它代表着什麼樣的人。」

他焦躁不安地來回走動，突然他臉上的表情變了。

「聽着，露莎莉婭，讓我們打電話去迪祖卡找我們的親戚吧。」

露莎莉婭明白他要幹什麼，心裏高興了。

「你好！密西亞斯在家嗎？他出去了？哦，你是美貴達表妹嗎？瞧……我想將我們的鋼琴作爲一件禮物送給你們，……對，作爲一件禮物……不，不是開玩笑的……眞的……沒錯……完全正確……這樣它就不會流落出家族之外了。……好，你們快點來把它搬走吧……歡迎你們，我很樂意這樣做……」

等他掛上電話，回過頭來對着他妻子。

「你聽懂是什麼回事嗎？她最初不信我，她以爲這是愚人節幹的事呢。」

露莎莉婭樂了，佐亞向舊鋼琴走去，就像同它交換意見談論他剛才所幹的事似的。

他心裏在想，「我神智清醒，你不會被趕走的，你還留在家族裏，跟我同血統的人在一起。我的子孫後代都會知道你和尊敬你，你會爲他們奏出美妙的音樂，我相信你會理解我的苦衷，不會生我們的氣的。」

「他們什麼時候來搬走它？」露莎莉婭打斷了他的思路，她急於要爲那對新婚夫婦準備好新房。

第二天密西亞斯打電話來問他們是否眞的把鋼琴送給他，這份禮太重了，他自然滿心高興，但他怎受得起這份大禮呢。當他妻子告訴他時，他簡直無法相信這回事。

「不，是眞的，密西亞斯，你知道我的房子只有胡桃核那麼大小，我們無法留得住它，佐亞又不想它落在陌生人的手裏，要是歸了你們，那就跟它依然同我們在一起沒什麼分別了，你什麼時候有空就早點來搬走吧。」

好幾天過去了，仍不見車來，奧里維拉夫婦感到他們親戚的沉默實在有點古怪了。

「準是出了什麼事了，露莎莉婭，打個電話給他們吧。」

接電話的是美貴達表妹，她頂不好意思。

「我想是因爲汽油缺乏吧……請再等多幾天，密西亞斯會設法的，我們都很高興能得到一座鋼琴，我們沒想再

苛求什麼了，露莎莉婭。」

這最後一句話有點不是味道，露莎莉婭心裏這麼想，過了一個禮拜，佐亞再打了個電話去。

「喂，密西亞斯，你到底要還是不要呀？」

「佐亞，你很難想像得出我們對此心中有多難受，」對方結結巴巴地答道，「你給我們這樣好的一件禮物，而我們却消受不了，得設法將它運來，再說，我們沒地方安置它，我們現在住的房子眞的不夠地方容納下它呢，我們早先就應該想到的，美貴達十分想要它的。」

「總之，一句話，你不要那座鋼琴了？」

「我們要，……但我們不……我們沒法……」

佐亞掛斷電話，他開始明白了。

「你看，露莎莉婭，我們連把鋼琴送出去也不行了，連白送人家也不要呢！」

「那你有什麼辦法呢，佐亞！每樣東西到最後也總是沒人要的嘛。」

在失望喪氣幾分鐘後，莎拉的抽泣聲使他們清醒過來，她母親去安慰她。

「不用担心，孩子，沒事的，我們可以不計較得多少錢賣掉它。」

「媽，我只要它搬走，還有不幾天我就結婚了，可房間還沒準備妥當，我們的東西還沒搬來呢。就爲了這座可怕的鋼琴，毀掉我的一生，這個沒人要的破鋼琴！」

「輕聲點兒，親愛的，你爹會聽見你這話的。」

「我就要他聽，」她喊叫道，又抽泣了一下，她揩着眼淚。

佐亞當晚無法入寐，他在默想着人生，思想紛亂，主要還是意氣消沉，這使他內心對生活和那鋼琴產生一種狂怒的反感。他一早就離了家，跑到附近一個酒巴去，在那兒跟很多人聊起來。

「我丈夫到那樣一個地方去幹什麼？」露莎莉婭自問道，佐亞是從不喝酒的。

佐亞帶了一個衣衫襤褸的黑人和兩個聲音沙啞、穿工作服的葡萄牙人回來，他把鋼琴指給他們看。他們托了托它，就說他們懷疑只有他們三個人不知能不能搬動它。

露莎莉婭和莎拉好奇地望着。

「你找到了一個買家了？」露莎莉婭問道。

「不，老婆，沒有人要買這琴。」

「你把它送給人家嗎？」

「不，老婆，就是白送也沒有人要。」

「那麼，佐亞，你這是幹什麼？」

佐亞眼睛濕潤了，但他扳起面孔。

「我要把它拋進大海去。」

「噢，噢，爸爸！」莎拉叫起來，「你瘋啦！」

從奧里維諾家看不見大海，但能聽得見和聞得到它，因爲從他們那條街，只轉三個街口，就到沙灘了。

那幾個人在等着，他們自己在細聲交談。

「佐亞，你這是幹了件好勇敢的事啊，」他妻子說，「不過難道我們不好先商量一下嗎？難道就沒有別的辦法了？把一座鋼琴拋落大海，人們會以爲是滑稽可笑的。」

「露莎莉婭，我們還有什麼別的法子？好多船都沉進大海去，有些船舶上也有鋼琴的。」

這一莫可反駁的邏輯，使他妻子啞口無言了，看得出佐亞是下了狠心了。

「好吧，你們大家，」他喊道，「抬起它！走！」

有一個葡萄牙人走上前來，代表着他們幾個，懦怯地說，他們不能這樣做，他們希望他能原諒他們。把這樣一樣東西扔進大海去，簡直就像犯罪，這會使他們良心不安的。

「老闆，你何不在報上登一份廣告呢？這鋼琴仍然很好嘛。」

「對，我知道，」佐亞冷冷地說，「你們可以走了。」

三個人走掉了。那黑人會有一陣眞想要這琴，他望着它，他實在十分想佔有這琴，像這樣一件好的奢侈的東西，這是一個立即可以變成現實的夢想，可是他能把它放到哪兒去呢？他沒有房子。

露莎莉婭把頭靠在她丈夫的肩頭，歇力强忍住淚水。

「唉，佐亞，你作了個怎麼樣的決定啊！」

「可要是誰都不要它，而它又留不下來……」

「我知道，佐亞，但我忍不住覺得悲傷，它一直來都跟我們在一起，過了這麼多年後，把它扔進大海，這不太殘酷了嗎？你看，它放在那兒，根本不知道自己往後會怎樣，它在那兒幾乎有二十年了，就在那角落，從沒有傷害過……」

「我們得設法避免傷感，露莎莉婭。」

她贊美地望着他。

「好的，佐亞，你就去做你一定得做的事吧。」

大羣黑人小孩，衣衫破爛但却快活，從他們居住的貧民窟，往住宅區來，人們常可以在街頭看到他們向人討個銅板去買冰淇淋，站在電影院門前着迷地望着海報，要不

就在利伯隆海灘的沙灘上打滾。

那天早上從大西洋颳來一陣猛烈的西南風。那座鋼琴，不用說，仍原封不動地呆在那兒，但在它同類中已表現出死前的尊嚴了。

搬離的準備工作已經做好，佐亞叫他妻子和女兒把它有可能用的部份給拆卸下來，首先那座銅燭台拆下來了，然後是踏板和金屬裝飾物，最後是頂部的橡木板蓋。

「呃！」莎拉叫起來，「現在看來它多麼不同了」。

佐亞沒有對他妻女先提起，就招募來了一羣黑人孩子，他們正在門外不耐煩地等着，現在佐亞叫他們進來了，那些身體最强壯的先進來。

下午四點二十分，送葬的行列開始起程了，一小羣人在行人道上往前進，鋼琴緩慢地時走時停地往前移動，有些人走得更近來看，露莎莉婭和她女兒互相用手摟住肩頭，站在門廊上觀望着這回事，她們不敢親自給它送殯，那老厨娘不住地用圍裙抹着眼淚。

「往哪走？」每當行列到了街角，黑人小孩就問道，他們全都想同時抬那座鋼琴，結果它差不多倒下來。

「往哪走？」他們反覆問着。

「向大海去！」佐亞大聲喊道，同時擺出一副儼然海軍總司令的表情，指向大西洋。

「向大海去！向大海去！」孩子們同聲協調地回應道。

他們開始明白，原來這座鋼琴是要被毀滅的，這種認識使他們很刺激，他們哈哈大笑，互相激動地談起來，這陣喧嘩騷亂，使多利這小母狗向上空蹦起，狂吠不停。

一路上樓房的門廊都擠滿了人，主要是些年輕的姑娘。

她們叫起來：「聖母啊，這是什麼？」接着就難以置信地說：「是一個鋼琴呢！」

「它是從九十九號搬出來的，」一個黑人的小淘氣喊道，他還從這家到那家地跑着將這情報送出去。

「爲什麼？那不是莎拉的家嗎？」

「是佐亞・奧里維拉一家的房子嘛。」

一個相識的，立即親自跑到奧里維拉家去打聽眞情實況。

「出了什麼事了，佐亞？」

「什麼事也沒出過，我知道我在幹什麼，大家把路讓開。」

「可你幹嗎不賣掉它呢？」

「我賣，不錯，我要把它賣給大西洋，沒看到它就在那邊嗎？大海……」

帶着某種像劊子手的神氣，他重申他的命令。

「向左靠一點，喂，……小心點，不要讓它蹧下來……現在只要大孩子了，其他的人讓開。」

時不時有個小孩會伸手進鋼琴去，用他的手掃弄一下琴弦，發出一陣就像臨終嚥氣的聲響。

在一家門廊有位太太向佐亞大聲問道：「你要賣掉它嗎？」

「不，夫人，它是非賣品，你要嗎？我可以白送給你。」

那太太頓時難爲情得面紅耳赤，趕快回到屋內去。佐亞就無私地向四周大喊：

「這附近有人想要這個鋼琴嗎？」

四十三號有一家波蘭難民願意要，他們感到吃驚，但他們接受了。

「那麼它就是你們的了，」佐亞喊道。

人們從那個波蘭家庭走出來，圍站在鋼琴旁。

「我們要它，沒問題，……不過……我們的房子十分細，給我們兩天準備一下吧。」

「現在就拿去，否則沒有商量！」佐亞答道，「它就在這兒，就在你們家門口，你們不要了？好的，小伙子們，走吧！」

鋼琴向前移動，越來越近海灘了。它就像一隻死蟑螂被一大羣螞蟻左拐右擺地往前推進。

佐亞只認得出從房子的門廊、窗口和門口傳來的大叫大嚷。有人從一個走廊喊道：「這是我從未聽見過的奇聞怪事。」

「奇怪嗎？」佐亞抬頭望着那講話的答道：「好吧，那你拿掉它，你要它……」

越往前走，這種情景就反覆出現，每個人都認爲這是發神經，人人都想要這鋼琴，但一等佐亞要給他，要立即送給他，他就難爲情得不敢作聲了。再說，誰又敢在這樣衆目睽睽的情況下接受這麼一個鋼琴呢？

佐亞在人們譴責和痛惜的喊喊喳喳聲中，不斷進行堅定的自辯，最後他決定再也不去答理了。

一羣騎電單車的警察攔住了送葬隊伍，圍住鋼琴。佐亞向他們作了詳細解釋，他們要看他的證件，佐亞就回家去拿來，他認爲這要求再自然不過了。國家正在作戰時間嘛。再說他是一家之主，他有權扔掉任何他所有的東西

的。這種想法又使他內心對這樂器的感情激發起來了，他把手放在鋼琴上，就像摸着一個死了的老朋友的額頭一樣，他深受感動，就開始滔滔不絕地講起它的歷史來了。

「它是一件古董，是巴西最古老的鋼琴之一。」

它是屬於他的祖父母的，他們曾爲帝國服務。

「這是一個好鋼琴，你們可以相信我，著名的音樂家彈奏過它，他們說，蕭邦曾對它推崇備至呢，但這又有什麼關係呢？現在誰都不要它了，時代變啦……我的女兒莎拉要結婚，她跟我們住在一塊，房子細狹，我怎麼辦呢？誰都不需要它，就只有這個辦法處置它了。」

他向大海頷了一下頭。

黑人孩子不耐煩地插口了，他們渴望看到這鋼琴沉落大海浪濤中去，跟他們同樣不耐煩的是那些參加這送殯隊伍的人，他們有送貨人，送信的小孩，有幾個女人和一大羣孩子。

警察檢查過鋼琴內部，但找不到什麼值得懷疑的東西，就把證件還給佐亞，建議他快點，免得阻礙交通。

有一個攝影家要那些圍看的人形成一堆，拍下照片，佐亞站在左邊，顯出一副傷心的模樣，接着他對這所有不斷地打擾感到煩極了，這在延長着他的鋼琴的痛苦呢。

天黑了，一個警察指出過了六點，他們不准再繼續往前走，他們得等第二天了。

那羣黑人孩子一哄作鳥獸散，他們遲些會到奧里維拉家去拿到報酬的。那天傍晚，人們都感到有趣，有好幾個年青黑人把鋼琴琴鍵的象牙片也拔了下來。

鋼琴就留在街頭過夜，斜靠在路邊，好一個滑稽的位置啊，在傍晚散步的青年男女很快就圍住它，罵起它狠心的主人來了。

佐亞回到家裏，發現有好些莎拉的女朋友在那兒，向她打聽鋼琴的事。

天還沒亮，仍很黑，佐亞和他妻子被雨聲驚醒，外面狂風大雨，海浪發出巨響，他們把燈點上，你望着我，我望着你。

「露莎莉婭，我在惦記着那鋼琴呢。」

「我也是啊，佐亞，它眞可憐！現在在外邊淋雨……天氣好冷呢！」

「雨水一定流進琴裏，把一切都損壞了……黑鍵、琴弦，多可怕啊，露莎莉婭，你說對嗎？」

「我們幹了件不光采的事了，佐亞。」

「露莎莉婭，我想都不敢去想它呢。」

佐亞望着窗外，陣陣閃電，顯出了樹影，看得出枝葉在風中發狂地搖動，佐亞回到床上，舒舒服服地躺下。等他再睡醒來時，他告訴他妻子說他曾聽見琴聲。

「我聽到了它以往彈奏過的一切，好多不同的手彈它，我祖母的，我母親的，你的，我嬸子的，莎拉的，多過二十對手，多過一百隻潔白的手指在按琴鍵。我從未聽見過如此美妙的音樂，露莎莉婭，它是多麼宏偉莊嚴啊，死了的人的手，有時彈得比活着的人更好，一大羣先輩的姑娘圍站在琴旁，傾聽着，那些後來結了婚的戀人坐得很靠近，手拉着手，我不知道是什麼原故，過了一會，他們全都望着我，在責備我。突然那些手離開了鋼琴，但琴還在響個不停，是奏《葬禮進行曲》，接着鋼琴自己關合起來了，……那是一股巨浪，鋼琴任它挾捲走掉……一直飄出大海去。我向它喊叫，但它不聽我的，就像抗議似的，露莎莉婭，它一直飄走……我站在街上，孤單單一個，我開始哭起來了……」

佐亞呼吸艱難，那神秘的音樂會使他感到情緒難以自持，他感到自責內疚。

雨停了，天一亮，佐亞就去招集黑人小孩，他現在所想的一切，就是盡快把這事辦完。

風仍很大，大海就像在領悟着昨晚的風暴一樣，仍在吼叫不停。孩子們來了，但比上次數目少得多了。他們中間還有好幾個大人。佐亞用沙啞的聲音，重新發號施令。

在海灘上，鋼琴移動得更加緩慢了，最後海浪的長舌開始舔到它了。

好些家庭裏的人都站在馬路旁，觀望這一奇景，佐亞一伙人又拉又推，將鋼琴推出到使大浪能夠將它捲進了大海，兩個巨浪衝擊在它上面，但它不爲所動，第三個使它搖動，第四個將它永遠地捲走了。

佐亞站在那兒，深跪在水中，張大了口。大海像死一樣靜寂了。誰也說不上佐亞是否在哭，因爲在他面頰上的淚水已混合了浪沫的水珠。

他看到在遠處，莎拉把頭歇在那中尉的肩頭，多利跟她在一起，牠咆哮着，表示疑問和不安，牠往日一貫就睡在那鋼琴旁邊的。佐亞暗自高興露莎莉婭沒有來看這場面。

很多遲來到沙灘的人，問別人出了什麼事。最初說是一家波蘭人全家跳水死了，後來又說死的只是一個人罷了，有人還說淹死的是個小孩，另一些人堅持說是個愛情不如意的太太，只有在最後才知道淹死的不是人，是個鋼琴。

人們倚着窗口，望着佐亞從海灘回來。

「就是這個人！」有人說。

佐亞慢吞吞地走着，目光盯着地下，每個人都對他表示敬意。

他走進家門後，說：「露莎莉婭，它去了，它此去永不復返啦！」

「佐亞，先別說吧，快去換衣服。」

「露莎莉婭，我們的鋼琴永遠也不會回來了。」

「它當然不會回來了，你就是因此才把它拋入大海的唄。」

「誰說得上呢，」莎拉答嘴道，「也許它會被冲上某地的一個沙灘的。」

「我們別再去想它了，一切都過去了，一切都完了，莎拉，現在是收拾你的房間的時候啦。」

這話以後，大家沉默了一會，佐亞又再哀悼起來。

「我看着大浪把它吞沒。」

「夠了，我的丈夫，夠啦！」

「它兩次再湧上水面，」

「這一切都過去了，大家別再提它。」

「我沒對別人提它，他們不會認爲我瘋了……雖然他們正開始以爲我發神經……事實上，我是這一帶最有理性的人……但不久前，我清楚聽到那鋼琴彈奏過《葬禮進行曲》呢。」

「那是你昨晚作夢夢見罷了，」露莎莉婭提醒他。

「不，它是在海邊的時候，光天化日，莎拉，你有聽到嗎？它被海沫一蓋上，樂聲就停止了。」

他點點頭，表示在對這不可避免的命運毫無指望，他在自言自語了。

「現在它一定飄得很遠了，沉落海底，在奇怪的景色中飄流，沉船的殘骸，潛水艇，魚兒，在昨天以前它還沒有離開過這間房間呢……好多年以後，它會被冲上世界那邊大海的某個島上去，那時莎拉，露莎莉婭和我都已死掉，它還會記得它在這房子裏彈奏過的美妙音樂的。」

他離開了房間，莎拉一個人留了下來，望着以前放鋼琴的地方，但這時她感到有點兒罪過了。

她的想法被一陣敲門聲打斷，一個人拿着一份官府文件走了進來。有人匿名向警方告發說，在那鋼琴裏藏着一個秘密電台，所以她爸爸才急於把它扔下大海去。他得立即到區警局去回答問話。嗯，在打仗時候這類事你早該預料得到的，誰也沒辦法的。

佐亞當天下半天呆在警局裏，很晚才回來。

「這是什麼樣的生活啊！」他沮喪地倒在扶手椅上說，「露莎莉婭，這算什麼生活呢！我們連扔掉一樣屬於我們的東西都不行！」

佐亞感到受壓抑，痛苦，他默想了一陣又再說下去。

「露莎莉婭，你曾有注意到嗎？人們不喜歡拋棄舊東西，他們是怎樣地死死抓住不放嗎？」

「不只是舊東西，還有舊思想，」露莎莉婭答道。

多利嗅着過去放鋼琴的地方，牠嗚咽了一陣，就睡去了。

門鈴又按響，一個男子進來，從公文包掏出一些文件，他說是海港管理辦公室派來的。

「你就是佐亞・迪・奧里維拉嗎？」

「對，我是佐亞・迪・奧里維拉。」

「你今天早上把什麼拋下海港去？」

佐亞給弄糊塗了。

「我不是拋在海港裏，先生，我是拋進大海去。」

「你是要給我上詞彙課嗎？奧里維拉先生？」

那人再重覆問剛才問的問題，並解釋說，法例上有一項規定：沒有得到許可證，不准拋東西落海的。

「你有許可證嗎？」

佐亞胆怯地問，難道他幹的事是不合法的或是壞事嗎？

「這不成爲一個問題，難道你不知道現在是在戰時？我們的海岸線得加以保護。納粹時時刻刻在等待機會入侵呀。」

「可那只是一個舊鋼琴罷了，先生。」

「這仍是犯法的，另外，它眞的是個舊鋼琴嗎？你敢肯定嗎？」

「我想我敢肯定，」佐亞坦然地說，一邊望着他女兒和他妻子，「那不是個鋼琴嗎？露莎莉婭，莎拉，它不是嗎？」

「你腦袋長到哪兒去了，佐亞？」露莎莉婭大聲說，「你知道它是個鋼琴啊。」

她丈夫這種懷疑惹得每個人都起了疑心，他似乎在作弄人呢。

「我認爲一個人可以將他想要拋掉的任何東西拋落大海的。」

「不，當然不可以，所以我們這才……」

佐亞驀地站了起來，他像發狂似的。

「假如我要把自己拋進大海呢，可以嗎？」

「那得看……」那海港管理辦事處來的人答道。

「那得看誰？得看我，不必看別人！我是個自由人，我的生命是屬於我的。」

「我看不見得吧……」那人說。

莎拉一見她那中尉到來，立即綻開一臉笑容，她跑過去吻他。

「看看我們的房間，親愛的，它現在好看了，對嗎？」

「對，眞好，你打算把那新的放在哪兒呢？」

「新的？」

「對，你不準備要一個新的嗎？」

莎拉和她媽媽莫名其妙地交換了一下眼色。

「我多麼想有一個鋼琴啊，」莎拉的未婚夫說「你不知道聽聽鋼琴能使我多麼鬆懈，一整天盡聽炮聲，到了晚上聽一點兒輕鬆的音樂……」

莎拉發出一陣陣乾咳嗽。佐亞走出門外去了。他感到窒息，他需要透口氣。

還有誰在夜色裏冒出來向他提新的要求嗎？他怎麼知道一座舊鋼琴竟會成爲公衆關切的事物呢？爲什麼早先不讓它就留在原處？

它現在在好幾里外了，飄流着……去遠了，在南海上乘風破浪，……也更自由。比他或莎拉或露莎莉姬都更自由。現在是他佐亞感到被遺棄了，是它拋棄了他和他的家庭，它不再是他們的鋼琴了。它是一個逍遙世外的生物，充滿了生命和驕傲，在七海中勇敢地遨遊，向前進，被全世界的海水擁抱。要想到什麼地方去就免費地到什麼地方去，可以爲所欲爲了。

在房子前的樹下，那羣黑人孩子在等着拿第二天的工錢，他們幹得很賣力的。天是這麼黑，他差點看不清他們剪光了的小腦殼。在他們中間，他看到了一個似曾相識的人，這人打開了園門，問是否准許進來。

佐亞好不容易才認出他是那個紅頭髮的男子，但他對這人要講的話可一點也沒有思想準備：

「我是回來買那鋼琴的，我想我能給你出一個合理的價錢。」

婚禮舞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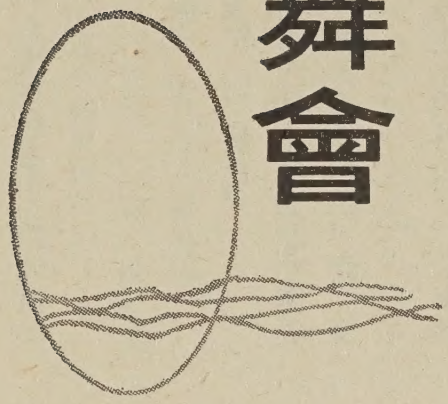

（菲律賓）亞馬多爾·達吉奧
李昕譯

亞馬多爾·達吉奧(Amador Daguio)一九一二年出生呂宋北部山區。他攻讀於菲律賓大學，在大學裏，他寫過一些小說和詩歌，都曾獲獎。達吉奧早期是一位教育工作者，那時，他完成了第一本詩集。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他組織了劇團，演出了他寫的兩部劇本，還出版了第二本詩集和一部小說。一九五一年，他到美國「斯坦福大學寫作中心」學習，在這段時間裏，他主要是翻譯菲律賓卡靈加族的民歌。回到菲律賓後，他在馬尼拉學習法律，一九五四年成了律師，在政府各部門担任過各種職務和到大學講課。

《婚禮舞會》載於一九五三年的《斯坦福短篇小說集》中。描寫了發生在卡靈加族的非基督教徒間的動人事件。

——譯者

亞威祖用手攀着作爲門檻的橫樑，一跳就到了狹窄的門邊。他拉開門，踏進屋裏，再把門掩好。他靜靜地似乎在等待着什麼。過了一會兒，他向黑暗裏說：「我很抱歉要這麼做，我眞的感到抱歉，但是我們倆都是無能爲力的。」

跳舞的手鼓聲像沉沉的流水聲響透過牆來，屋裏的女人一直在傾聽鼓聲，也不知聽了多久了。門打開時，她嚇了一跳，這時突然湧進來的一陣手鼓聲就像從她心裏迸發出來的一團火。她全無表示她聽到了亞威祖的話，只是動也不動地坐在黑暗之中。

但是亞威祖知道她聽到了他的話，而且在心裏可憐她。他手脚並用爬到房間中央，他很清楚爐子就在那裏。他用手指撥開覆蓋着的餘燼，用口吹吹，木炭開始冒火了，他就在上面放入小片的松木，然後在四周圍上胳膊粗的木柴。房間一下子亮了。

「你爲什麼不出去和其他婦女一齊跳舞呢？」他這樣問，心裏却一陣刺痛，因爲這並非他眞想說出的話，也因爲女人仍舊是毫無反應。「你應該和她們一道跳舞，」他接着說：「就像——就像沒發生什麼事一樣。」

他看着女人，她靠在牆邊，身子縮成一團，爐子的火焰在她臉上照出了奇異的光亮與陰影。她默然不語，但這並非是由於惱怒或憎恨。

「出去吧，出去跳舞吧。如果你不是爲了這次分手而恨我，就出去跳舞吧！有人看到你跳得那麼好，他會喜歡你的舞蹈，會跟你結婚。誰知道呢？可能跟着他你會比跟着我更幸運。」

「我不要別的男人，」她厲聲道：「我不要別的男人！」

聽到她終於說了話，他倒放心了。「你很清楚，我也不想要別的女人，你是知道的，不是嗎？林妮，不是嗎？」

她沒回答。

「你是知道的，林妮，不是嗎？」他重複地問。

「是的，我知道。」她無力地答。

「那可不是我的過錯，」他說，心裏由於她的回答而得到了慰藉。「你不能怪我的，我一直是你的好丈夫。」

「你也不能怪我，」她說，幾乎就要哭出聲來了。

「不，不，你一向對我很好，你是個好妻子，我對你沒有一點意見，」他整理了一下柴火說：「這只是因爲每個人都必需要有兒子。七年已等得太久了，眞的，我們等

得太久了，在爲時未晚之前，我們應該碰碰別的機會。」

這時，女人挪動了一下身體，伸展右腿，把左腿曲在身下，並把圍在身上的毯子拉得更緊一點。

「你知道我已盡了最大的努力，」她說：「我求了多少次神！我奉獻了多少隻鷄呀！」

「是的，我知道。」

「你記得嗎？那一次我沒問你就宰了一頭猪時，你生多大的氣呀！我宰猪是爲了求神，因爲我跟你一樣想要小孩。但是我有什麼辦法呢？」

「神認爲我們之間不適宜有小孩，」他說，撥動柴火，火焰冒得更高，黑烟直升屋頂。

林妮低下了頭，下意識地把綑綁地板竹片的籐條拉拉緊，她用力拉着，裂開的竹片就上下跳動發出輕輕的響聲。外面跳舞的鑼聲透過牆壁，直灌她的耳朵。

亞威祖朝林妮走去，但在她跟前停了下來，看了一眼她那古銅色的剛毅的臉孔，就轉身走到放水罐的地方，拿起一隻椰子殼杯子，盛了一杯水就喝，這是林妮在黃昏時從山澗提回來的水。

「我回來是因爲我在跳舞的人羣中沒見到你，」他說：「當然了，如果你不想參加我的婚禮，我也不勉强你，我來是要告訴你，雖然我和瑪達蓮美結婚，但她永遠不會像你那麼好。她種豆子不如你，提水不如你，也不會像你把房子整理得那麼潔淨。你是全村最好的妻子之一。」

「就算是這樣，對我也沒有什麼好處，不是嗎？」她說。她愛惜地注視着他，幾乎微笑了。

他把椰子殼杯子放在地上，走到她面前，雙手捧着她的臉，留戀地欣賞她的美麗。她的眼睛却瞧着別處，心疼地想着以後他再也不會用手捧着自己的臉了。

明天她再不屬於他了，她會返回雙親家裏。他鬆手放開她的臉，她彎身向着地板，手指輕輕地拉着裂開的竹片。

「這房子是你的，」他說：「是我爲你蓋的，就把它看作是你自己的吧。住在這裏，你高興住多久都行。我另外再蓋一間給瑪達蓮美。」

「我不需要房子，」她慢吞吞地說：「我會回到自己家裏，爸媽都老了，他們需要人幫忙種豆子和舂米。」

「那麼我把我們結婚第一年開出的山地給你，」他說：「你知道，我是爲你開的，是你幫助我使這塊地成了我們的財產。」

「我不需要任何土地。」她說。

他看看她，然後轉身走開，兩人默默無言地過了好一會。

「回去跳舞吧，」她終於說：「你留在這裏是不對的。他們會來找你，瑪達蓮美也會不高興的。回去跳舞吧！」

「如果你也來跳舞——最後一次吧，我會覺得好過一點。聽，鑼在敲呢！」

「你知道我不能夠這樣做。」

「林妮，」他溫柔地說：「林妮，我這樣做只是因爲我需要孩子。你知道沒有孩子，生活是沒有意義的。那些男人背地裏就譏笑過我，你是知道的。」

「我知道，」她說：「我會向神禱告，祝福你和瑪達蓮美。」

她咬緊嘴唇，瘋狂地搖着頭，忍不住竟失聲痛哭。

她想到過去了的七年，想到新生活開始時他們滿懷的希望。那一天，他帶她離開娘家，橫越河流，爬上山路，跨過深深的峽谷。那一天，激揚的江面汎起白浪碧波，銀光閃閃；泉流的吼叫聲在懸崖峭壁間迴響着。瀑布從另一山頂洶湧而下，他們不得不仔細看準他們要踏上的每一塊岩石——一滑脚就意味着死亡。他們走遠了，但耳邊仍響着水聲。

他們一同喝了水，在河岸的另一邊休息了片刻，然後爬上最後一坡到了山的另一邊。

現在，她看着火光在他的臉上跳躍——他那强壯、剛毅又仁慈的臉。他一向說話風趣，常把她和村裏的人逗得哄然大笑。過去，她對他這種幽默感多麼引爲自豪呀！他臉上古銅色的肌肉堅靱、結實，眼睛眞率、明亮。她注視他的身體，爲她開山墾地，闢成了五塊耕地的身體，他那寬肩、豐滿的軀幹行動起來就像是發亮的木材在移動一樣。他的手臂和雙腿滿是結實的肌肉——他是健壯的，而正是因爲這樣，她就失去了他。

她投身到他的脚下，緊抱着他的雙腿，叫喊着：「亞威祖，亞威祖，我的丈夫，我盡了一切努力想要個孩子。」她深情地以嘶啞的聲音低低地說：「看看我，看看我的身體，那時候它是充滿希望的，它能跳舞，它能種田，它能翻山越嶺；甚至到現在它仍是結實的、豐滿的。可是，亞威祖，神却不庇佑我，亞威祖，神對我太殘酷了。亞威祖，我沒有用了，我得死去。」

「不該死去！」他說，把她抱在懷裏。她那豐滿的胸脯緊貼着他，她在顫抖，她雙臂緊緊圍着他的脖子，頭倚

在他的右肩上，披散的頭髮就像是發亮的黑瀑布。

「我不要耕地，」她喃喃地說：「我不要房子，除了你，什麼我也不要，我不要別的男人。」

「那麼你就得永遠沒有孩子了。」

「我回娘家，我會死去。」

「那麼你就一定恨我，」他說：「如果你死了，就是說你恨我，你不想我有小孩，你不想要我的名字在家族裏傳下去。」

她沉默了。

「如果我不作第二次嘗試，」他說：「那就意味着我完結了，沒有人繼承我從山裏開闢的耕地，沒有人繼我之後。」

「如果你失敗——如果第二次你失敗——」她沉思地說。接着她的聲音發抖。「不，不——我不想你失敗。」

「如果我失敗了，」他說：「我就回來找你，那時我們倆就一起死去，我們倆就從我們這一族人中消失掉。」

如雷的鑼聲從遠處傳來，直透牆壁。

「我要保留我的珠鍊，亞威祖，」她說：「亞威祖，讓我保留珠鍊吧！」她的聲音像是切切私語。

「你可以保留那些珠子，那是很古老的珠子，祖母說它們來自北方，來自大海那邊那些長着鳳眼的人。你留着它吧，林妮，它可值廿塊耕地。」

「我要保留珠鍊只是因爲它代表了你對我的愛情，」她說：「我愛你，我愛你，但却什麼也沒有給你。」

她猝然離開他的懷抱，因爲外面有人叫喊：「亞威祖！亞威祖！大家在舞會上找你呀！」

「我不忙於走，」亞威祖對她說。

「長老們會責備你的，你還是走的好。」

「除非你告訴我你沒事了，我才走。」

「我沒事了。」

他緊握她雙手。「我這樣做只是爲了家族，」他說。

「我知道。」她回答。

他朝門外走去。

「亞威祖！」

他像被長矛突然刺中似的停了下來，痛苦地轉身向着她，她臉上一片死亡般的痛苦。離開她，他心裏實在難受，她對他太好了。究竟是什麼使男人非要有孩子不可呢？在生活中，在田畝勞動中，在靜靜的夜裏，在夫妻共同的生活裏，在整個家族的維繫中，究竟是什麼使男人希望聽到自己孩子的笑聲和說話聲？假如他改變主意了呢？

爲什麼族裏不成文的法律要求男人一定得有兒子的繼承？而且，如果不育的是他自己呢？——他愛林妮，像這樣地離開她就等於砍掉他生命的一半。

「亞威祖，」她說，雙眼在火光中似乎在微笑，「珠鍊！」

他轉身走到房間裏最遠的一角，打開他們用來放置財物的箱子，裏面放着打仗用的斧頭，長矛，裝飾盒子和珠鍊。他在黑暗中找出祖母在他結婚那天送給林妮的珠鍊，走到林妮跟前，托起她的頭，把珠鍊掛上，扣好。白色的、碧綠的、橙黃的珠子在火光中閃閃發亮。她突然擁抱他，緊緊地擁着他的脖子，好像永遠不會放他走開似的。

「亞威祖，亞威祖，眞叫人受不了！」她閉着眼睛，喘着氣，把臉深深地埋在他的脖子上。

外面又有人喊他，她鬆開雙臂，他匆忙地朝外走進黑暗之中。

林妮獨自一個人在黑暗中坐了一會兒，然後走去打開門，月光照亮了她的臉，月光照亮了整個村莊。透過其他房子的間隙，她聽到了鑼聲，她知道這些房子裏都是空寂無人的，全族的人都在婚禮舞會上，只有她沒去。難道她不是村裏最優秀的舞蹈家嗎？她不是跳得最輕盈、最美妙的一個嗎？在所有女人中，不是只有她才會像小鳥在地上啄米一樣，按着鑼響的節奏輕盈地起舞嗎？男人不是都讚賞她那豐滿的身段，女人都妒忌她那像雄鷹展翅的美妙的舞姿嗎？今天，所有的女人，以前曾爲她跳舞的女人，都爲另一個女人跳舞，而這個女人的唯一權利只不過是她可能會給丈夫生個小孩！

「那是不對的，那是不對的，」她叫喊：「她怎麼知道她就會生育孩子呢？別人又怎麼知道？那是不對的！」

突然間，她產生了勇氣，她要去參加舞會，她要去找族長，去找長老們，告訴他們那是不對的，亞威祖屬於她，沒有人能把他奪走，讓她成爲第一個反抗的女人，第一個取消那不成文法律的人。她會使舞會中斷，把亞威祖喊回來，他一定會悔過的，他們之間的愛情不是像河流一樣長流不息嗎？

她朝着村子在開舞會的地方走去，那裏一大堆焰火在燃燒着，整個地方都照得亮堂堂的。鑼聲更響了，似乎在向她召喚。她走近了，已經可以清楚地看見跳舞的人羣，男人拿着手鼓成圈地圍着女人跳，女人穿上節日服飾，帶上珠鍊，像美麗的鳥兒隨着男人起舞。舞蹈之火溫暖了她的心，血液奇異地在沸騰，她朝前奔去。

但是火焰的光亮突然使她停步不前。有人看見她走近嗎？她呆住了。如果有人看見又怎麼樣呢？火舌升起，發射出無數火星，在黑夜中就像黃色的斑點，火焰朝她伸出歡迎之手，但她却沒有勇氣投入婚禮舞會。

林妮離開了跳舞場地，離開了村莊。她想起了四個月前亞威祖和她開闢的那一塊種豆子的耕地，她沿着村子上邊的小道走。

當她走到山溪時，她小心翼翼地橫過小溪，這一次可沒有人拉住她的手，而且溪水又很冷。小道直朝上走，她已到了月光照亮的小樹叢中，慢慢地，她往山上爬去。

林妮到達了那塊耕地。從她站立的地方，她可以看到村邊的火堆，那裏，人還在跳舞，她還能聽見遠處的鑼聲在山間迴盪，這種聲響並沒有譏笑她，相反，却像是與她款款談心，對她傾訴沉默的愛情。她感到這種聲音的吸力，似乎它在感謝她，感謝她所作的犧牲，她的心禁不住也像手鼓一樣地跳動着。

林妮想到亞威祖，她很久以前就認識的亞威祖——一個健壯的男孩從山上背柴火回家。一天她去打水時在路上碰到他，他在泉邊喝水、休息。她請他用椰子殼杯喝她取來的冰涼的山水。以後，他沒花多長時間就作出決定，把長矛插在她父親的梯子上表示要娶她爲妻。

豆子耕地在冰涼的月光中顯得很冷，微風吹拂着豆子的綠葉。林妮找了一塊大石塊坐了下來，周圍都是豆子，她的身體消失在豆子叢中。

再過幾個星期，再過幾個月，再過幾年——有什麼關係呢？她會拿着豆花，它柔軟如絲，晚上被露水打濕，早上則像銀子一樣，帶着淡藍、花白的銀色。花兒凋謝了，豆莢就從花心長出，一直長到長長的。

林妮的手指在生長的豆莢間長久、長久地撫摸着。

褲仔牛

焰懷

我從床上跳起來，以爲鬧鐘已響過，趨前一看，原來鬧鐘的指針還未走到該響的地方。是因爲興奮，還是焦急，今天起得特別早。

「媽媽，早晨。」

「早晨。」年邁的母親已起床：「瞧你！急性子。你哥哥哪裏會這麼早回來，他還未下班。這孩子也夠辛苦囉。呃！我去弄點早點……。」

我笑笑，走到窗前。比我們起得早的人多着呢！太陽也起得早，初夏的朝陽已是那麼燦爛。人們的身上、車上，都反射着金黃的光，鬧市的生氣在此刻最强烈。我連連吸了兩口新鮮空氣。要在那奔忙的人叢中，尋找一個人也眞難，因爲哥哥是那樣不顯眼，最容易混和在人羣裏。街上的人，不少像穿制服似的穿着牛仔褲，大多是廉價貨，有的硬得像竹筒，有的軟得像我家那條用久了的抹枱布。難道，這就是哥哥常說的實用？我的視綫落在一條貼身而新淨的牛仔褲上，那個穿紅色上衣的男孩穿得多帥！當然，這上面沒有機油，沒有灰塵，甚至一點摺痕也沒有。要是過兩天變得灰白，也不過是他拼命的洗，不是爲了乾淨，而是爲求灰白而洗。但是，現在不大流行灰白了。這男孩子所穿的，眞是名廠貨色，不必看他腰後那個牛皮嗲

頭，我就知道。這正是我在近日渴望得到的一條牛仔褲。我回過頭，看到堆在床上的幾條牛仔褲，有深紅、有藍、有綠，有寬脚、有直脚，還有一條陰陽色的。擱在褲子上面，是一件新的白底印上彩色圖案的鬆身T恤。這件T恤眞好看，看一看也飽了，眞的，爲了它，我整整十天沒吃早餐，千萬別讓媽媽知道！

我穿上它，但是配哪一條牛仔褲好呢？配哪一條也不好看的，我早試過了。還是等哥哥把那條香煙型的牛仔褲買回來吧。昨晚，我在夢中看到自己，濶濶的T恤，套着窄窄的牛仔褲，帶一隻銀手鐲，還有那一把烏髮，多純情，多瀟洒。當然，我是再也捨不得花幾十塊錢去買一對千層糕似的厚底鞋了。我想：母親不大喜歡窄脚的臘腸褲，更不喜歡那些厚底鞋。她實在太古怪了。

「阿慧，你呆呆的幹什麼？快換衣服，吃過早點，也該出門。」

「媽媽，你眞的善忘，我在等哥哥回來呀！他答應……。」

「他答應給你買一條褲子回來，我知道。但，他並不知道你要提早一個小時起程的。」

「可是，他每天都在八時三十五分左右回來，所以，我才沒掛電話給他……。眞糟。」

「看你急得滿頭大汗！要是掛電話給他，他也未必接到，他們廠裏的規矩可多。算了，阿慧，床上不是有一大堆褲子嗎？幹嘛非要穿那一條不可？」

「媽媽，你不懂，這裏有的，沒一條好看，穿衣服要配襯嘛！」

「什麼配襯不配襯，有得穿，早該滿足。你就是這個脾氣。好比當年升中學，你定要進現在這間學校，分不到了，你就自己去考，虧你考上。」

「媽媽，你說那些幹什麼？哥哥怎麼還不回來？看，還有十五分鐘的時間，我要趕到火車站呀！」說着，胡亂抓起一條褲子，拉開布帳，就換上它。

「喂！你這就跑了？吃點麵！」

「不吃了。」我氣鼓鼓地提着那個背囊就跑。

外面的陽光更猛烈，那個晶瑩如露珠的夢，一下子乾枯了。我陷入了無邊際的沉思。同學們的話，在耳邊響起：「這次旅行，是我校學生會跟××書院學生會共同舉辦的。我們的目的，是使同學們能把考試前的緊張心情鬆弛一下，然後輕鬆、順利地去通過會考這一關。」

「這次旅行，說不定會給我們帶來夢中的白馬王子。」女學生也許特別多幻想。爲此，她們緊張地研究如何增添自己的吸引力。那種緊張，比起研究會考試題也不遑多讓。××書院是著名男校，與我校關係密切。上月，我們會到那裏參觀展覽，我有點傾倒於該校學生的温文及時髦。我快畢業了，要是遇到一個男朋友，也不算太不合時宜吧！我天眞地寄望這次活動可以一舉兩得。然而，當我低頭打量自己，就失去了信心！看來這次旅行是不屬於我的。此刻，那原本烏亮的長髮，變得如此枯黃，眞恨不得一手把它扯了下來。

我還是準時到達車站。我級的女生像蝴蝶般散佈在大堂上。參加這次旅行的，只限於畢業班的同學。

「我以爲姍姍來遲的，是大明星呢！」是余茜茜的尖聲。我一肚子氣，正欲發洩：「誰說我遲到了？……」但是，當我的視綫落在她的身上，我就呆了。她——簡直是天橋上的模特兒，單是那雙紅色的短靴，已可愛得教人羨慕。我怎能跟她比？自己簡直是矮了半截！渾忘了自己原來比她高出許多的。

「薛慧，看你的怪模樣，多土！我不是叫你到我家那間時裝店挑幾件衣服嗎？我要介紹××書院的男生給你認識呀！」

我苦笑一下。那間時裝店的精品我是十分喜歡的，但，看過它們的標價，我就再也不敢進去了。即使打個五折，我還是買它不起的。

「嗨！茜茜。」脫了校服，換上便服的××書院男生，更加新潮而貴氣。他們正走過來。「嘩！有型有款，是一九七七年的歐洲新裝。」其中一個白如敷粉的男孩子說。

「唔！算你有見識。」茜茜說完轉過身，對一個戴眼鏡的男孩子笑：「大文豪，等會讓我介紹我校的女狀元給你認識。」

「不！」男孩子連忙說，差點把手中的書丟了。「我不要認識女孩子，我要專心讀書。」說着，他走到一個角落躲下了。

「哈哈！他眞是食古不化。不過，我對你們校的尼姑也沒興趣，除了有幾個跟得上你，其他的太古老，太土氣了。」一個彷彿是拼命晒黑的男孩子說，他向我投下冷淡的一瞥。我很難堪，幻想才在開始，已經破滅。幸好那邊有人喚我：「薛慧！怎麼滿頭大汗？那件T恤也快濕透了。」

「沒什麼，我覺得天氣眞熱。」我邊說邊抹汗，但越抹汗也越多。「你們一定帶了泳衣去游泳啦！」我問何思琴及丁瑪琍。

「沒有。丁瑪琍就當然有啦！你看過她那一套沒有？眞好看。我那件古老泳衣，怎麼能穿它在男生的面前獻醜？」她說，一語道破我的心事。但，我才不會說出來。

「我却沒聽過這樣的事。每年都有新裝，難道上一年的衣服全不能穿了？思琴，我們是學生，就是畢了業，也不應這樣浪費和講究。」學生會的幹事之一——陳倩萍說：「看來，你們都上當了。有人把自己打扮得像個活動宣傳廣告，在我校兜了不少生意。對不對？何思琴。」

「你眞幽默。我讓她賺的錢倒不多，我家並不富裕呀。不過，我也受不了她常笑我土。所以，也餓過幾次，湊些錢去買點新潮衣飾。但是，那些歐洲時裝，我是買不起了。雖然余茜茜肯給我八折優待，起碼也要花五六十塊錢呀！至於丁瑪琍及李玉雲等，還有Miss，都是常去光顧的。」

「每到她家那間時裝店去，我們便被游說得不能不買。」丁瑪琍說：「明知她賺得很多，當時總以爲很便宜。」

「那麼，你們就花多些錢給她買多些新衣服吧！」

「哎呀！她賺了我們的錢實在不少，我們眞笨。」

「講究打扮，有什麼好處呢？」何思琴說：「我自己也不知道。以後還是把精神放到書本上去吧。誰要是再笑我土，我也不管。」

「也不要做蛀書蟲！來！我們該上車了，還有很多有意義的事，值得我們把精神放在上面呢！」

過了一程車，又過了一程船。

船未靠岸，就看到白色的欄杆，圍着綠樹和各種不同顏色的平房。大家都很雀躍。輪船後面的浪花也格外雀躍飛濺。

我和陳倩萍等十多個同學，被分配到一間青綠色的平房。屋外，有草也有花，大紅的花挨着牆盛開，陽光下，花影重重。

午飯後，大家都說熱，要去游泳。她們在換泳衣，我和何思琴準備去打網球。

突然，我看到丁瑪琍大腿上，有一大片白色的斑點，乾乾的，皮屑狀的，是從大腿內側蔓延出來的。「那是什麼東西，瑪琍？」

「哎喲，糟了糟了！我現在才看清楚，是這麼一大片！誰知道是什麼東西，我不敢告訴媽媽。癢得要命。嗚嗚……這怎能穿泳衣？怎能再下水？該怎麼辦呢？」

「別哭嘛！可能是汗癬吧？去年夏天，我大腿上也有過一小片，媽媽說是因爲我經常穿那些太緊身，太厚的褲子，使皮膚不能透氣，體汗不能揮發而引起的。」思琴說。

「回去告訴媽媽，或者找醫生看看，不要害怕。」倩萍也在安慰她：「不能游泳，我和你下棋。」

「什麼也沒興趣了。思琴，這眞是汗癬嗎？你也有過？眞會醫好的？」

「當然治得好。媽媽替我上了幾天藥，還有就是不再穿太緊身的衣服。現在，可完全好了。」她又說：「不要諱疾忌醫。」

「讓我看看。」說着，丁瑪琍走過來。

「去你的，我們要去打球。瑪琍，看你還說不說我土？哼，整天繃住兩條腿，這是報應。」何思琴拉着我走，可我總有點悶悶不樂。每逢碰到××書院的學生，我就有點自卑。但是當我看到微風、綠野是如此開懷地迎接我們，我又何必爲一條牛仔褲——爲缺少一點打扮而耿耿於懷呢！這條牛仔褲對我其實並不重要，不值得賭氣地擲棄這美麗的假期。

打了半天球，本來是很累的，躺在床上却睡不着。一方面，天氣是太熱，只是廳中有一把吊扇，房間內都沒有，而且有蚊子。下了蚊帳，就更熱了。另一方面，初次離家外宿，玩的時候倒沒什麼，靜下來就不禁想家，想媽媽，想哥哥。想媽媽，覺得她並不囉嗦；想哥哥，就覺得自己太少關心他。哥哥每日都是很準時回家的，爲什麼今早例外呢？是他捨不得花錢買一條牛仔褲，而故意遲點回家嗎？不會的！那爲什麼，難道有什麼意外？

我担心得難以入睡，索性到外面走走。

外面是有點風的。我走到一棵大樹下，正有一個女孩子坐在那裏。「是倩萍嗎？」

「呵！是你，阿慧。坐下吧！你也睡不着？」

我點點頭，問道：「倩萍，你在想什麼？」

「我想，應該努力去幫助同學們肅清那些不良的風氣。」

「但是，我們還有兩三個月就要離開學校。」

「難道，我們就帶着糊塗的思想，不良的作風離

開？」

「你太認眞了，倩萍。」我拔起一根草，吮着它的澀味。

「阿慧，你的功課不是退步了嗎？」

「那是因爲心情不大好，與其他人是沒關係的。」

「聽說，你跟丁瑪琍及余茜茜她們常去參加舞會？」

「是的，去過兩三次。不外是想見識一下。」

「見識那些艷冶的化裝，漂亮的衣飾，豪華的排場，或是見識那些新潮作風？」

「余茜茜的家的確豪華，她的父母也很濶氣。但是，我是不會跟着她的，我也不配。」我懊惱的說。

「阿慧，你錯了。爲什麼你要說不配？這正是你的思想糊塗了。你羨慕她，你看低自己，你不滿足家庭現狀……。這些，就足以影響你的功課。」

「眞的這麼嚴重？事實上我不能與她相比，我家很窮。」

「當然。你和她是根本不同。其實，我早就認識她們一家。幾年前，他一家是我們的鄰居。我父親那時是做裁縫的，他們還未發達。她媽媽常過來訂做衣服，做好之後，取去了却不付工錢，常常這樣拖欠着。她爸爸每逢要去充場面，亦過來借西裝。後來，他們發了跡，就搬走了。有次，爸爸在街上遇到她爸爸，向他招呼，希望在他所開設的工廠或時裝店中謀取一個職位，因爲做裁縫已難於維持生活了。但是余茜茜的父親不但不肯相助，還破口大罵，說我爸爸是白撞……。」

我又憤又愧，想不到余茜茜的父親竟是這麼醜惡，還老以爲他們高不可攀。現在倒恨不得把他們踩在脚下。我需要這樣的父兄嗎？不！縱使他們會給我一萬條牛仔褲。

「天無絕人之路，我爸爸終於找到一份工作，在洗染廠中當夜班工人。」倩萍問我：「阿慧，你知道夜班工人的辛苦嗎？」

「什麼？你爸爸不是已有一大把年紀？也幹這種粗重的工作？」我想起某一天，因事到哥哥的工場去，看見我的哥哥赤着膊，滿身汗珠，要不是那雙笨重的大膠鞋拖着他，恐怕就要倒下來了。那裏的人，和機器一樣，機器在響，人在喘氣，眞嚇人。「我想，你父親很難支持得住的。」

「是的。父親是吃不消的。他說，他雖有苦力般的體格，但已經老了。以前他過分透支了所有的精力，現在，虛弱得連說話的氣力也不大有。」說到這裏，我看到她的

雙眼閃動淚光，她是那樣愛她那辛勞的父親。而我呢，我對哥哥的關心有多少？

「我不能讓一家挨餓的，我要輟學工作。我還有三個弟妹，我應該負起這個責任。」

「那太可惜，誰不知道你是我校的女狀元。」

「可惜？值得可惜的世事很多。要不是宇哥伸出援助之手，我又怎能讀完中學這一階段呢？」

「宇哥？你有哥哥嗎？」我問。

「不。宇哥是我爸爸的朋友。他原在車房工作，後來被解僱了。當時，我父親還在洗染廠，便介紹宇哥到那裏做散工。那時候，來貨短缺，開工不足，我父親常藉口休息，多讓宇哥有開工的機會，因爲宇哥也要負担他自己的家。最近，來貨多了，我爸爸可又垮了下來，於是宇哥夜夜開工，從不休息，他把每天的工錢分了一半給我們，讓我繼續上學。他說，既然我有獎學金，而且只有幾個月就畢業，要是不讀完，那就前功盡廢。他又說，互相幫助，是應做的事情。對於他所堅持的好意，我只有接受，並加倍用功。每想到宇哥，我就對自己要求更多。我應該不辜負父親和宇哥他苦心栽培的期望。」

我們沉默下來，感動於宇哥的熱心。

我的哥哥也叫阿宇，可是，他比得上宇哥嗎？

「薛慧，眞巧，宇哥與你同性，他也性薛呢！」

「他也性薛，他叫薛宇？」我驚呼起來。

「對啦，他叫薛宇！」陳倩萍說：「你也認識他麼？」

「他是我的哥哥！薛宇！」我大叫。沉靜的夜，忽然響澈哥哥的名字。他像天上的微星，在鬧市中，難以看清它，但，此刻，在我們所靠近的天幕，它是如此清亮地照耀到我的眼前。

這一夜，我眞的失眠了。難道還不該想個明白？

第二天下午三時多，我回到家。推開門，意外的看見哥哥靠在椅上看書。他一看見我，放下書本叫：「阿慧。」

「哥哥！」我走過去，碰到他那滿佈紅絲的雙瞳，不由得心酸起來。

「玩得開心嗎？」

我點點頭。

「阿慧，對不起。答應了替你買條牛仔褲，但是……。」他還沒說完，媽媽就接上了話：

「不要怪你哥哥，阿慧。你昨天出門不久，阿宇就回

來，他不知道你提早起程，所以趕不上你。那些老板眞可惡，工人要買一條自己做的牛仔褲也要登記。說是因爲可以獲得八折優待。你哥哥聽見那個送貨的工友這樣說，便打消了托他回廠買一條的想法。他急忙趕回來，是因爲我們對面有間小店，專售那個牌子的牛仔褲，店子的老板每天九時左右便準備開門，要是大公司，最早也要等到十點鐘才開門呢。看——這條褲子就是在對面買的，你快試試吧！」媽媽遞給我：「你哥哥爲了等你回來，也沒睡好覺。」

聽了媽媽的話，我呆在那裏。「哥哥……。」我眞的有許多話要說，但是，他的倦容，使我忍住了。我忽然想出一個主意。

這條褲子，退回去是換不回錢的；不穿它，又太浪費。那麼……。我提起膠袋，向外走。

「要去換？你先試試嘛。」媽媽在問。

十五分鐘後，我回來了。

「哥哥！你試試。」我拿出一條男裝的，直脚的藍色牛仔褲。

「你？」哥哥弄不明白。

「啊——我知道了，阿慧眞乖，她拿去換了一條給你穿的。阿宇，你的褲子實在不能穿了，早該買條新的。」

「媽媽，我怎麼捨得爲自己花幾十塊錢呢！」

「我也捨不得。以後也不要買這麼貴的衣服了。十多塊錢的褲子不也穿得挺舒服的？何況，我還有幾條。幾十塊錢，可作兩家人幾天的生活費了。」

哥哥抬起頭，他有點奇怪地看着我，我們的目光相遇，彷彿初次了解。

哥哥終於換上新褲子。

「還是女孩子細心，不寬不窄，不長不短。」我自誇地說。他們都笑了。「眞稱身。」媽媽說：「誰說我的兒子老啦！就是瘦點。」媽媽對哥哥又欣賞，又憐惜。

當然，這條牛仔褲穿在哥哥身上，是稱身的。他用他那粗大的，染得藍藍的，浸得脫皮的手掌，輕輕地撫摸着這條褲子，褲子多柔順而平滑呵。

哥哥手上的淺藍，和牛仔褲的海藍，混和在一起，使我想起那蔚藍的，不老的天。

上了一次教堂

（新加坡）正　羣

那個星期日早上，閑着沒事，心想：隔壁大嫂曾熱心的要我陪她一起上教堂，幾次都因有旁的事情告吹了，今天何不自個兒跑去鄰近的教堂見識一下呢？或許，以後也可以多認識幾個朋友。

只走十來分鐘，便到了教堂。因時候還早，教堂上下，除了有一羣兒童在嬉戲、唱歌，一班年輕人在上「聖經研究課」外，就只有三兩個人。

趁這段時間，約略在教堂內巡覽一下。這是間頗具規模的教堂，底層作爲停車場；禮拜堂要登許多梯級後才到達的。禮堂很寬廣，一列列的長條形櫈子，及櫈子前面用以置放聖經等同樣長的桌子，排成四五排，坐位數目該是上百的。

禮堂的一端，有個講台，金色、高大的十字架安在正中，旁邊有一座鋼琴。教堂的天花板，哥蒂式的斜向裏縱，離地板極高。幾個天窗將陽光引進來，但照明室內的，仍用上許多吊離地面廿尺左右，蠟燭形的琉璃電燈。整個教堂以純白爲底色，看起來，顯得在肅穆中帶點堂皇。

上禮拜的人，男的女的，扶老携幼，絡絡繹繹的到來了，教堂內也顯得逐漸熱鬧起來。有的見了相識的教友，便趨前打招呼，坐在一塊聊了起來。他們個個都衣著光鮮整齊，而我，却是隨隨便便的，顯得有點寒酸相。

但，却不知道，原來還有比我寒酸多多的人——那是個瘦小的中年婦人和她的幾個孩子。只見她衣衫襤褸，幾個孩子都光着上身，蓬頭垢面，臉黃肌瘦，是她們的共同寫照。

我見到她時，她正抱着一個幼兒，站着同教堂的牧師交談。西裝畢挺，臉色紅潤的牧師，與她相對而立，我覺得是一幅對比鮮明的人物畫像。而她的那些孩子，有時也站在她身旁，仰起頭傾聽，有時却互相追逐着跑來跑去，間或發出一兩聲絕無僅有的叫聲。

我覺得奇怪，這個貧窮困苦的女人，帶了一羣孩子，上教堂來幹嗎？她又與牧師在談些什麼呢？爲了滿足好奇心，便向他們那邊走去。

留神一聽，剛聽到那牧師在說道：「我們這裏，是歡迎任何人來的。只是，我知道，妳來此的目的，是想得到一些物質上的幫助。這點，我們是要令妳失望的。我們這裏並不是慈善機關，我們來此的目的，是爲着獲得心靈上的安慰與平靜。我以爲，妳要來這兒，倒不如到福利部，或其他的慈善機構去，尋求他們的幫助；還是去找些工作做，像替人洗衣服啦，洗碗碟啦，那可以取得一些生活費用，不是更好、更適合妳的要求麼？不過，妳也可以坐在那兒，等下我們的禮拜就要開始了。假如，妳聽了，看着對妳有些用處，能使妳的心靈覺得平安、寧靜與慰藉，那，改次妳要來，我們也照樣歡迎。」

說完，便與別的牧師忙着去招呼新來的人，這時，我才曉得，還有許多也是第一次上教堂來的。

沒多久，禮拜開始了。先祈禱，歌誦聖詩。在懺悔時，大多數人都閉上了眼睛，或半啓半合的，口中唸唸有詞，四週響起了淒切哀怨的聲調。有的人伸出一隻手，宛若在攀附些什麼的樣子，有的人甚至感傷得淚珠兒簌簌滑下，看來是很沉痛難過的神情。

也許是異類吧，面對着這一番情景，我只覺得有些滑稽與可笑。

懺悔禮過後，一切回歸常態。接着，由外來的牧師先佈道。他很會說故事。由愛的不穩定與易於轉移，談到人間最穩定、最眞切的父母之情，由此帶出許多神話似的故事來。比如說有一個母親，爲了「深愛」着她的孩子的緣故，竟情願讓她的兒子剖了胸膛，取出心臟去奉獻給他的愛人。當她的兒子心慌意亂的在路上摔倒了時，她的那顆心還在關懷不迭的問道：「孩子，你跌傷了嗎？」再則有一對夫婦，因家境太貧困，孩子又多，無法維持生活，便想送一個給人撫養。但一到決定要送那一個時，却又打不定主意，只覺得個個都很可愛，很有用。最後，唯有咬緊牙關死熬下去，親自關照自己的孩子。……

但是，那牧師說，不管這些愛情

多深摯、多眞切，也都及不上上帝對我們的愛。上帝忍心遣派她的獨生愛子耶蘇，到世上來拯救人類，爲人類作出了犧牲，受苦受難。可見上帝對人類的愛超過常人的父母對子女的愛了。那是多麼的偉大、多麼的博愛云云。

由於他的口才好，間或也幽默一下，聽者有時也被引得哄堂大笑起來。可惜，也許又因爲我不是教徒吧，我只覺得平淡乏味，而且，還認爲他的話，牽强附會的佔了多數。

在整個禮堂密密麻麻的人衆中，那羸弱的婦人，就在我前面不遠處，聆聽着。我看不到她臉上的表情，更無法知道她心裏頭在想些什麼，對台上所說的「博大」「深厚」的「愛」又有何感受。

看她那幾個孩子，不安定的跑來跑去，且時發出一兩聲「刺耳」的叫聲，惹來了許多嫌惡厭煩的白眼，一面聽着「福音」，一面回憶着先前的那一幅圖畫，我不由得陷入聯想與沉思中。

過後的唱誦詩、翻聖經，都在鄰座者從旁指點下，心不在焉的混過去了。當牧師要求信徒把身上罪惡的金錢獻給主，開始進行募捐時，在別人從錢包中抽出鈔票、硬幣投入那紅色的布袋裏時，我覷了個隙，溜了出來。這時，已是中午時分，該是塡肚子的時候了。

我不曉得，那愁眉不展的婦人，及她那幾個鳩形鵠面的孩子，「得救」了嗎？往後，她們又是否再去教堂？

而我，就只去了那麼一次教堂而已。

文藝書訊

■三國演義縱橫談 凌影著。書據演義中人物進行析談，並若干地按正史略加對照。中華書局香港分局出版，分一二兩冊，每冊定價港幣四元五角。

■"聊齋誌異"今談 雙翼著。用較新觀點分別析談書中各篇內容。香港上海書局出版，定價港幣七元二角。

■常見古詩文語句淺釋 范文編。香港朝陽出版社出版，定價港幣二元八角。

■中國現代速寫選 江啓明編。收入作品一百五十八幅。柯式精印。香港萬葉出版社出版，定價港幣十五元。

■秋去春來 東方珠著。小說。香港上海書局出版，定價港幣四元六角。

■光怪陸離集 舟子著。短篇活劇集。香港上海書局出版，定價港幣四元四角。

■文史叢談 章翰著。雜文。新加坡洪爐文化企業公司出版，定價叻幣一元四角。

■我的東家 穀雨著。長篇小說。新加坡黃氏方外居出版。

■博士與我 穀雨著。長篇小說。新加坡黃氏方外居出版。

·海外隨談·

絕育手術

錢歌川

美國現今估計已有六百萬人，一個相當大的數目，自動去行手術，以求斷絕生育。他們表現出顯著的甘心情願，要放棄不太激烈而永久可行的，各種節制生育的方法，而故意採取那一度被人視爲災殃的斷絕生育的措施。根據一九七零年國家生殖力研究的報告，全國既婚夫婦中，有六分之一，那年都實行斷絕生育了，他們原先都是用別的方法避孕的。在那些夫婦中，妻子的年齡是在三十歲到四十四歲之間，最流行的避孕方法就是絕育。他們佔全國同等年齡既婚夫婦的四分之一的人數。

絕育事實上變得如此流行，以至超過其他用各種方式避孕的人數，而且這傾向有增無已，自一九七零年以來，每年實行手術以絕育的達一百萬人。一些年輕夫婦，有了一兩個小孩之後，就下了決心不再生育了。

像印度那樣的地方，人口的增長成爲日常的危機，政府獎勵人民實行絕育，獎品有食物、收音機、脚踏車及火爐。他們因爲太窮，才接受這種有酬報的絕育，除此之外，對他們再沒有別的有效的方法了。但美國人到現在爲止，採取了絕育方式的，大都有一萬元的年薪，決非窮人，而

且也非出自政府的獎勵，完全是由於自動自發的，有時常爲州裏的法律或醫院的章則所妨礙，他們還得克服種種阻礙，才能達到目的。

在過去五年來，絕育日益流行，人們認爲這是最可靠的方法，也是濟世的一種形式，否則是無法阻止人口的大量增加，而難於獲得充份的糧食供應。

既沒有人鼓勵他們，也沒有人賄賂他們，而目下美國人口的增加率，一家平均還不到兩個孩子(只有一點九)，顯然是受到控制的，爲什麼美國人還要選擇這種一度手術之後，就再也不能生育子女的，斷絕生育的避孕法呢？

一年有一百萬人採取這種極端的絕育行動，無非是對別的避孕方法，普遍地感到失望而覺悟了，因爲所有的那些方法，都是笨拙而不舒服的，弄得骯裏骯髒，甚至流血或別種不快的副作用，而且大多數的情形，避孕的負担都是加在女性身上的。

一般的避孕方法，雖則採用的人極多，但並不是絕對可靠的，在過去二十年中，每年的失誤率如下：

藥丸百分之六；塞入子宮避孕器（I.U.D.）百分之十二；橡膠套（Condom）百分之十八；子宮套（Pessary）百分之二十三；海棉吸阻法（Foam）百分之三十一；避免最易受孕期（Rhythm Method）百分之三十三；以及灌洗法（Douche）百分之三十九。結果使許多不想再要孩子的人又懷了孕，而造成每年達一百萬宗的墮胎事件。

大家對絕育興趣增加的原因，還有就是一種名叫腹內觀察（laparoscopy）的新絕育手術的發展。從前因襲的紮緊輸卵管的辦法，是要把婦女整個的腹部剖開，再來把輸卵管（Fallopian tube）紮住，而現在新的辦法，是用一種可以看到腹內的器具，找出輸卵管的地位，然後用外科手術鉗伸進去把輸卵管燒灼封住，以上二者都是從腹部的小切口插入的。

這種新式的方法可免剖腹的大手術，痛苦既少，費用也輕，而又很快就可復原。因此一來，絕育的人就大大地增加了。在一九七一年一百萬絕育的人中，有百分之八十是男人，女人只有百分之二十。到一九七三年男人掉到百分之五十七，而女人則增加了一倍以上，成爲百分之四十三了。

儘管絕育手術大爲流行，而對於這手術的過程，和怎樣就能斷絕生育的原理，還是很少有人明瞭的。所以我不妨在此簡略地說明一下：

在男人方面叫作輸精管切除術（Vasectomy），是把

輸精管(Vas deferens tube)切斷，以阻止精蟲(Sperm)從睾丸(Testes)進入輸精管，而達到尿道(Urethra)中，再與從精囊(Seminal vesicle)和攝護腺(Prostate)中所流出的液體混合而射出體外。在行過絕育手術後，精子細胞仍要繼續地在睾丸中製造，但是再也不能完成它們的旅程，而達到輸精管中去了。它們受到體內排斥外來物的抗體(Antibody，血液中的抗菌物質)所攻擊，而被白血球帶走了。在交媾時也會流出同樣多的液體，可以發生同樣的快感和悸動，射精的分量與感覺，也和行手術前完全一樣。但把那射出來的精液，用顯微鏡加以檢查時，就可看出精液中原有的那三、四萬萬條精蟲都不見了。

在女人方面，那微小的卵子，每月從卵巢(Ovary)出來，經輸卵管進入子宮(Uterus)中，而與精蟲會合。進行絕育手術，就是把這輸卵管切斷或燒灼，使卵子再也不能達到子宮中去了。於是那些卵子，就在輸卵管中死去或消失。也和男人的情形無異，女人在行手術後與行手術前完全一樣，卵子照常成熟，她繼續有月經來潮，每月仍舊產生荷爾蒙，準備子宮可能的懷孕。她對於交媾的快感和慾望，也決不減於當年，可能更爲强烈，因爲她已經沒有顧慮了。

男人行手術時要脫去下身衣服，躺在手術台上，鼠蹊(Groin)剃光，陰囊(Scrotum)周圍，覆以消毒的布，上面塗滿了殺菌的碘混合劑。醫生把他右邊的睾丸提起來，小心地在皮下注射了一針麻醉劑，那是很輕微的，好像牙醫用的奴佛卡因(Novocain)一樣，然後又深深地打一針到輸精管的鞘中去。那應該是有一瞬間的刺痛的，可是受手術的人此時並不覺得。他用手臂支起頭來，看醫生替他行手術。因爲局部已經麻木，醫生在他的陰囊上，切開一個半吋長的切口，他一點也不感到痛。就從那切口，醫生把那十八吋長像麵條似的輸精管，拉出一小部分來，在兩處地方用腸線(Catgut)加以繫緊，然後在兩個線結之間，把那管子切去半吋光景，使它分成兩段，再在頭上用線綁住。這腸線不久就會被身體吸收了去，把輸精管的切口封好而使之分離的。隨即把裂口縫起來，而進行另外一邊的手術。整個手術都沒有一點什麼痛苦，只是在輸精管被拉出來時，有一點被拖扯的感覺而已。在手術結束後，那男人只消休息半小時，繫上一個褲兜，就可走出醫院，利用週末使身心放鬆一下就好了。

女人行手術時，讓她坐在輪椅上，推進手術室去後，先由麻醉師給她上麻藥，使她全身麻痺，再用機器替她呼

吸，她便可躺在台上不動。當她睡去時，就把她的兩腿放在馬鐙上，再用綠色的消毒被單把她蓋上。醫生用碘酒和肥皂，把她的腹部擦洗乾淨，再用一個工具擴大她的陰道，醫生用手進去抓住她的子宮頸（Cervix），以便在手術時，可以操縱它和那連接的子宮。把約兩公升半的二氧化碳，注射到她的腹中，直到腹壁離開腸肚而隆起來，好像懷有五個月的身孕似的。在她的肚臍中，醫生插入了一個腹內觀察器（Laparoscope），又在她腹部的下端，切開一吋光景的切口，醫生把那帶有高度無綫電波的鉗子伸進去，把輸卵管的一小部分，加以燒灼毀壞。

那最了不起的腹內觀察器，是一個裝備有一萬個能轉移光而不能轉移熱的，顯微玻璃桿圍繞着的透鏡，醫生便可由此看到腹內的深處，不用剖開腹部。他可以看得很清楚那白色的卵巢，和粉紅色的輸卵管，生氣勃勃地在它們那豐滿的枕形室中閃閃發光，從來沒有暴露給世人看過。當醫生看到一莖輸卵管的所在，他就用鉗子把它鉗住，在兩處地方加以燒毀，直到它的組織全壞爲止。醫生把子宮旋轉，以便發現其他的輸卵管，也同樣在兩處地方加以燒毀。等到他把所有的輸卵管全部燒毀之後，就卸下一切的工具，放出二氧化碳，使肚皮像走了氣的氣球一樣立刻扁了。肚臍以及下腹的小切口，也都用腸線縫好了。受手術者此時已能自己呼吸了，絕育手術到此便大功告成。

其他避孕的方法曠日持久，費用浩繁，而絕育手術優越太多，眞不可同日而語。它既價廉（與常用避孕藥等比較起來）便捷（手術約二十分鐘），而又安全可靠。這是一勞永逸的辦法，無須再行第二次手術的。其失誤率在男人方面不到百分之一，在女人方面也不到百分之一、二，而且那多半是女人在行手術前已經懷孕，男人在某一邊還有一莖額外的輸精管所致。

它的壞處就是一下子要付出一筆相當數目的現款（男人從五十元到二百元，女人五百元），而行過手術後男人還得再有十二次的射精，才能把原先貯存着的精蟲完全出清，所以在此期間還得繼續吃避孕藥片。女人經過麻醉之後，就得在醫院中住一夜才能復原，但用腹部觀察方法時，費用較輕，也無須留院一宿。絕育手術最大的壞處，就是你不能改變主意，手術行過之後，便再也別想生孩子了。

雖則大多數行此手術的人，都感到非常滿意，說以前從未如此享受過性生活的快樂，有的女人甚至說在手術後，她才生平第一次經驗到興奮的頂點（Orgasm），但

為補救某些人將來可能發生的後悔，於是成立了一個精庫（Sperm bank），預先為他們把精液冷藏起來，以備不時之需。從一九七一年起已經有五千人，把他們可以生育孩子的精液，貯藏在精庫裏了。那是用華氏負三百二十一度的低溫保存着的，可以留到十年後再用。

在對女性的手術方面，現在仍繼續在作研究，如子宮觀察（Hysteroscopy）的實驗，可以從子宮頸直達輸卵管，無須在下腹切口去行手術。

在這方面作深入研究的人，希望將來男女們達到情竇初開的時候，就可自動絕育，等到他們想要孩子時，又可恢復生育能力。這種對自己的生理和命運有合理的控制的希望，聽來雖屬驚人，但以現在每天約有三千男女，在尋求絕育手術的情形看來，便可知道專家們對此作深入的研究，決不是徒勞的呢。

莎氏故鄉慶祝莎氏誕生四百一十二年

艾　常

今年四月二十四日，位於英國中部艾馮河畔斯特拉特福鎮又為歡慶莎士比亞四百一十二周年誕辰而沸騰起來。這個離倫敦約一百英里遠的小鎮是莎士比亞誕生、受洗禮、受教育和壽終的地方。

根據教區記事錄的記載，莎士比亞是一五六四年四月二十六日進行洗禮的，而他的生日傳統地被定為二十三日。每年此日，在這莎氏誕生地的斯特拉特福鎮照例要慶祝一番。

二十四日那天，春光明媚，參加慶祝的男女雲集鎮上。他們來自孟加拉、博茨瓦納、加拿大、古巴、埃及、阿曼、以色列、朝鮮、萊索托、秘魯、南非、蘇聯、湯加、烏干達和美國等地。其中包括了演員、作家、遊客，還有幾十名駐倫敦的外交官員們。

鎮上的主要街道兩旁都豎起許多旗杆。外交官員們參加了分將國旗升上旗杆的儀式。然後，穿着民族服裝和其他盛裝艷服的來客們魚貫走入位於艾馮河畔的教堂，在莎氏墓前獻上花圈。

儀式完畢，約有五百名特別貴賓便聚集在皇家莎士比亞劇團經營的劇院旁邊搭起的帳篷下聚餐歡敘。貴賓們在這裏吃起英國式的肉食佳餚。除英國主教舉杯祝酒外，斯特拉特福鎮委員會首腦也宣讀了莎士比亞的一些名句向客人們舉杯祝酒。

外國文訊

從化飛虹瀑（國畫）

任真漢作

3 1761 11926523 9

海洋文藝

第三卷第七期

一九七六年七月

編輯：海洋文藝編輯部

出版：海洋文藝社
香港西營盤安寧里三號地下
THE OCEAN LITERARY PRESS
NO. 3, ON NING LANE,
SAI YING PUN,
HONG KONG

發行：利源書報社
香港西營盤安寧里一號

印刷：大新印刷
香港北角英皇道九

定價港幣二元

119
no.7
76:July)
NADA_HK